

公司代码：600875

公司简称：东方电气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董事会参会人数符合法律规定。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俞培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兴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22,100,908.4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77,563,823.05元。公司拟以当前公司总股本3,390,360,32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66,315,211.38元，占2024年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46.76%。无资本公积金转增及派送股票股利。该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询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8

第四节 公司治理.....3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6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8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签章的公司2024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会计报告
	公司章程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东方电气、公司、本公司	指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东方电气集团	指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Dongfang Electric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EC.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俞培根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勇	刘志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
电话	028-87583666	028-87583666
传真	028-87583551	028-87583551
电子信箱	dsb@dongfang.com	dsb@dongfang.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31
公司网址	WWW.DEC-LTD.CN
电子信箱	dsb@dongfang.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东方电气	600875	东方电机
H股	联交所	东方电气	01072	东方电机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军书、张文纲
香港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总收入	69,695,135,723.47	60,676,613,395.82	14.86	55,363,782,450.06
营业收入	68,592,735,741.35	59,566,526,583.78	15.15	54,189,702,709.81
利润总额	3,884,243,745.66	4,006,164,166.98	-3.04	3,327,359,67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2,100,908.48	3,550,393,576.32	-17.70	2,857,898,50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0,447,209.57	2,575,811,881.93	-23.11	2,384,896,76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9,491,408.32	-3,495,876,222.59	不适用	8,408,573,623.86
扣除财务公司金融业务后经营净现金流	9,591,954,264.37	2,494,962,710.69	284.45	5,553,294,548.97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796,282,366.86	37,244,895,786.52	4.17	34,992,066,981.24
总资产	142,009,284,851.87	121,108,373,341.62	17.26	115,344,350,441.4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1.14	-17.54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1.14	-17.54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83	-22.89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1	9.82	下降 2.11 个百分点	8.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2	7.12	下降 1.90 个百分点	7.0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801,351,538.99	18,127,124,490.90	14,096,935,685.58	21,567,324,02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751,281.62	785,711,846.17	933,278,428.22	297,359,35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5,684,212.95	578,721,892.11	834,545,141.09	-488,504,03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643,938.05	2,824,051,303.20	1,978,748,185.58	4,016,047,981.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4,718,824.49	主要是木垒 100 万千瓦风电项目转让 51% 股权	2,675,897.90	49,229,605.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660,619.10		232,628,009.63	154,531,765.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2,815,806.67		-11,677,255.48	-6,572,214.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8,383,963.90		397,608,096.52	365,527,834.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48,791.6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70,285,303.34	
债务重组损益	68,357,655.00		92,575,486.17	135,649,171.95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9,015.10		36,102,113.03	-2,465,368.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1,218,546.04	木垒 100 万千瓦风电项目 51% 股权转让后将剩余 49% 股权视同自取得		-79,287,619.06

		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5,952,796.68		67,879,733.33	95,561,988.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1,708,291.17		77,985,015.01	48,049,446.04
合计	941,653,698.91		974,581,694.39	473,001,741.8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7,176,939.12	1,697,971,178.52	830,794,239.40	-204,160,425.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5,874,463.26	544,594,360.32	48,719,897.06	
合计	1,363,051,402.38	2,242,565,538.84	879,514,136.46	-204,160,425.88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持续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努力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作用，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营业总收入 696.95 亿元、同比增长 14.86%，创历史新高；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38.84 亿元、同比下降 3.04%；研发经费投入强度保持 5%以上。公司在手订单 1526.06 亿元，达到历史最高水平。

（一）产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2024 年，公司实现新生效订单 1011.42 亿元，同比增长 16.88%，清洁高效能源装备占 38.71%，可再生能源装备占 26.19%，工程与国际供应链产业占 12.00%，现代制造服务业占 8.67%，新兴成长产业占 14.42%。“六电”方面，子公司东方风电以优异表现位居“整机商新增装机榜”第 6 位，海上新增装机量跻身前三，市场占有率突破 10%，创新风电商业模式，自主建设完成的木垒 100 万千瓦风电项目实现转让，公司风电产业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进一步巩固；抽水蓄能突破高海拔、宽负荷、变转速市场领域，整体市场占有率 41.6%，常规水电市场占有率 45%，位于行业前列；国内唯一核蒸汽供应系统设备成套供货制造许可证再获批准。突破核电循环水泵和乏燃料运输容器市场；气电市场持续保持领跑，自主研发的 50MW 重型燃气轮机再获订单；获得电力行业专业设计

最高资质，新一代煤电百万千瓦二次再热超超临界成套机组成功批量投运，中标国内首台百万千瓦级对冲燃烧塔式炉。“六业”方面，自主研发高端屏蔽泵进军欧洲市场；成为国内首家以自主燃机技术为第三方燃机提供长协运维服务的企业；全自主励磁系统在巴基斯坦 C5 项目实现百万核电机组业绩突破；获得全球最大二氧化碳储能示范项目。

（二）科技创新成效斐然

科技创新硕果累累，世界最大 26 兆瓦级海上风电机组入选 2024 年度央企十大国之重器，率先完成全球单机容量最大 500 兆瓦冲击式水电机组水轮机模型开发，我国首台（套）300 兆瓦级变速抽水蓄能机组发电电动机顺利通过飞逸试验，标志着我国变速抽水蓄能机组自主研发取得重大突破；自主研发的国内首台 F 级 50 兆瓦重型燃气轮机累计安全运行超 6000 小时，15 兆瓦重型燃气轮机点火成功；成功研制国际热核聚变实验堆（全球最大“人造太阳”）首批包层屏蔽模块。研发体系不断完善，“1+N+X”创新研发体系建设取得成效，新设日本能源研究院，推动清洁高效透平动力装备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能源中小燃气轮机产业链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中心进入规范化运行，新建氢能、高效切削与智能制造 2 个省部级平台。“智改数转”行业领先，核心制造车间实现数字化全覆盖，两个工厂入选工信部第一批卓越级智能工厂，一个企业成为能源装备制造行业首家智能制造标杆企业。成功入选“中国 ESG 上市公司科技创新先锋 30（2024）”榜单，位列前十。

（三）经营管理持续提升

突出抓好亏损合同治理，建立长效备案和奖惩机制，严控亏损合同增量，细化分解减亏目标，压实责任，强化激励考核。深入开展精益管理“强基、提升、树标”专项行动，推行全价值链成本管理，狠抓设计和采购环节降本；推动精益管理与智能制造深度融合，改善核心产品交期，提升生产单元质效，运营指标持续优化。强化供应链管理，东方电气采购管理平台获国家最高级别 EBS “三星”认证。实施供应商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扎实推进质量安全管理，建立质量领先竞争力指标体系及评价模型，全面落实核电大证管理举措；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强化隐患排查整治，全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四）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

创新“1+10”改革工作推进机制，扎实推进 8 个专项改革举措，提前完成年度“双 70%”目标。做精做深“科改”“双百”专项改革工程，多个子企业获评国务院国资委“科改企业”标杆、“双百企业”标杆。创新开展改革试点项目“竞优揭榜”，在科技创新放权赋能、新型经营责任制建设等重难点改革任务上取得新突破。完善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依照新公司法有关规定要求，完成二级子企业章程修订。精简企业管理链条，公司法人层级实现压缩。

（五）风险防控有力有效

扎实推进创建世界一流法治企业行动，完善涉外法治工作体系，搭建从采购策划、合同签订到结算支付的全链条涉外法律合规风险信息化管控机制，推动“以案促管、提质增效”。开展“合规提升年”专项工作，聚焦 EPC、EMC、科技研发等业务领域的重点风险点发布风险合规指引，提升以风控合规为基础的产业发展能力。建立重点经营风险隐患管控机制，关闭多个高风险合同；建立标前排查预警提示机制，提升招标监督预警能力；发布《财会监督指引》及财会监督职责清单，建立财务内控风险合规体系有效性评价模型。扩大内部审计覆盖面，推动整改“分层分级分类”管理。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本公司属于装备制造行业，主要聚焦为能源生产及利用提供高端装备及相关服务，与能源发展联系紧密。

本公司是重要的能源装备研发制造集团和工程承包特大型企业之一，产品和服务遍及全球近 80 个国家和地区，连续 30 年入选“ENR 全球最大 250 家国际承包商”榜单，累计产出能源装备规模超过 7 亿千瓦，在能源装备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装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发展提供技术装备的基础性产业，是实体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被誉为工业经济的“心脏”。新发展阶段，我国装备制造业占比持续提升，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综合实力持续提升。2024 年，我国装备制造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34.6%，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7.7%，高于规模以上工业增速 1.9 个百分点。技术层面，随着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制造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不断深入，能源及装备制造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成为必然趋势。政策层面，聚焦碳达峰目标任务，结合碳中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正式颁布，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加快建设，非化石能源规模化接入新型电力系统步伐进一步加快，对能源装备提出更高要求。综合来看，新发展阶段，传统能源作为能源安全“压舱石”作用进一步显现，煤电转型升级需求迫切，水电的宽负荷、高水头冲击、可变速抽蓄趋势形成，核电在建在运规模跃居世界第一，以风电、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能源作为电力增长主体作用进一步凸显，风电光伏发电累计装机规模已超越煤电，氢能被明确纳入能源管理体系，我国能源安全保障能力和绿色低碳发展水平进一步巩固提升。

2024 年，全球经济复苏进程面临不确定性，地缘政治冲突持续，大国博弈加剧，能源转型加速推进。本公司作为能源装备领域的重要企业，积极应对多重挑战，紧抓“双碳”目标新机遇，深化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运营效率，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经营业绩继续保持较好增长。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公司为全球能源运营商及其他用户提供各类能源、环保、化工等产品及系统成套、贸易、物流等服务，主要业务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是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先进的风电、太阳能发电、水电、核电、气电、火电和化工容器、节能环保、电力电子与控制、氢能等高端装备，以及向全球能源运营商提供工程承包及服务。

公司拥有完善的能源装备制造和服务体系，可批量研制 5-100 万千瓦等级水轮发电机组、13.5-135 万千瓦等级超超临界火电机组、5-175 万千瓦等级核电机组、重型燃气轮机设备、直驱和双馈全系列风力发电机组、高效太阳能电站设备。100 万千瓦等级空冷机组、100 万千瓦等级二次再热机组、大型循环流化床锅炉、重型燃气轮机等产品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水电产品技术总体居国内前列，贯流式、混流式等水电技术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冲击式水电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26 兆瓦等级海上风电机组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具有化工容器、驱动透平、屏蔽泵、管线压缩机等石油化工领域核心设备制造能力，具有废气废水处理、废固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系统解决能力，

电力电子及工业自动化、智能制造相关设备和系统技术能力，储能设计和集成能力，构建了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燃料电池产品体系，形成了氢获取、氢储存、氢加注、氢使用全环节整体解决方案。针对新能源市场商业模式变化，公司以装备制造产业落地等方式获取一定资源并带动设备销售、平滑装备制造行业波动带来的影响、促进新技术新产品验证和应用、持续优化产业区域布局。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重要的能源装备研究开发制造集团和工程承包特大型企业，拥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科技创新能力突出

公司坚持“创新第一动力”，大力推进自主创新，持续推动协同开放创新，不断优化科技创新体系，强化研发投入与关键技术攻关。2024 年公司研发经费投入 38.16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5.56%，新增有效专利 507 件（其中发明专利 205 件），截至 2024 年底拥有有效专利 4053 件（其中发明专利 1777 件）。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原创技术策源地、现代产业链链长、战新产业焕新行动、未来产业启航行动、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链主等重大科研任务有序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果丰硕，国内首台自主研制 15 兆瓦重型燃气轮机首次点火成功，18 兆瓦海上风电机组实现满功率并网运行，全球最大 26 兆瓦级海上风电机组下线，世界最大 5 兆瓦化学链碳捕集装备系统实现自热稳定运行，世界首台单机 500 兆瓦冲击式水电机组配水环管通过验收并交付，研制国产首台 CFR600 示范快堆中间热交换器。公司连续 5 年上榜“央企十大国之重器”。

2. 产业结构多元完备

公司构建了风电、太阳能发电、水电、核电、气电、火电“六电并举”，以及高端石化装备、节能环保、工程与国际供应链、现代制造服务、电力电子与控制、新兴产业“六业协同”产业发展格局，传统优势产业支撑作用稳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动能强劲。公司供应链韧性安全性较强，煤电、水电、风电、核电部件及国产化率均达到 100%。公司具有高端石化容器、石化驱动透平、化工屏蔽泵等研制能力，拥有从能量转化发电到排放物后端处理及综合利用“超净排放”能源供应整体解决方案，具有机电贸易、装备成套出口及工程 EPC 业务能力，能够提供提效改造、远程诊断、智慧电厂的“互联网+”电站服务以及物流解决方案、原材料供货、专业化财务管理与金融服务等，拥有工业控制系统产品和解决方案，能够提供制氢加氢和储能系统方案。

3. 制造及服务能力先进

公司大力推进智能制造转型。报告期内，实现核心制造车间数字化全覆盖，所属东方电机、东方汽轮机成为智能制造成熟度四级企业（行业最高水平），入选工信部第一批卓越级智能工厂，新增 3 个省级绿色工厂，4 家主要制造企业被认定为环保绩效 B 级。公司在积极推动自身产业数字化基础上，推进内部专业化整合，重组成立电站服务产业公司，以智慧化为赋能要素，打造智慧电厂解决方案。

4. 市场开拓能力强

公司构建起总部与所属企业协同推进的两级营销体系，形成以贴近用户为特征的国内外营销网络、以优秀专业人才为基础的营销队伍、以强化主动开拓为导向的营销激励机制。近年来，不

断推进营销模式创新，策划推动各层面、各产业营销活动，增强行业影响力、提升社会认可度。公司深耕国内市场，推进区域布局，国内业务不断深入；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有序拓展海外营销机构和布点，海外业务稳健发展。

5. 文化与品牌积淀深厚

公司经过六十六年发展和沉淀，秉承“求实、创新、人和、图强”的企业精神，发展形成了全体员工广泛认同的东方电气“同·创”文化。公司坚持“绿色动力、驱动未来”使命和“世界的东方、一流的电气”愿景，秉持“共创价值、共享成功”核心价值观，团结凝聚企业员工，同心协力，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公司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完善品牌管理体系，构建品牌价值体系，优化品牌传播体系，不断夯实品牌形象树立，推动品牌与文化的协同共进，打造形象统一鲜明、用户信赖的一流品牌，公司知名度、认可度不断提升。“DEC”等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在德国、法国、俄罗斯等 25 个国家注册并受当地法律保护。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以下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69,695,135,723.47	60,676,613,395.82	14.86
营业成本	58,876,109,012.73	50,073,722,959.33	17.58
管理费用	3,523,054,191.25	3,403,903,282.05	3.50
研发费用	3,009,012,872.14	2,749,527,295.10	9.44
财务费用	44,547,885.42	7,452,005.65	497.80
其他收益	769,921,637.52	438,795,618.71	75.46
投资收益	1,577,063,838.88	748,149,784.92	110.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4,160,425.88	85,064,728.63	-340.01
信用减值损失	-146,035,139.19	-175,675,005.47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148,012,197.65	-495,915,825.3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9,491,408.32	-3,495,876,222.59	不适用
扣除财务公司金融业务后经营净现金流	9,591,954,264.37	2,494,962,710.69	28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695,813.82	6,054,992,356.37	-14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764,448.85	-497,100,687.6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14.86%，主要是清洁高效能源装备、可再生能源装备等板块收入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7.58%，主要是随销量增长而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3.50%，主要是折旧费、咨询费同比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0.37 亿元，主要是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9.44%，主要是本年加大研发投入。

其他收益：本年其他收益同比增长 75.46%，主要是本年享受先进制造业进项税额加计抵减额增加。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110.80%，主要是本年木垒 100 万千瓦风电项目

实现转让。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持有股票本年股价下跌产生浮亏。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应收款项收回同比增加，坏账准备转回同比增利。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根据减值测试情况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销售收款流入同比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所属财务公司同业存单投资业务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国拨资金、项目借款同比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发电设备 制造行业	6,969,513.57	5,890,225.60	15.49	14.86	17.55	下降 1.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可再生能 源装备	1,660,296.86	1,597,770.04	3.77	19.98	24.07	下降 3.17 个百分点
清洁高效 能源装备	2,835,819.71	2,360,779.89	16.75	37.73	44.91	下降 4.12 个百分点
工程与供 应链	601,913.60	547,122.14	9.10	-49.93	-48.00	下降 3.39 个百分点
现代制造 服务业	756,440.65	390,235.18	48.41	40.51	44.08	下降 1.28 个百分点
新兴成长 产业	1,115,042.76	994,318.35	10.83	26.09	29.01	下降 2.0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境内	6,412,629.23	5,397,483.77	15.83	20.95	23.37	下降 1.65 个百分点
境外	556,884.34	492,741.83	11.52	-27.27	-22.46	下降 5.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定制化销售	6,969,513.57	5,890,225.60	15.49	14.86	17.55	下降 1.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本年清洁能源装备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77.69 亿元、同比增长 37.73%，主要是气电、煤电、核能业务同比增长。

本年工程与供应链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60.03 亿元、同比下降 49.93%，主要是供应链管理与服务业务同比下降。

本年现代制造服务业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21.81 亿元、同比增长 40.51%，主要是电站服务业务同比增长。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水轮发电机组	兆瓦	3,801	5,766.2	1,355	-32.13	12.29	-59.19
汽轮发电机	兆瓦	44,258	40,053	22,657	32.07	30.65	22.79
风力发电机组	兆瓦	10,032.6	8,976.7	1,963.2	100.65	83.63	116.38
电站汽轮机	兆瓦	38,578	24,246	12,861	10.24	-43.39	25.81
电站锅炉	兆瓦	25,066	25,066	0	8.19	8.19	—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产量计算主要依据企业在报告期内生产的、并符合产品质量要求的实物量。销量计算主要依据当月开具的出库清单。水轮发电机、汽轮发电机含核心部件，出库率达到 90%以上，计算当月销售量。风电机组根据发运台数，计算当月销售量。电站汽轮机以主机模块全部发运完，计算当月销售量。电站锅炉因不存在部套成台，产品生产完工即直接交付客户或进入物流环节，产量和销量基本一致。产品库存为滚动库存，等于产量与销量的差额。电站锅炉因产量和销量基本一致，产成品存货为零。

水轮发电机组产量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 2024 年大型水电设备制造较 2023 年减少，进而导致库存量同比下降。

风力发电机组产量、销量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大力发展风电产业，风电设备订单增加，导致风电设备生产、销售同比增长。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	-------	-------	---------	----------	-------	--------	------------

大唐郓城 630℃超超临界二次再热国家电力示范项目设备采购合同（锅炉、汽轮机、发电机）	中国大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440	61,732	61,732	140,708	是	无
---	----------------	---------	--------	--------	---------	---	---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发电设备制造行业	原材料费用（采购成本）	4,904,511.22	83.27	4,137,103.12	82.57	18.55	
发电设备制造行业	人工成本	183,860.79	3.12	164,937.25	3.29	11.47	
发电设备制造行业	其他费用	801,853.59	13.61	708,664.95	14.14	13.1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可再生能源装备	原材料费用（采购成本）	1,308,339.57	22.21	1,029,758.72	20.55	27.05	
可再生能源装备	人工成本	71,466.65	1.21	64,061.44	1.28	11.56	
可再生能源装备	其他费用	217,963.82	3.70	194,020.16	3.87	12.34	
清洁高效能源装备	原材料费用（采购成本）	2,086,441.74	35.42	1,372,368.72	27.39	52.03	
清洁高效能源装备	人工成本	67,089.83	1.14	58,701.63	1.17	14.29	
清洁高效能源装备	其他费用	207,248.32	3.52	198,116.30	3.95	4.61	
工程与供应链	原材料费用（采购成本）	531,861.82	9.03	1,030,202.67	20.56	-48.37	
工程与供应链	人工成本	4,717.19	0.08	5,477.52	0.11	-13.88	

工程与供应链	其他费用	10,543.13	0.18	16,414.91	0.33	-35.77	
现代制造服务业	原材料费用（采购成本）	139,069.59	2.36	86,876.80	1.73	60.08	
现代制造服务业	人工成本	15,738.00	0.27	13,432.54	0.27	17.16	
现代制造服务业	其他费用	235,427.59	4.00	170,533.81	3.40	38.05	
新兴成长产业	原材料费用（采购成本）	838,798.52	14.24	617,896.20	12.33	35.75	
新兴成长产业	人工成本	24,849.11	0.42	23,264.13	0.46	6.81	
新兴成长产业	其他费用	130,670.72	2.22	129,579.76	2.59	0.8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本年成本同比增长，主要原因系收入同比增加而成本随之增长。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变更原因
1	东方电气（林芝）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上海东燃绿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东方电气石化氢能（江西）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东锅新能源（攀枝花）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5	东锅新能源（盐边）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6	木垒东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7	怀化东方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8	聊城东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9	阿勒泰东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0	青县东泰能源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1	东方电气（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东方风电（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3	益阳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4	东方风电（通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5	东榆新能源发电（通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6	酒泉东塞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7	东方风电新能源（重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8	东方电气（威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9	乳山东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	东方电气（昌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1	若羌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2	东方电气（格尔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3	东方电气哥斯达黎加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4	东方电气（成都）创新研究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5	东方智运物流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6	东电（山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7	东方（山东）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销
28	东方电气（安徽）氢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9	东方电气风电叶片（兴安盟）有限公司	注销
30	酒泉东肃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31	酒泉东肃马鬃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32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转让
33	东方电气（内江）氢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34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79,284.6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4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48,217.1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0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88,344.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9%。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822,360,688.77	766,951,994.89	7.22
管理费用	3,523,054,191.25	3,403,903,282.05	3.50
研发费用	3,009,012,872.14	2,749,527,295.10	9.44
财务费用	44,547,885.42	7,452,005.65	497.80
所得税费用	596,717,889.35	362,454,836.22	64.63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076,506,161.7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739,606,893.97
研发投入合计	3,816,113,055.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5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9.38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27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3.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39
硕士研究生	1,596
本科	2,404
专科及以下	13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56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47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5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60
60岁及以上	26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358,515,737.67	60,080,393,051.10	22.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805,594,490.68	-6,867,616,168.89	不适用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95,801,113.09	56,646,341.72	-1,504.86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89,627,760.24	224,652,893.51	117.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19,326.87	313,339,603.59	-92.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0,367,306.20	4,207,870,538.57	17.88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56,209,490,945.61	50,183,751,530.59	12.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91,652,622.96	-2,898,003,869.83	不适用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15,329,667.61	-218,731,064.89	不适用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7,690,323.72	2,219,757,282.66	25.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492,572,075.62		不适用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99,116,867.65	1,110,103,477.28	170.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50,572,826.54	25,219,966,200.00	41.3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11,723,871.40	865,437,595.74	190.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536,697.59	436,326,577.79	36.0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16,217,093.56	709,002,286.14	-55.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55,173,254.10	1,188,638,536.38	39.25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6,855,949,069.93	18.91	17,129,250,869.93	14.14	56.78	详见其他说明
△拆出资金	836,529,745.30	0.59			不适用	详见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7,971,178.52	1.20	867,176,939.12	0.72	95.80	详见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	5,876,898,026.02	4.14	7,919,037,467.33	6.54	-25.79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	546,279,763.42	0.38	412,067,046.11	0.34	32.57	详见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41,379,530.86	1.65	530,902,406.26	0.44	341.02	详见其他说明
△发放贷款及垫款	4,483,911,097.25	3.16	5,618,011,791.46	4.64	-20.19	详见其他说明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长期应收款	21,879,106.99	0.02	201,486,860.12	0.17	-89.14	详见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	2,924,013,842.93	2.06	1,783,080,682.00	1.47	63.99	详见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	1,427,333,045.26	1.01	789,077,246.34	0.65	80.89	详见其他说明
使用权资产	554,692,874.36	0.39	345,268,409.32	0.29	60.66	详见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	15,213,914.59	0.01	2,116,601.80	0.00	618.79	详见其他说明
短期借款	75,080,000.00	0.05	110,165,544.44	0.09	-31.85	详见其他说明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2,260,595,201.96	1.59	592,069,004.07	0.49	281.81	详见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	24,833,045,021.46	17.49	19,306,103,748.81	15.94	28.63	详见其他说明
合同负债	40,665,996,771.34	28.64	32,171,926,049.36	26.56	26.40	详见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	782,649,173.71	0.55	439,788,690.24	0.36	77.96	详见其他说明
长期借款	2,167,176,895.80	1.53	1,383,426,409.20	1.14	56.65	详见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	415,958,899.80	0.29	229,988,566.36	0.19	80.86	详见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	478,399,531.50	0.34	365,329,892.74	0.30	30.95	详见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850,405.47	0.16	180,156,104.32	0.15	27.58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增长 56.78%，主要是本年销售收款情况较好。

(2) 拆出资金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拆出资金较年初增长，主要是所属财务公司拆出资金业务增长。

(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本年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长 95.80%，主要是新增川能动力股票。

(4) 预付款项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预付款项较年初下降 25.79%，主要是本年预付款项结算导致减少。

(5) 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 32.57%，主要是应收保证金及质保金增加。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本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 341.02%，主要是所属财务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增加。

(7) △发放贷款及垫款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发放贷款及垫款较年初下降 20.19%，主要是所属财务公司部分贷款将于一年内到期，根据准则重分类。

(8) 长期应收款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长期应收款较年初下降 89.14%，主要是本年收回分期销售商品款导致。

(9) 长期股权投资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长 63.99%，主要是本年新增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

(10) 在建工程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 80.89%，主要是本年创新及海外业务中心项目在建工程增加。

(11) 使用权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本年使用权资产较年初增长 60.66%，主要是本年新签办公楼等资产租赁合同。

(12)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长 618.93%，主要是本年厂区、办公楼装修增加。

(13) 短期借款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短期借款较年初下降 31.85%，主要是还款导致余额减少。

(1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较年初增长 281.81%，主要是所属财务公司吸收存款、同业存放同比增加。

(15) 应付账款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应付账款较年初增长 28.63%，主要是本年公司订单增长采购应付款随之增加。

(16) 合同负债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合同负债较年初增长 26.40%，主要项目预收款增长。

(17) 应交税费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应交税费较年初增长 77.96%，主要是公司本年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

(18) 长期借款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长期借款较年初增长 56.65%，主要是国拨资金委托贷款增加。

(19) 租赁负债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租赁负债较年初增长 80.86%，主要是新签办公楼等资产租赁合同。

(20) 递延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递延收益较年初增长 30.95%，主要是本年收到科研拨款等政府补助增加。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增长 27.58%，主要是本年使用权资产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219,994,943.7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8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02,604,950.0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准备金、保证金
票据	525,454,841.61	已贴现或背书未终止确认
固定资产	61,471,646.1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30,089,264.57	抵押借款
合计	5,419,620,702.41	

4、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 (万元)	主要股东
1	东方电气（成都）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规划设计管理；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测绘服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特种设备设计；施工专业作业。	9,500	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	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	核安全设备堆内构件及相关设备的设计、制造和维修服务（未获得许可，不得从事涉核生产经营）；金属压力容器及相关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和维修服务（凭许可证经营）；机电设备安装服务；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外）；机械制造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开发；机械设备租赁；不动产租赁。	12,000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	上海东燃绿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轮机及辅机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对外承包工程；金属制品修理；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切削加工服务；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有色金属铸造；电气设备修理；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机械设	3,250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上海铭蓝燃机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工业工程设计服务。		
4	东方电气（德阳）电动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机制造；电动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气设备修理；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建筑劳务分包。	9,900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德阳经开区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	东方电气清洁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汽轮机及辅机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	20,000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智慧光能有限公司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7,176,939.12	-204,160,425.88			1,158,451,915.23	123,497,249.95		1,697,971,178.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5,874,463.26		9,187,522.06		39,569,000.00	36,625.00		544,594,360.32
合计	1,363,051,402.38	-204,160,425.88	9,187,522.06	0.00	1,198,020,915.23	123,533,874.95		2,242,565,538.8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1179	中国西电	1,010.77	自有	713.37	384.90				14.61	1,098.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000883	湖北能源	189.79	自有	120.72	21.69				2.57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0995	南网储能	54,000.00	自有	41,957.45		1,106.38			571.71	43,063.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1005	重庆钢铁	64.93	自有	41.98	1.51					43.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0917	重庆燃气	247.84	自有	198.55	-11.10				3.02	187.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000155	川能动力	115,845.19	自有	0.00	-22,750.64		115,845.19		1,394.67	93,094.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债券			30,000.00	自有	36,200.68	717.34		3,997.44	8,997.44	-4.77	31,91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			42,598.72	自有	49,435.24	1,220.25		19,999.70	27,199.86	1,383.47	43,455.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243,957.24	/	128,667.99	-20,416.04	1,106.38	139,842.33	36,197.30	3,365.29	212,860.95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川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川投新能源）出售其子公司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木垒东新）51%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92,9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参照以 2024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对木垒东新进行评估的评估值 182,063.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 51%股权对应交易价格为 92,900.00 万元，川投新能源以现金方式支付。详细情况请见《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转让股权的公告》（编号：2025-001）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分析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亿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95.46	246.24	541.70	503.28	0.14	503.42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303.85	68.20	372.05	269.95	13.73	283.68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65.46	44.02	309.47	196.48	12.55	209.0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208.22	47.17	255.39	160.33	19.71	180.04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203.71	60.70	264.42	204.84	39.42	244.26
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38.77	7.37	46.14	26.28	2.70	28.98
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37.79	10.76	48.55	31.20	1.99	33.1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就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作出部署，明确提出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在此背景下，我国非化石能源占比将持续提升，新能源技术将不断取得突破，推动能源结构向更加清洁、低碳的方向转变，能源电力行业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的力度持续加大。结合人工智能、新一代通信科技的发展，新能源装备、智能电网、储能技术等领域不断进步，对新能源的接纳和调节能力持续增强，将进一步提升我国电力系统灵活性和韧性。

全国能源工作会议指出，2025 年能源工作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持续深化能源领域体制机制改革，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在新的起点上奋力谱写能源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会议要求，全力完成能源保供任务，发挥好煤炭煤电兜底保障作用；大力推进风电光伏开发利用，统筹水电开发和生态保护，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持续推进重大技术装备攻关示范，加强科技创新和标准化管理。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预测，2025 年，预计全年全社会用电量比 2024 年增长 6%左右，迎峰度夏等用电高峰期部分地区电力供需形势紧平衡。全国新增发电装机规模有望超过 4.5 亿千瓦，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超过 3 亿千瓦。2025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有望超过 38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左右。其中，煤电所占总装机比重 2025 年底将降至三分之一；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 23 亿千瓦、占总装机比重上升至 60%左右。水电 4.5 亿千瓦、并网风电 6.4 亿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11 亿千瓦、核电 6500 万千瓦、生物质发电 4800 万千瓦左右。太阳能发电和风电合计装机将超过火电装机规模，部分地区新能源消纳压力凸显。

综合来看，国家“双碳”背景下的新型能源体系更加注重高质量开发可再生能源、高比例消纳可再生能源，结合我国装备制造业持续迈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的发展态势，电力产业链“源网荷储”各环节的装备带来巨大增长需求。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已成为我国电力新增装机的主体，电力系统中传统能源的安全保障和系统调节属性愈发凸显，经济社会安全发展和基础设施适度超前建设催生传统能源新的发展空间。煤电发挥兜底保供、系统调节、应急备用作用，带动需求和装机规模保持稳定；核电进入装机热潮，已连续三年核准数量超 10 台；抽水蓄能已成为水电主要形式和储能主导方式，建设明显加快，发展潜力较大；气电在过去两年“井喷式”爆发基础上保持稳定，具备较大需求空间。同时，新型储能高增长、氢能产业技术持续升级，节能环保在工业等领域的应用持续深化，化工装备领域等仍有较广阔的市场需求。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大力实施“11256”发展战略，坚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两端发力，持续优化产业格局。着力加大产业发展力度，保持水电、核电、气电、煤电市场领先地位，积极提升风电市场占有率；着眼新旧动能接续，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营造绿色低碳健康产业生态；聚焦新能源大基地建设，探索推进风光氢储、风光氢氨醇一体化等发展新模式，大力开展区域化经营，优化境外区域布局。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深化“1+N+X”科研创新体系建设，做好核心技术攻关工程，全力落实产业焕新行动、产业启航行动；聚焦自主燃机系列化、高水头冲击式水电、新一代煤电技术、核能多元化应用技术、漂浮式海上风电等领

域，加快攻关应用和迭代升级；加强成果转化全链条管理，加快新材料等产业化发展；积极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和“智改数转”进程。公司将继续以“领先战略”领航世界一流企业建设，以改革激发活力，以人才塑造优势，以管理提升效益，精心谋划“十五五”发展，扎实推进 2025 年各项重点工作，确保全面实现年度经营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牢牢把握国资央企新使命新定位，奋力争当“三个排头兵”，着力提升“五个价值”，突出质量效益、强化科技创新、全面深化改革、筑牢风险防线，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预计完成发电设备产量 7300 万千瓦。

1. 进一步增强产业竞争力。聚焦推动新型工业化、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进一步加大产业发展力度，确保传统优势产业领先地位。着眼新旧动能接续，通过老业带新业、新业带新业、资源带产业等模式，推进风电、氢能、新型储能、电力电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战新产业加快发展，营造绿色低碳产业健康发展生态。做好传统产业项目营销策划，多拿订单、拿好订单。进一步深化央地合作，聚焦新能源大基地建设，加大资源对接获取力度，探索推进风光氢储、风光氢氨醇一体化等发展新模式。围绕“一带一路”国家重点国别、重点领域大力开展区域化经营，优化境外区域布局。

2. 聚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深化“1+N+X”科研创新体系建设，更好发挥科研经费统筹机制作用。推动科技管理和信息共享系统二期建设，形成科研基础数据库，实现科技信息系统一期上线运行。聚焦自主燃机系列化、高水头冲击式水电、新一代煤电技术、核能多元化应用技术、漂浮式风电等领域，加快攻关应用、迭代升级。加强成果转化全链条管理，完善以前瞻引领和成果转化为导向的科研出题标准，进一步规范高价值专利管理。积极拥抱人工智能，推动实施人工智能场景化应用试点，发布人工智能应用行动方案，积极试点开展场景建设。积极推进“智改数转”，加快企业数字化车间向数字工厂演进，探索建立数字化车间运行质量监测机制，推动有条件的数字化车间提升至 A 级。

3. 扎实推进深化改革。动态优化改革“1+10”工作机制，组织策划第二批改革试点项目“竞优揭榜”和改革共建结对活动。4 家综改示范企业冲刺“四标杆”。抓好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试点项目过程管控。加大“压减”工作力度，持续压减存量法人户数。依照新公司法有关规定要求，推动三级及以下企业章程修订全覆盖，抓好监事会改革，完善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推动“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高能低、机构能增能减”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确保三项制度改革成效指标持续优化。

4. 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健全“一全四精两融合”精益运营管理体系，推进“强基、提升、树标”行动提质扩面。大力推进精益营销，强化市场信息收集与分析，提高营销策划能力。积极开展精益设计，优化设计流程、推行设计标准化与模块化，加强设计、工艺、生产、采购协同。实施精益全价值链成本管理，推动项目计划一体化、库存管理精益化、产品期量标准化。扩大精益管理覆盖范围，试点探索非制造类企业精益管理实施路径。

5. 全面筑牢风险底线。要增强底线思维和系统思维，深入实施业务监督、职能监督、执纪监督拒腐防变“三道防线”建设工作，强化考核评价，推动“三道防线”由总部向企业延伸、由廉

洁风险防控向全面风险防控拓展。重点抓好应收账款、合同、质量、业务转型、国际化经营风险防控，做好风险动态监测，实施“一项目一策”定量化管控。运用内控风险合规体系建设评价工具，以评促建，推动全员、全域合规。发挥内部审计监督作用，加大对新商业模式、新业务流程、境外重大工程项目等领域的审计监督力度。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价格风险

风险描述：战略性新兴产业市场广阔，未来市场前景光明，但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随市场行情存在阶段性波动，同时，原材料价格周期性波动也会对产品成本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管控措施：公司将指导各企业开展主要材料价格分析和走势预测，做好主要采购物项的采购策划与储备计划等，加强采购成本管控，同时，加强项目目标成本管理，强化产品预算的刚性约束，提升项目边际贡献。

2. 新兴产业转型发展风险

风险描述：近年来，公司积极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布局，战新产业规模提升较快，但因新产业存在技术路线和市场应用的不确定性，产业孵化期相对较长，产业初期回报率相对较低。

管控措施：（1）通过持续加强科技创新投入，积极对接政府拓展应用场景，大力拓展内需市场，强化产业链供应链韧性，降低生产运营成本，提升公司在新产业的竞争力。（2）进一步深化对战新产业发展趋势、技术路径、商业模式等方面的研究，对标学习行业头部企业经验做法，有针对性地动态优化调整发展策略，以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推动公司快速获取批量化订单，推动产业规模化发展。

3. 国际化经营风险

风险描述：近年来，国际地缘政治风险突显，大国博弈深刻复杂，全球产业链加速重构，世界经济增长乏力，对公司“走出去”、开拓国际市场、执行海外项目带来极大的不确定性，国际化经营面临更多风险挑战。

管控措施：（1）公司将加强对国际形势的关注、分析和研判，以及对国际市场调研与风险分析，加快风光储等清洁能源等技术革新，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做好海外营销和策划，持续提升东方电气国际品牌影响力。（2）强化世界银行等多边机构规则研究与应对，突出做好敏感国家、地区的风险识别、防范与应对，纵深推进双向合规，在境外业务营销、交易模式设计等涉外经营活动中主动适用国际规则，提升精准合规能力。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

根据联交所和上交所、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要求，公司以章程为核心，建立了完善的治理制度，主要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工作规则》《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规则》等。为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并严格执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主要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的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决策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和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表决，按照有关规定采取相关人员回避，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公司全体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责任、权利和义务，对所议事项能够充分表达意见，从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会议。

3.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现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监事会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投资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力求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并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24 年 2 月 5 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 年 2 月 6 日	详见《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 年 4 月 20 日	详见《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 年 6 月 29 日	详见《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二次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日股类别股东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 年 12 月 28 日	详见《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二次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日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俞培根	董事长	男	62	2019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	是
张彦军	董事、总经理	男	54	2021 年 6 月 29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	是
张少峰	董事	男	53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	是
孙国君	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56	2024 年 1 月 5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	是
黄峰	独立董事	男	68	2021 年 6 月 29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11.3	否
曾道荣	独立董事	男	64	2024 年 2 月 5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10.03	否
陈宇	独立董事	女	61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5.87	否
王志文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94.74	否
胡卫东	监事	男	56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	是
梁朔	监事	女	54	2023 年 3 月 30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18,000	18,000	0		78.72	否
王军	高级副总裁	男	52	2024 年 10	2027 年 6	25,000	25,000	0		50.37	是

				月 30 日	月 27 日						
李建华	高级副总裁	男	54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62,000	62,000	0		99.51	是
吕双	总会计师	女	50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	是
胡修奎	副总裁	男	59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65,000	65,000	0		165.24	否
冯勇	董事会秘书	男	57	2023 年 3 月 13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113.31	否
但军	副总裁	男	57	2024 年 9 月 13 日	2027 年 6 月 27 日	30,000	30,000	0		17.51	否
李忠军	高级副总裁（离任）	男	52	2022 年 9 月 14 日	2024 年 11 月 18 日	0	0	0		0	是
刘智全	董事、总会计师（离任）	男	56	2022 年 3 月 30 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0	0	0		0	是
张继烈	董事、高级副总裁（离任）	男	61	2022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1 月 5 日	0	0	0		0	是
高峰	副总裁（离任）	男	60	2010 年 6 月 18 日	2024 年 3 月 7 日	117,500	112,500	-5,000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89.77	否
马永强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9	2021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2 月 5 日	0	0	0		1.33	否
刘登清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4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0	0	0		4.9	否
合计	/	/	/	/	/	317,500	312,500	-5,000	/	742.6	/

- 注：1. 公司前任总会计师胡贤甫于 2025 年 1 月辞任，报告期内胡贤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从公司领取报酬。
2. 公司前任董事宋致远于 2025 年 3 月辞任，报告期内宋致远未持有公司股票，未从公司领取报酬。
3. 公司原副总裁高峰在报告期内减持公司股份时间均在其离任公司副总裁 6 个月以后。
4. 上表披露薪酬为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担任董监高期间已发税前薪酬（含报告期内发放的以往年度薪酬），披露薪酬信息不含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兑现的 2020-2022 年任期激励收入，报告期内支付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收入为：胡修奎 62.76 万元，高峰 80.85 万元。
5. 连任的董监高任期起始日期从首次聘任日起算。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俞培根	1962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大学本科毕业于浙江大学电厂热动力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并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秦山核电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核电部主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核电部经理、核电总工程师、党组成员；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党组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1 年 4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2019 年 5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本公司董事、总裁，2021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张彦军	1970 年 3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大学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系热能工程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浙江大学能源系工程热物理专业并获工学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浙江大学能源工程系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专业并获工学博士学位。历任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处副处长、处长、总经理部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哈电集团、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管理部部长、双创基地管理办公室主任、中央研究院党委书记、院长，哈电发电设备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科技管理部（双创办公室）总经理；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2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21 年 6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024 年 3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2024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
张少峰	1971 年 7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组副书记。本科毕业于石油大学(北京)工业外贸专业，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在职学习，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机关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债务管理处处长，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2025 年 1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组副书记。2025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孙国君	1968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大学本科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物资经济管理专业并获管理学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研究所国民经济计划与管理专业并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历任国家计委发展规划司规划三处主任科员、综合处副处长；国务院西部开发办综合规划组副处长；国务院研究室宏观经济研究司处长；国务院研究室宏观经济研究司副司长、综合研究司副司长、宏观经济研究司巡视员；国务院研究室综合研究一司司长；国务院研究室党组成员兼综合研究一司（发展战略研究司）司长；国务院研究室党组成员。2023 年 3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24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024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黄 峰	1956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第一分校电机工程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能源项目部电力处工程师，副处长，处长；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能源项目部副主任，主任；2008 年至 2010 年任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能源业务部主任；2011 年至 2016 年任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公司专家学术委员会副主任。2017 年至今任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专家学术委员会副主任。现兼任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能源系统专委会主任委员，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战略与管理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清华大学西南能源研究中心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能源

	研究会核能专委会委员。现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曾道荣	1960 年 11 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教授。1986 年 7 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并留校任教；1992 年 2 月至 1994 年 2 月，任中共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总支副书记；1994 年 2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西南财经大学总务处副处长、处长；2000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后勤服务总公司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西南财经大学校长助理、后勤服务总公司总经理；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中共西南财经大学委员会常委、副校长；2012 年 12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中共西南财经大学委员会副书记。2024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 宇	1963 年 5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技术经济专业、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分别获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信贷部副主任科员，信贷一部能源交通处副主任科员、副处长，信贷管理部能源处副处长、市场开发处副处长，大客户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副处长、处长，公司业务部客户四部处长、高级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金融管理办公室主任、金融产业部主任；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巡视专员。2024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志文	1967 年 2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公司治理部部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公司治理部部长。大学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系热能工程（锅炉）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四川大学法律专业并获法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企业法律顾问。历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法律事务部副部长、法务审计部部长、企管与法务部部长、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部长、法务风控部部长。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本公司监事；2021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22 年 4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2022 年 12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公司治理部部长；2022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治理部部长；2023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胡卫东	1968 年 9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电气集团智慧光能有限公司董事长。大学本科毕业于重庆大学热力工程系电厂热能工程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重庆大学热力工程系热能工程专业并获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成套设计研究所机务室副主任、设计总工程师、市场开发部部长助理兼项目室主任、四川东方电力设备联合公司机电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起任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23 年 4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东方电气集团智慧光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4 月起任东方电气集团智慧光能有限公司董事长。
梁 朔	1970 年 12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委派子企业专职董事。大学本科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会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历任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助理、审计部副部长兼工厂管理处副处长；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工厂管理处副处长、企业管理部部长、法律事务部部长、财务部部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督部副部长。2021 年 8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本公司审计监督部副部长、审计中心副主任、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23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委派子企业专职监事，2024

	年 12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委派子企业专职董事。
王 军	1972 年 4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大学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锅炉专业并获得工学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浙江大学动力工程专业，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锅炉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技术中心研究所副所长；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究所所长；东方日立锅炉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经理；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市场营销中心营销总监（主任）；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央研究院副院长、党委副书记、东方电气（成都）氢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委筹备组组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副部长、部长、北京营销中心总经理；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24 年 6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24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李建华	1970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大学本科毕业于华东工业大学机械工程系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管理经济学专业并取得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历任东方汽轮机厂厂办副科长、对外贸易处副处长、营销处副处长；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国际合作处处长；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燃机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部长、北京营销中心总经理；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24 年 11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24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吕 双	1975 年 8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本科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投资金融系货币银行学专业，四川大学经济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在职研究生，经济学博士。历任广西电力有限公司资金中心结算科科长，广西广能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广西电网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信息官、计划与财务部（运营监控中心）副主任，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南方电网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计划与财务部（运营监控中心）总经理、企业运营总监等职。2025 年 2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2025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胡修奎	1967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大学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系热能工程专业并获得工学学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处副处长、处长、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东方锅炉厂厂长、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环保事业部总经理。2021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2023 年 9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冯 勇	1967 年 3 月出生，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审计师。大学本科毕业于成都理工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本公司审计监督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督部部长。2019 年 9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22 年 4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2023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但 军	1968 年 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核能事业部总经理，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专项办公室主任。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容分公司综合部部长，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重机）市场营销部营销室主任、部长助理、采购部副部长、部长、项目管理部部长、副总经济师，东方重机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东方重机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东方重机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2023 年 5 月起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核能事业部总经理、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专项办公室主任。2024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俞培根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组书记	2021 年 4 月	
张彦军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2024 年 3 月	
张少峰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组副书记	2025 年 1 月	
孙国君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23 年 3 月	
王军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24 年 6 月	
李建华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24 年 11 月	
吕双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2025 年 2 月	
王志文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首席合规官 公司治理部部长	2022 年 4 月任 总法律顾问 2022 年 12 月任 首席合规官、公 司治理部部长	
胡修奎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3 年 9 月	
冯 勇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总审计师 董事会秘书	2022 年 4 月任总 审计师 2023 年 3 月任董 事会秘书	
但 军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专项办公室主任	2023 年 5 月	
梁 朔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委派子企业专职 董事	2024 年 12 月	
李忠军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 成员	2022 年 7 月	2024 年 10 月 不再担任党 组成员 2024 年 11 月 不再担任副 总经理
刘智全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党组成员、总会 计师	2022 年 2 月任党 组成员； 2022 年 3 月任总 会计师	2024 年 4 月
张继烈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 成员	2017 年 8 月任党 组成员，2017 年 9 月任副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在 股 东 单 位 任 职	1. 以上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起始日期见前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			

情况的说明	历部分。 2. 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的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妥善处理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没有发现因为兼职安排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监事（非职工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高管人员 2023 年勤勉尽责，有效推动公司经营发展，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总体较好。会议同意公司高管人员 2023 年岗位绩效考核结果，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高管人员 2024 年度岗位绩效考核目标值合理、可量化、具有一定挑战性。会议同意公司高管人员 2024 年岗位绩效考核目标值，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完善后的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核定规则符合国资监管的最新要求。2023 年公司高管勤勉尽责，工作成效突出，公司经营目标顺利完成，有效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符合核定规则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岗位职责及岗位绩效年度考核结果等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42.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少峰	董事	选举	
孙国君	高级副总裁	聘任	
孙国君	董事	选举	
曾道荣	独立董事	选举	
陈宇	独立董事	选举	
王军	高级副总裁	聘任	
王军	副总裁	离任	任期届满
李建华	高级副总裁	聘任	
吕双	总会计师	聘任	
但军	副总裁	聘任	

宋致远	董事	离任	到龄退休
李忠军	高级副总裁	离任	工作调动
刘智全	总会计师	离任	工作调动
胡贤甫	总会计师	离任	工作调动
刘登清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董事会十届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5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届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董事会十届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3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届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董事会十届三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5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届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董事会十届三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8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届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董事会十届三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1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届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董事会十届三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6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届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董事会十届三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届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董事会十届四十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7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届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8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董事会十一届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一届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董事会十一届三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3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一届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董事会十一届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一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董事会十一届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8 日	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十一届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大会的次 数
俞培根	否	13	6	7	0	0	否	3
张彦军	否	13	4	7	2	0	否	0
宋致远	否	13	6	7	0	0	否	0
刘智全	否	6	2	4	0	0	否	0
孙国君	否	11	4	6	1	0	否	0
黄峰	是	13	6	7	0	0	否	1
刘登清	是	8	2	5	1	0	否	1
马永强	是	2	0	1	1	0	否	0
曾道荣	是	11	5	6	0	0	否	2
陈宇	是	5	3	2	0	0	否	0
张继烈	否	0	0	0	0	0	否	0

备注：

1. 刘智全已于 2024 年 4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 孙国君于 2024 年 2 月选为公司董事；
3. 刘登清 2024 年 6 月换届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4. 马永强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24 年 2 月不再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5. 曾道荣于 2024 年 2 月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6. 陈宇于 2024 年 6 月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7. 张继烈于 2024 年 1 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审核委员会	曾道荣（召集人）、黄峰、陈宇
提名委员会	陈宇（召集人）、黄峰、曾道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峰（召集人）、曾道荣、陈宇
战略发展委员会	俞培根（召集人）、张彦军、孙国君、黄峰

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俞培根（召集人）、黄峰、曾道荣、陈宇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5 日	1.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会议建议一是要重视盈利能力提升工作，将市场开拓和降本增效结合起来，着力提升利润创造能力，严格把关“增收不增利”的业务，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二是要高度重视经营活动现金流，指导开展新能源项目设施成套业务的子企业合理开展资金筹划，严守流动性风险底线。	
2024 年 3 月 27 日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及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3. 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年报审计情况 4. 关于审议公司核销印度辛迦塔里项目债权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听取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书面） 8. 关于听取审计与审核委员会 2023 年履职情况的报告（书面）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继续保持良好态势，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新签合同等主要指标均达到并超过计划目标，企业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会议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会议建议，加强对市场和政策的研判，加大清洁能源和新兴产业发展力度，确保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024 年 4 月 29 日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	
2024 年 8 月 29 日	1. 关于审议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会议建议，公司要通过成本管控、技术创新、生产安排等多种手段切实改善产品毛利率水平，提升运营质量；并做好全年生产经营策划，特别是	

		针对上半年完成滞后的指标要有针对性措施，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 关于审议股份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股份公司 2025-2027 年日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关于审议风电业务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5 日	1. 关于审议聘任孙国君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关于审议控股股东提名孙国君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	
2024 年 1 月 23 日	关于审议提名曾道荣为第十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4 年 4 月 16 日	关于审议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4 年 6 月 7 日	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4 年 9 月 13 日	关于聘任但军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 关于审议聘任王军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2. 关于审议聘任胡贤甫为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关于审议聘任李建华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5 日	关于审议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审议通过该议案。就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4 年 4 月 29 日	1. 关于审议公司高管人员 2023 年业绩考核结果建议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高管人员 2024 年业绩考核目标值建议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	
2024 年 6 月 7 日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 关于审议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解除限售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关于审议完善股份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核定规则并兑现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会议认为，完善后的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核定规则符合国资监管的最新要求。2023 年公司高管勤勉尽责，工作成效突出，公司经营目标顺利完成，有效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符合核定规则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5 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债券发行总体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会议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债券发行总体方案合理，通过发行债券，拓展融资渠道，可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维持良好的财务结构。	
2024 年 12 月 18 日	1. 关于审议东方设计增资扩股及转增注册资本请示的议案 2. 关于审议股份公司《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管理规定》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	

(六) 报告期内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7 日	1. 关于审议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及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及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会议建议，对于评价过程中发现的内控缺陷要制定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确保所有问题整改到位。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70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0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401
销售人员	1,006
技术人员	8,886
财务人员	377
行政人员	1,363
合计	18,0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3,108
大学本科	8,427
大学专科	3,564
中专及以下	2,934
合计	18,03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质量效益和“领先战略”，“一企一策”“一业一策”差异化设置企业工资总额挂钩指标和权重，建立全口径人均效能与工资挂钩机制，按照“三个不超过”原则，加强工资外人工成本分类调控。优化完善企业负责人薪酬决定机制，从重完成数量、业绩体量向重完成质量、业绩增量转变，有效激发不同类型、不同规模企业积极性。持续推进第二轮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现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在公司事业部、各级子企业全覆盖，企业经理层成员一人一岗签订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逐级逐人分解落实“经营业绩指标+领先战略指标”，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刚性兑现年度薪酬。公司持续强化人力资源管理能力建设，搭建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在试点企业实现绩效全流程信息化管理，有力支撑全员新型经营责任制推进实施。积极实施中长期激励，薪酬分配持续向核心骨干人才倾斜，提升关键岗位、一线岗位薪酬吸引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实施人才强企和人才领先战略，以培训“小切口”服务高质量发展“大主题”，加强公司各级领导人员和各类专业人才教育培训工作，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加强领导人员及党员党性教育；深入推进“六大人才培养工程”，突出经营管理人才、科技人才、技能人才三支人才队伍培训；进一步强化业务知识学习，全面提升岗位履职能力，更好发挥各类

人才在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中的作用。公司坚持理论学习与专业能力培训相结合，用好内外部两种培训资源，充分发挥线上和线下协调培训优势。开展培训项目涵盖自主研发能力提升、专业知识与业务能力拓展、安全生产及职业健康等方面，不断丰富培训形式，提升培训效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2,100,908.4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77,563,823.05 元。公司拟以当前公司总股本 3,390,360,32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366,315,211.38 元，占 2024 年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 46.76%。无资本公积金转增及派送股票股利。该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0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366,315,211.38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2,100,908.4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6.7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366,315,211.3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6.76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891,836,275.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891,836,275.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109,048,353.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25.1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2,100,908.4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7,334,854,404.53

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是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平均数。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673 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暨上市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87.7563 万股	《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通知债权人将回购注销 103.434 万股，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金。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注销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 40 人，合计回购注销 103.434 万股。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监事会十一届三次会议；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一届四次会议，两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为 23 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共计解除限售 27.5001 万股	《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3 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暨上市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7.5001 万股。	《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 有限制 性股票 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限制性股 票的授予 价格 (元)	已解锁股 份	未解锁股 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末 市价(元)
王军	高级副总裁	25,000	0	5.93	25,000	0	0	15.89
李建华	高级副总裁	25,000	0	5.93	25,000	0	0	15.89
胡修奎	副总裁	25,000	0	5.93	25,000	0	0	15.89
但军	副总裁	25,000	0	5.93	25,000	0	0	15.89
高峰	原副总裁	50,000	0	5.93	50,000	0	0	15.89
合计	/	150,000		/	15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岗位职责、年度岗位绩效考核结果、任期业绩考核结果等确定。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较好地完成了年度考核指标。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以及证监会
对上市公司内控的相关规定，不断建强风险防控“三道防线”，着力打造全覆盖、强约束、严监
管的内部控制体系，完成内控制度有效性评价，基于评审结论和管理实际，推动制度体系重构及
常态化修编，新编绩效考核、内部控制评价等制度 2 项，实现对新业务、新领域经营活动有效指
导和约束；全年累计修订经营类规章制度 21 项，确保制度与业务活动相适应，不断健全完善内控
“1+N”制度体系。同时，组织对各企业开展制度流程及重点领域管控有效性专项检查，摸排制度
执行情况，督导重点制度建设情况，指导各企业完成制度修订，推进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持续完善。

开展制度流程管理平台功能优化，提升岗位和权限匹配精准度，规范制度立项及发布流程，实现制度在线全生命周期有效管理，发挥好制度提升制度管理信息化水平。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母子公司主要决策事项权责划分管理规定》等管控制度，加强对子企业的管理控制，规范子企业内部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一是通过全面预算、经营计划、组织人事及任期制契约化考核等方式对各子企业经营管理进行整体管控。

二是通过公司统一会计制度，对子企业财务管理实行统一协调、分级管理，由公司财务部对控股子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等方面实施指导、监督。

三是不断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和治理管控体系，公司指导和督促子企业加强董事会建设，建立子企业专职董事队伍，配齐建强子企业董事会，外部董事占多数，并落实董事会职权，通过委派股东代表、专职董事参与子企业的经营决策活动，实现对子企业的治理型管控。

四是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相关部门及子企业及时向公司负责人报告重大业务事项、重大财务事项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已完成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2024 年公司继续深入开展上市公司规范治理专项工作，在前期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基础，继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规范运作，通过从严实践企业管治，提升本公司之问责性及透明度，从而为股东带来更大回报。董事会深信，保持良好公司管治机制，采纳国际先进水平的公司管治模式是本公司保障股东权益、提升企业价值、制定业务策略及政策、使本公司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企业的必要条件之一。

本公司采用《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 之《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所有适用守则条文，董事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所有适用守则条文。董事认为，报告期内，

本公司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2 之《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所载之所有适用守则条文，详情请见本公司 2024 年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1、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说明：

董事会已成立五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具备界定之职权范围，以监察公司个别范畴的事务。

（1）审计与审核委员会

审计与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①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②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③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在向董事会提交中期及全年财务报表前先行审阅；
- ④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 ⑤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⑥审查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⑦审阅外聘核数师致管理层的函件及管理层的回应；
- ⑧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它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审核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马永强先生（召集人，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去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委员职务，2024 年 2 月起不再履职）、黄峰先生、刘登清先生。2024 年 2 月 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计与审核委员会人员调整为曾道荣（召集人）、刘登清、黄峰。2024 年 6 月 28 日，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审核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曾道荣先生（召集人）、黄峰先生、陈宇女士。

2024 年度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共举行了 6 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全面预算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审计与审核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马永强	委员会召集人	1	1
刘登清	委员会委员	3	3
黄峰	委员会委员	6	6
曾道荣	委员会召集人	5	5
陈宇	委员会委员	3	3

（2）战略发展委员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①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②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议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③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④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⑤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评估，并对检查、评估结果提出书面意见；

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为董事长俞培根先生（召集人）、张继烈先生（张继烈先生已于 2024 年 1 月辞任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张彦军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峰先生。2024 年 2 月 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战略发展委员会人员调整为俞培根（召集人）先生、张彦军先生、孙国君先生、黄峰先生。2024 年 6 月 28 日，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为俞培根先生（召集人）、董事张彦军先生、董事孙国君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峰先生。

2024 年度战略发展委员会共举行了 2 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债券发行总体方案的议案》《东方设计增资扩股及转增注册资本请示的议案》《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管理规定的议案》等议案。

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俞培根	委员会召集人	2	2
张彦军	委员会委员	2	2
孙国君	委员会委员	2	2
黄峰	委员会委员	2	2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 ①根据董事及高管人员工作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 ②就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全体薪酬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③因应董事会所订企业方针及目标而检讨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
- ④就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⑤考虑同类公司支付的薪酬、须付出的时间及职责以及集团内其他职位的雇用条件；
- ⑥审查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 ⑦检讨及批准向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其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而须支付的赔偿，以确保该等赔偿与合约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约条款一致，赔偿亦须公平合理，不致过多；
- ⑧检讨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与合约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约条款一致，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
- ⑨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 ⑩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峰先生（召集人）、刘登清先生、马永强先生（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2024 年 2 月起不再履职）。2024 年 2 月 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调整为黄峰先生（召集人）、刘登清先生、曾道荣先生。2024 年 6 月 28 日，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峰先生（召集人）、曾道荣先生、陈宇女士。

2024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举行了 5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高管人员 2023 年业绩考核结果建议方案的议案》《公司高管人员 2024 年业绩考核目标值建议方案的议案》《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解除限售的议案》《完善股份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核定规则并兑现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等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黄峰	委员会召集人	5	5
刘登清	委员会委员	2	2
马永强	委员会委员	1	1
曾道荣	委员会委员	4	4
陈宇	委员会委员	3	3

(4) 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①向董事会提交《全面风险管理年度报告》；
- ②审议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
- ③审议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流程的判断标准或判断机制，以及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报告；
- ④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风险管理监督评价审计综合报告；
- ⑤审议风险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方案。
- ⑥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成员为董事长俞培根先生（召集人）、刘智全先生（已于 2024 年 4 月辞去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峰先生、刘登清先生、马永强先生（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去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2024 年 2 月起不再履职）。2024 年 2 月 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人员调整为俞培根先生（召集人）、刘智全先生、刘登清先生、黄峰先生、曾道荣先生。2024 年 6 月 28 日，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董事长俞培根先生（召集人）、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峰先生、曾道荣先生、陈宇女士。

2024 年度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共举行了 1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俞培根	委员会召集人	1	1
刘智全	委员会委员	1	1
刘登清	委员会委员	1	1

黄峰	委员会委员	1	1
马永强	委员会委员	0	0
曾道荣	委员会委员	1	1
陈宇	委员会委员	0	0

(5)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①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至少每年检讨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架构、人数的组成及成员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技能、知识、服务任期及经验方面),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的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
- ②研究董事、高管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③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管人选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 ④订立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具备合适资格可担任董事的人士,并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委员会物色合适人士时,应考虑有关人士长处、并以客观条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
- ⑤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 ⑥检查董事会多元化政策的执行并在适当情况下检讨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政策及检讨董事会为执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计量目标和达标进度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⑦因应公司的企业策略及日后需要的技能、知识、经验及多元化组合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长及公司总裁)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⑧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刘登清先生（召集人）、黄峰先生、马永强先生。2024 年 2 月 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人员调整为刘登清（召集人）先生、黄峰先生、曾道荣先生。2024 年 6 月 28 日，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宇女士（召集人）、黄峰先生、曾道荣先生。

2024 年度提名委员会共举行 7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国君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王军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胡贤甫为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关于聘任李建华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等议案。

提名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刘登清	委员会召集人	4	4
黄峰	委员会委员	7	7
马永强	委员会委员	2	2
陈宇	委员会召集人	3	3
曾道荣	委员会委员	5	5

2、管理层职责

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提出公司的发展规划、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税后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4)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5)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6) 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
- (7)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副总裁、副总裁、总会计师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8) 任免和调配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 (9) 决定对公司职工的奖惩、升降级、加减薪、聘任、解聘、辞退；
- (10) 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代表公司对外处理重要业务。

3、董事会秘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委任。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履行如下职责：

- (1) 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公布，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组织制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 (2) 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 (3) 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
- (4)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时，及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披露；
- (5) 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性，督促公司董事会及时回复证券交易所问询；
- (6) 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
- (7) 知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或公司作出或可能作出违反相关规定的决策时，应当提醒相关人员，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告；
- (8) 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保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资料，并负责披露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 (9) 《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所有董事（包括俞培根先生、张彦军先生、宋致远先生、孙国君先生、黄峰先生、曾道荣先生、陈宇女士）、监事（包括王志文先生、胡卫东先生、梁朔女士）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提供及时全面的上市公司合规资讯等方式进行培训；编发培训资料等，更新其知识及技能，以确保其继续在具备全面资讯及切合所需的情况下对董事会作出贡献。

5、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在信息披露方面，为了让投资者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协调，分析并找出披露的重、难点，与监管部门进行有效沟通，按要求完成了披露工作。2024 年度，公司在内地和香港共完成 367 份信息披露，涵盖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几个方面。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组织投资者对重点问题进行研讨，分析资本市场动态和公司运行状态，及时了解投资者对东方电气的看法，从而能够有的放矢做好与投资者沟通，提升交流质量。公司进一步规范接待安排流程，并使之标准化、专业化。本公司设有的主要沟通方式有：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路演、现场接待投资者来访、上证 e 互动、电话会议、公司网站和电子邮箱、传真及电话等，让股东表达意见或行使权利。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855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执行的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排放物总量（t）	是否超标
东方电机	COD	间接排放	2	60.0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500mg/L	68	否
东方电机	氨氮	间接排放	2	12.3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	13.85	否
东方电机	VOCs	有组织排放	30	4.70mg/m3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60mg/m3	6.45	否
东方汽轮机	VOCs	有组织排放	9	6.88mg/m3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	60mg/m3	4.5	否

					放限值			
东方锅炉	COD	间接排放	4	38.6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500mg/L	10.64	否
东方锅炉	氨氮	间接排放	4	4.5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	4.90	否
东方锅炉	VOCs	有组织排放	20	0.66mg/m3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60mg/m3	2.87	否
东方凯特瑞	VOCs	有组织排放	3	3.16mg/m3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60mg/m3	1.53	否
东方凯特瑞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9	20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120mg/m3	1.59	否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加强污染物源头防治，严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能耗、污染物排放审查关，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所属企业按照要求，开展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项目立项及设施建设；加强防治污染设施提标改造和运维管理，环保设备设施有效运行。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企业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落实污染防治设施“三同时”规定，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或进行排污登记。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突发环境事件纳入综合应急预案，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制定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规定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如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根据事件分级启动应急准备和响应预案；所属相关企业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版）》和企业环保绩效

效分级管控有关要求，制定了《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按照属地有关部门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同步启动企业应急预案，按照预警级别执行停产、减排等措施。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重点排污单位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制定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要求配置环境在线监测设备，并委托具有环境监测资质的单位按计划开展废水、废气、噪声等环境监测工作。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生态环境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规定，所属企业被属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通过其网站、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其环境信息。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将节约能源和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指标作为重要指标纳入所属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建立《安全环保奖励实施办法》，并强化过程监督及问效问责，推动能耗双控逐步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全面压实企业节能降碳主体责任。

2. 积极推进绿色示范创建，完成内部第三批 8 个绿色车间创建，累计创建绿色车间 28 个；新增省级绿色工厂 3 个，累计创建省级绿色工厂 8 个，4 家企业入选国家级绿色工厂。

3. 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版）》和企业环保绩效分级管控有关要求，组织所属企业持续推进环保绩效提标改造，新增环保绩效 B 级企业 2 家，累计 5 家企业被认定为环保绩效 B 级企业。

4. 组织梳理可减量或可替代的有毒有害原辅材料，制定减量、替代实施行动计划，进一步减少有害物质源头使用，如所属企业东方电机开展丙酮减量专项行动，完成聚氨酯稀释剂和环氧稀释剂无苯化改进，在部分分厂推广并实现无苯系物清洗剂 100%替代。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9,656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	研发生产节能减碳的发电装备、使用低碳能源供应系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 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统、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完成《碳达峰方案（C 版）》升版，落实落细“双碳”工作新要求；
2. 持续推进能源利用效率提升，协同推进绿色化数字化转型，通过智改数转、工艺改进、设备更新改造、节能产品推广等实施能源资源节约。
3. 积极推进绿色能源替代，利用厂区资源建设屋顶光伏等，实现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占比达 40%。
4. 以全国生态日、六五环境日等为契机，广泛宣传绿色发展理念、普及节能知识，提升全员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意识，加快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的《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590.37	其中向昭觉县、吉县等乡村振兴支出 2,490.00 万元；向印度教育、慈善机构捐款 32.26 万元；其他公益性捐款 68.11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2,577.26	其中向昭觉县、吉县等乡村振兴支出 2,490.0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3.11	其中向昭觉县捐赠物资，折款 13.11 万元。
惠及人数（人）	68,565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503.11	
其中：资金（万元）	2,490	
物资折款（万元）	13.11	
惠及人数（人）	66,82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	详见具体说明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壮大特色产业。公司推动昭觉县彝族服饰产业项目，打造彝族服饰文化博物馆带动绣坊就业 400 余人，支持建设青储饲料加工厂实现玉米秸秆“变废为宝”获取订单近 300 万元，农业四情系统科技助力蓝莓产量提升 5%-10%；吉县苹果现代高效示范园矮化密植技术助力产值达 300 万元，苹果果肉帮扶车间带动 200 余名农户就业增收。2024 年，在帮扶地区引进帮扶项目 8 个，扶持龙头企业 11 个，扶持农村合作社 4 个，持续帮助帮扶车间 5 个；依托帮扶项目帮助脱贫群众转移就业 720 人，企业直接招聘脱贫地区群众 10 人。

2. 培育乡村人才。支持帮扶县围绕现代农业技术、新媒体运营、乡村教师技能、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实用技能开展培训，培训基层干部 1457 人次、振兴带头人 998 人次、技术人员 3628 人次，三类培训完成计划的 169%。支持开展职业教育培训项目，完善农民工劳务输出体系。推荐 2 名帮扶县骨干人才挂岗锻炼，帮助培育经营管理人才。

3. 挖掘乡村文化。昭觉县彝族服饰文化和非遗项目，保护和传承优秀彝族民俗文化，支持彝绣“指尖技艺”向“指尖经济”发展；昭觉县“村 BA”赛事丰富乡村文化底蕴，交融乡音和乡情；吉县乡村文化舞台建设和交流项目，促进文化惠民和艺术传播。常态化开展移风易俗活动，倡导现代文明理念和生活方式。

4. 推进生态振兴。支持开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建设，加快补齐人居环境短板，打造生态宜居示范村落。实施的昭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可有效缓解凉山州东部 5 个县域垃圾处理难、环保压力大的问题，投资实施的新能源项目将有效助力帮扶县绿色低碳转型。

5. 加强产业合作。充分结合能源装备产业优势和帮扶县资源禀赋，持续推进昭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48.5 兆瓦分散式风电、264 兆瓦集中式风电项目和吉县 40 兆瓦、90 兆瓦风电项。总投资预计超 25 亿元，建设和运营期带动就近就业，建成后预计每年税收超 3000 万元，为当地工业发展提供保障。截至目前，48.5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已正式开工建设。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对或有事项之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科目进行调整，将借方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进行调整。该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因上述调整，公司 2024 年营业成本增加、销售费用减少各 9.27 亿元，2023 年营业成本增加、销售费用减少各 8.21 亿元。

解释第 18 号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第三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 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 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11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军书、张文纲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9 月 28 日，甘肃省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东方电气（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2024 年 11 月 27 日，甘肃省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东方电气（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2019 年 8 月 26 日，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宣告东方电气（通辽）风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破产。目前正在破产财产分配。2024 年 6 月 4 日，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公告，裁定终结东方电气（通辽）风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2020 年 9 月 27 日，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裁定宣告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破产，陆续进行了两次债权分配。目前，杭州新能源管理人正在处理相关债权追索案件，该破产事宜还有尚未完结的法律程序。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签订了《2022-2024 采购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销售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物业及设备租赁承租人框架协议》《2022-2024 年物业及设备租赁出租人框架协议》《2022-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2022-2024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签订了《2022-2024 财务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与宏华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2022-2024 融资租赁框架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宏华集团有限公司为东方电气集团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本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及宏华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上述协议并进行日常持续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

该批协议的基本内容为：

(1) 《2022-2024 采购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供应产品及提供生产服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半成品、配套件、辅助材料、零部件、生产工具及设备、加工工具、劳保用品、其它有关产品及材料。生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加工服务、进口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检验及测试服务、售后服务、运输服务、有关工具及设备的保养、维修与管理服务、车辆维修及其它有关服务。

(2) 《2022-2024 销售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向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供应产品及提供生产服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汽轮机产品、锅炉产品、核电产品、燃气汽轮机产品、发电设备、生产设备、零部件、备件、辅助材料、劳保用品、其它有关产品及材料。生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加工服务、技术服务、运输服务、进口代理服务及其它有关服务。

(3) 《2022-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向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综合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服务、共享设施服务（包括水、电、气）、通讯服务、综合管理服务及其它配套服务；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提供综合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医疗服务、清洗服务、职工管理服务、幼儿园服务、退休人员管理服务、民兵服务、教育服务、培训服务及其它配套服务。

（4）《2022-2024 财务服务框架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根据其现时所持《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向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资金结算服务及经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其可从事的其它投资、金融财务服务。

（5）《2022-2024 物业及设备租赁承租人框架协议》《2022-2024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出租租赁物业，并保证承租的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在租赁期限内对租赁物业不间断地合法享有独占使用权。

（6）《2022-2024 年物业及设备租赁出租人框架协议》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向东方电气集团或其下属企业出租租赁物业，并保证承租的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在租赁期限内对租赁物业不间断地合法享有独占使用权。

（7）《2022-2024 融资租赁框架协议》

宏华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向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提供生产设备的融资租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租赁、售后回租。

该批协议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2022 年 10 月 1 日及 2023 年 11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本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他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上述日常持续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符合正常商业条款及公平原则并在框架协议及相关具体交易协议的基础上进行，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相关持续关联交易有利于本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发展。

该等关联交易协议已取得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或本公司股东大会独立股东的批准而正式生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该等重大持续关联交易的具体金额均未超过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上限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持续关联交易清单

框架协议名称	交易内容	最高年度上限	本年发生额
《2022-2024 采购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供应产品及提供生产服务	180,000	78,068.77
《2022-2024 销售及生产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向东	180,000	103,738.51

服务框架协议》	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供应产品并提供生产服务		
《2022-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向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综合配套服务	0	
	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提供综合配套服务	13,000	6,277.77
《2022-2024 财务服务框架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根向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存贷款等服务		
	(1) 最高单日存款余额及获得的存款利息收入	1,000,000	361,834.94
	(2) 最高单日贷款余额及支付的贷款利息支出	180,000	179,497.22
《2022-2024 物业及设备租赁承租人框架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出租租赁物业	50,000	11,303.00
《2022-2024 年物业及设备租赁出租人框架协议》 《2022-2024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向东方电气集团或其下属企业出租租赁物业	1,800	73.89
《2022-2024 融资租赁框架协议》	宏华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向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提供生产设备的融资租赁服务	15,000	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董事会十届二十六次会议、监事会十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包括东方电气集团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72,878,203 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东方电气集团以现金 50,000.00 万元参与认购；此外，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部分用于收购东方电机 8.14%股权、东方汽轮机 8.70%股权、东方锅炉 4.55%股份和东方重机 5.63%股权。2024 年 11 月，本次定增事项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 限额	存款利率 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 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 金额	
中国东方电 气集团有限 公司	母公司	1,000,000.00	0.2%-0.3%	19,357.67	848,832.06	736,227.80	131,961.93
东方电气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 0.55%	5,223.62	95,186.27	99,930.78	479.11
东方电气 (酒泉)光 伏发电科技 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371.96	1,864.03	1,938.06	297.93
衢州惠合新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835.5	4533.49	4,354.60	1,014.39
东方电气 (酒泉)综 合智慧能源 科技有限公 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4,915.48	27495.52	26031.68	6,379.32
东方电气集 团峨嵋半导 体材料有限 公司	以前受同一 母公司及最 终控制方控 制的子公司	1,000,000.00	0.20%	0	0	0	0.00
四川东树新 材料有限公 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3%	1,806.89	150,256.01	150,492.38	1,570.52
峨眉山市峨 半高纯材料 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2,173.57	11,219.85	10,589.88	2,803.54
东方电气集 团(成都) 共享服务有 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1.1%	4,832.75	17,052.16	15,886.07	5,998.84
东方菱日锅 炉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36.94	28,320.12	28,334.50	22.56
东耀新能源 (张北县) 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 0.55%	3,514.71	24,592.54	22,958.57	5,148.68
东方电气集 团智慧光能 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 司及最终控 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 0.55%	9,633.30	96,994.50	84,591.39	22,036.41

东耀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55%	2,010.80	1,993.75	1944.56	2,059.99
东耀新能源（曲靖）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280	840.5	721.67	398.83
秦皇岛聚兴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453.35	11922.12	8099.93	4,275.54
秦皇岛宏聚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0	8851.48	8835.14	16.34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1,987.95	77,719.60	77,512.19	2,195.36
宏华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0	0	0	0.00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99.62	110,090.10	109,182.40	1,007.32
四川宏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0.02	0	0	0.02
四川宏华国际科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0.01	0	0	0.01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0.01	103,791.28	103,745.71	45.58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130.01	7,921.24	7,976.12	75.13
甘肃宏腾油气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0	861.85	805.53	56.32
成都东方电气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1,000,000.00	0.20%	0	0.00	0.00	0.00
德阳广大东汽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0,000.00	0.20%	0	1.05	1.05	0.00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0,000.00	0.20%	0	99,173.12	99,155.07	18.05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0,000.00	0.20%	0	26,640.90	22,502.67	4,138.23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	1,000,000.00	0.2%-0.55%	0	46,278.12	42,805.47	3,472.65

	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55%	0	130,983.67	111,367.88	19,615.79
宏华沪一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55%	0	1,008.34	600.00	408.34
东方电气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00	0.20%	0	291.00	0.00	291.00
合计	/	/	/	57,664.17	1,934,,714.67	1,776,591.10	215,787.74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东方电气（酒泉）光伏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500.00	3.50%	500.00	0.00	500.00	0.00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000.00	2.7%-3.55%	4,500.00	14,000.00	18,500.00	0.00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5,000.00	2.80%	44,500.00	43,370.00	18,984.00	68,886.00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000.00	2.70%	0.00	3,000.00	0.00	3,000.00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5,920.00	2.76%	0.00	28,389.82	0.00	28,389.82
衢州惠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0	3%	6,932.00	1,500.00	740.74	7,691.26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5,000.00	2.6%-3.2%	26,000.00	39,500.00	44,500.00	21,000.00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32,000.00	3.6%-3.7%	8,000.00		8,000.00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1,000.00	2.4%-2.8%	53,300.00	32,200.00	61,500.00	24,000.00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8,155.00	2.76%		26,255.68		26,255.38
合计	/	/	/	143,732.00	188,215.50	152,724.74	179,222.76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授信业务	380,000	0
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资）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3,500	0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树新材料）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80,000	29,804
东方电气（乐山）峨半高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峨半高纯）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3,200	0
东方电气（酒泉）光伏发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酒泉光伏）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1,500	0
东方电气（酒泉）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酒泉慧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19,000	0
衢州惠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惠合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10,000	7,691
东耀新能源(张北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张北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1,000	0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禄劝太阳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46,480	28,390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飞源）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20,000	0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中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135,000	68,886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宏华）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121,000	24,000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海洋）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5,000	3,000
东方电气集团智慧光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光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10,000	853
东耀新能源（曲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曲靖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800	0
宏华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油服）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5,000	0
四川宏华国际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国际）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9,000	0
四川宏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华电气）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40,000	0
甘肃宏腾油气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宏腾）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业务	500	0
德阳广大东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广大东汽）	联营企业	授信业务	15,000	3,783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授信业务	68,115	26,256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授信业务	3,950	3,138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菱日）	合营企业	授信业务	30,000	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6,000,000	2016年1月19日	2016年1月19日	2026年1月19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内蒙古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	2016年6月29日	2016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9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6,000,000	2016年8月26日	2016年8月26日	2026年10月27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	24,500,000	2016年9月22日	2016年9月22日	长期服务协议终止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无	是	合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2,5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2,5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2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本公司仅以持有的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各20%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股权质押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债务全部得到清偿时止。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对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担保属于对付款和履约的连续担保，本担保中担保方的责任都不应超过卖方应承担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并应限制在合同中规定的卖方所应承担的责任范围内。
担保情况说明	以上担保事项详见公司2016年1月9日、2016年6月28日、201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担保公告。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3,107,301	24.47				-9,186,904	-9,186,904	753,920,397	24.18
1、国家持股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753,903,063	24.17						753,903,063	24.18
3、其他内资持股	9,204,238	0.30				-9,186,904	-9,186,904	17,334	0.0005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204,238	0.30				-9,186,904	-9,186,904	17,334	0.00056
4、外资持股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355,426,496	75.53				8,152,564	8,152,564	2,363,579,060	75.82
1、人民币普通股	2,015,426,496	64.63				8,152,564	8,152,564	2,023,579,060	64.9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40,000,000	10.90						340,000,000	10.91
4、其他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118,533,797	100				-1,034,340	-1,034,340	3,117,499,457	100

说明：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中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的其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7,334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272,878,203 股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普通股总数为 3,390,360,326 股。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中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的其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34,340 股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可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的其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注销普通股份合计 1,034,34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 0.03%，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基本不产生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753,903,063	0	0	753,903,063	非公开发行股份	见说明
A 股限制性股票员工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9,204,238	8,152,564	-1,034,340	17,334	以限制性股票为激励方式的激励计划	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各解除限售期内，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为 1/3
合计	763,107,301	8,152,564	-1,034,340	753,920,397	/	/

说明：东方电气集团持有的标的资产所认购取得的东方电气股份，自该等股份 2018 年 6 月 12 日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起 6 个月内如东方电气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东方电气股票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的其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注销普通股份合计 1,034,34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 0.03%。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8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0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 公司	+7,835,300	1,739,215,126	55.79	753,903,063	无		国 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000	337,847,369	10.84	0	未知		境 外 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10,982,930	19,170,933	0.61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10,181,724	13,229,425	0.42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88,110	12,088,110	0.39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 资基金	+6,466,300	8,794,300	0.28	0	未知		其他
国寿养老策略 7 号股票 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 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26,682	8,526,682	0.27	0	未知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5,763,300	8,332,700	0.27	0	未知		其他

龚佑华	+8, 246, 100	8, 246, 100	0. 26	0	未知		境 自 然 人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7, 834, 964	0. 25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985, 312, 063			人民币普通股	985, 312, 06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7, 847, 369			境外上市外资股	337, 847, 36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 170, 933			人民币普通股	19, 170, 9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229, 425			人民币普通股	13, 229, 4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88, 110			人民币普通股	12, 088, 1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 794, 300			人民币普通股	8, 794, 300		
国寿养老策略 7 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526, 682			人民币普通股	8, 526, 6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 332, 700			人民币普通股	8, 332, 700		
龚佑华	8, 246, 100			人民币普通股	8, 246, 1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 834, 964			人民币普通股	7, 834, 96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88,003	0.26	99,100	0.0032	19,170,933	0.61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	3,047,701	0.10	29,400	0.0009	13,229,425	0.42	0	0

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28,000	0.07	76,200	0.0024	8,794,300	0.28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69,400	0.08	64,300	0.0021	8,332,700	0.27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753,903,063	见说明	0	见说明 1
2	孙满军	17,334	已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回购注销	0	见说明 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			

说明：1. 东方电气集团持有的标的资产所认购取得的东方电气股份，自该等股份 2018 年 6 月 12 日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起 6 个月内如东方电气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东方电气股票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2. 孙满军为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员工激励计划授予对象，该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培根
成立日期	1984 年 11 月 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经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有关投资业务；对所投资公司和直属企业资产的经

	营管理；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安装业；其他建筑业；道路运输业；城市公共交通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批发业；其他金融活动；房地产业；房屋出租；教育；多晶硅；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业；商务服务业；研究与试验发展；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环境管理业；国内外工程总承包；国际贸易。（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前置审批或许可的合法项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24 年末，控股股东所开立股票账户还持有下述上市公司股票： <table><tr><th>证券代码</th><th>公司名称</th><th>持股数量</th></tr><tr><td>600011</td><td>华能国际</td><td>500000</td></tr><tr><td>600027</td><td>华电国际</td><td>200000</td></tr><tr><td>600733</td><td>北汽蓝谷</td><td>9782570</td></tr><tr><td>600795</td><td>国电电力</td><td>3040000</td></tr><tr><td>601399</td><td>国机重装</td><td>85455868</td></tr><tr><td>601985</td><td>中国核电</td><td>800000</td></tr><tr><td>601991</td><td>大唐发电</td><td>17173679</td></tr></table>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持股数量	600011	华能国际	500000	600027	华电国际	200000	600733	北汽蓝谷	9782570	600795	国电电力	3040000	601399	国机重装	85455868	601985	中国核电	800000	601991	大唐发电	17173679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持股数量																							
600011	华能国际	500000																							
600027	华电国际	200000																							
600733	北汽蓝谷	9782570																							
600795	国电电力	3040000																							
601399	国机重装	85455868																							
601985	中国核电	800000																							
601991	大唐发电	17173679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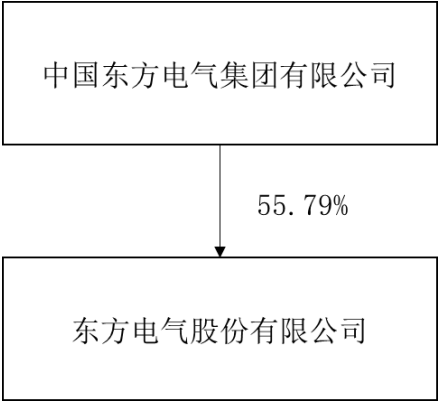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玉卓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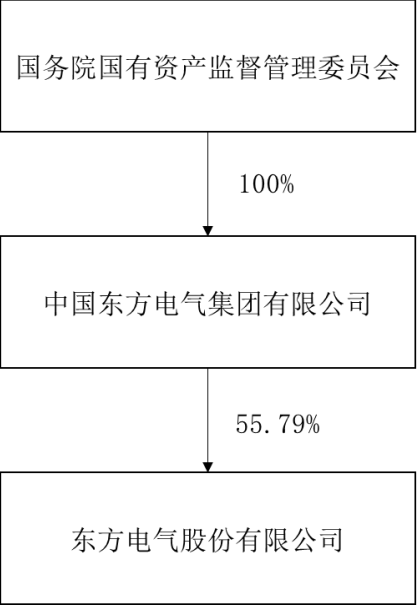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四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2011 号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87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2011 号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电气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电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营业收入确认	
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二十九）”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十二）”。2024 年度，东方电气确认的营业收入 685.93 亿元。收入确认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对东方电气经营成果具有重大影响。同时，按履约时段确认收入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可能影响东方电气是否按照履约时段在恰当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因此，我们将相关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测试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相关控制是否恰当并得到有效执行； （2）检查重要销售合同，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的构成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进而评估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根据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检查、复核相关重大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内容； （4）抽样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5）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发票、运输单以及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材料，评估实际发生成本的真实性、准确性； （6）抽样检查合同、发票、入库单等业务文件，验证履约时点收入确认的合理性、完整性； （7）全面梳理了集团的组织架构和股权关系，识别所有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对关联交易数据进行详细的准确性核实；对企业编制的内部关联交易抵消分录进行了复核，重新计算重要分录金额，并检查其在各会计期间的一致性；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8) 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交易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原始单据，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9) 检查与收入事项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 其他信息

东方电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方电气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电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电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电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电气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东方电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张军书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文纲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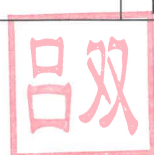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一)	26,855,949,069.93	17,129,250,869.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五 (二)	836,529,745.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 (三)	1,697,971,178.52	867,176,939.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 (四)	1,224,353,136.23	1,152,624,005.12
应收账款	五 (五)	12,545,314,264.97	10,714,105,864.95
应收款项融资	五 (六)	1,927,567,077.40	1,997,629,532.50
预付款项	五 (七)	5,876,898,026.02	7,919,037,467.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八)	546,279,763.42	412,067,046.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 (九)	2,666,820,136.99	2,959,861,095.88
存货	五 (十)	21,685,296,057.95	18,136,582,872.93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 (十一)	14,258,321,922.49	12,419,968,866.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 (十二)	2,341,379,530.86	530,902,406.26
其他流动资产	五 (十三)	1,317,102,354.65	1,450,120,565.18
流动资产合计		93,779,782,264.73	75,689,327,531.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 (十四)	4,483,911,097.25	5,618,011,791.46
债权投资	五 (十五)	19,785,285,247.24	19,072,837,013.5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 (十六)	21,879,106.99	201,486,860.12
长期股权投资	五 (十七)	2,924,013,842.93	1,783,080,68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 (十八)	544,594,360.32	495,874,463.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 (十九)	144,195,700.70	146,049,853.94
固定资产	五 (二十)	5,497,006,728.71	5,034,900,621.59
在建工程	五 (二十一)	1,427,333,045.26	789,077,246.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 (二十二)	554,692,874.36	345,268,409.32
无形资产	五 (二十三)	1,924,688,544.38	1,847,810,552.21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五 (二十四)	5,027,241.19	4,682,571.60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 (二十五)	15,213,914.59	2,116,601.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二十六)	3,320,567,076.73	3,227,909,778.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 (二十七)	7,581,093,806.49	6,849,939,364.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229,502,587.14	45,419,045,809.83
资产总计		142,009,284,851.87	121,108,373,341.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兴义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九）	75,080,000.00	110,165,54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三十）	15,635,278,628.07	13,892,247,700.54
应付账款	五（三十一）	24,833,045,021.46	19,306,103,748.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三十二）	40,665,996,771.34	32,171,926,049.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五（三十三）	2,260,595,201.96	592,069,004.07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三十四）	959,633,957.64	864,060,140.44
应交税费	五（三十五）	782,649,173.71	439,788,690.24
其他应付款	五（三十六）	1,614,378,867.21	1,488,320,214.7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七）	331,405,083.18	316,029,312.52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八）	1,754,906,399.30	2,068,383,806.37
流动负债合计		88,912,969,103.87	71,249,094,211.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三十九）	2,167,176,895.80	1,383,426,409.2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四十）	415,958,899.80	229,988,566.36
长期应付款	五（四十一）	240,000.00	24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四十二）	1,003,106,169.47	1,053,539,276.41
预计负债	五（四十三）	5,659,335,713.33	5,426,724,118.48
递延收益	五（四十四）	478,399,531.50	365,329,892.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六）	229,850,405.47	180,156,10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54,067,615.37	8,639,404,367.51
负债合计		98,867,036,719.24	79,888,498,579.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四十五）	3,117,499,457.00	3,118,533,7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四十六）	11,559,826,521.38	11,566,006,626.86
减：库存股	五（四十七）	648,882.29	111,093,911.81
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八）	-120,082,230.27	-129,954,183.72
专项储备	五（四十九）	124,193,157.76	126,393,962.48
盈余公积	五（五十）	1,424,889,201.23	1,337,132,818.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五十一）	22,690,605,142.05	21,337,876,67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96,282,366.86	37,244,895,786.52
少数股东权益		4,345,965,765.77	3,974,978,976.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142,248,132.63	41,219,874,762.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009,284,851.87	121,108,373,341.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兴义

5101096058897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80,612,043.92	6,178,356,79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1,928,287.16	8,340,952.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297,518.11	
应收账款	十六(一)	800,547,351.80	1,248,796,991.39
应收款项融资		192,828,351.11	327,518,561.48
预付款项		1,212,770,153.45	3,416,832,892.42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40,918,179.55	40,640,668.41
存货		39,613,454.59	253,784,140.28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238,054,120.91	3,302,524,617.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550,684.69	55,955,599.80
流动资产合计		12,491,120,145.29	14,832,751,222.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23,181,324,428.75	23,001,878,507.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638,655.69	6,752,015.96
固定资产		50,964,988.17	29,038,537.66
在建工程		89,313,721.84	101,573,017.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279,849.74	139,501,881.11
无形资产		123,861,076.78	82,804,924.55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419,811.33	3,419,811.33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515,943.21	166,030,09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5,102,239.92	2,869,248,26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80,420,715.43	26,400,247,056.98
资产总计		38,571,540,860.72	41,232,998,279.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兴义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76,584.88
应付账款		5,752,905,713.07	8,152,158,892.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11,977,624.86	5,837,947,295.74
应付职工薪酬		54,183,935.47	48,225,515.56
应交税费		1,199,552.44	5,659,904.76
其他应付款		696,783,625.37	702,104,343.5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168,874.79	69,750,940.56
其他流动负债		290,330,524.68	344,719,274.95
流动负债合计		12,277,549,850.68	15,166,342,752.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86,948,500.00	71,708,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9,750,940.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958,894.01	5,994,300.00
预计负债		116,443,217.68	140,781,122.80
递延收益		19,519,935.62	14,599,93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155,980.56	69,155,980.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0,026,527.87	371,990,779.53
负债合计		13,377,576,378.55	15,538,333,531.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17,499,457.00	3,118,533,7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28,992,922.66	13,035,855,440.82
减：库存股		648,882.29	111,093,911.8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13,266,580.27	1,625,510,197.96
未分配利润		7,334,854,404.53	8,025,859,223.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93,964,482.17	25,694,664,747.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571,540,860.72	41,232,998,279.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9,695,135,723.47	60,676,613,395.82
其中: 营业收入	五 (五十二)	68,592,735,741.35	59,566,526,583.78
利息收入	五 (五十二)	1,102,098,612.61	1,108,245,427.3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 (五十二)	301,369.51	1,841,384.74
二、营业总成本		66,679,757,795.87	57,338,357,281.19
其中: 营业成本	五 (五十二)	58,876,109,012.73	50,073,722,959.33
利息支出		24,698,284.75	31,964,932.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48,745.83	1,365,320.87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 (五十三)	378,526,114.98	303,469,491.19
销售费用	五 (五十四)	822,360,688.77	766,951,994.89
管理费用	五 (五十五)	3,523,054,191.25	3,403,903,282.05
研发费用	五 (五十六)	3,009,012,872.14	2,749,527,295.10
财务费用	五 (五十七)	44,547,885.42	7,452,005.65
其中: 利息费用		82,971,078.48	64,439,100.49
利息收入		132,705,664.58	120,750,779.59
加: 其他收益	五 (五十八)	769,921,637.52	438,795,618.71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 (五十九)	1,577,063,838.88	748,149,784.9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935,311.74	320,691,180.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 (六十)	6,844,738.21	28,240,727.60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 (六十一)	-204,160,425.88	85,064,728.63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 (六十二)	-146,035,139.19	-175,675,005.4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 (六十三)	-1,148,012,197.65	-495,915,825.3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 (六十四)	16,452,695.37	9,767,653.91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887,453,074.86	3,976,683,797.57
加: 营业外收入	五 (六十五)	49,505,127.67	71,405,646.69
减: 营业外支出	五 (六十六)	52,714,456.87	41,925,277.28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4,243,745.66	4,006,164,166.98
减: 所得税费用	五 (六十七)	596,717,889.35	362,454,836.22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7,525,856.31	3,643,709,330.7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7,525,856.31	3,643,709,330.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2,100,908.48	3,550,393,576.32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424,947.83	93,315,754.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03,588.82	-139,214,402.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71,953.45	-130,217,136.0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79,841.41	-118,249,416.7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79,841.41	-118,249,416.7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92,112.04	-11,967,719.2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1,649.17	365,374.2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347,742.87	-1,333,531.32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2,720.00	-10,999,562.23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1,635.37	-8,997,266.3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99,129,445.13	3,504,494,928.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1,972,861.93	3,420,176,440.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7,156,583.20	84,318,488.1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五 (六十八)	0.94	1.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 (六十八)	0.94	1.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7,084,193,918.26	14,409,028,043.37
减: 营业成本	十六(四)	6,856,307,297.77	13,762,548,571.05
税金及附加		6,466,188.77	3,982,354.87
销售费用		65,676,860.40	59,389,916.60
管理费用		380,548,944.66	346,918,660.48
研发费用		199,376,298.68	291,083,248.39
财务费用		-38,622,638.17	-44,975,247.53
其中: 利息费用		8,872,653.67	1,329,971.89
利息收入		57,794,588.06	44,661,819.44
加: 其他收益			3,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1,492,244,274.27	1,466,699,160.2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0,383.08	126,849,244.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440,434.07	471,60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81,171.17	73,960,277.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498,810.18	-151,665,958.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77,241.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4,139,686.65	1,379,548,621.34
加: 营业外收入		7,902,455.77	26,822,998.00
减: 营业外支出		14,964,164.84	11,584,319.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7,077,977.58	1,394,787,299.69
减: 所得税费用		19,514,154.53	86,304,805.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563,823.05	1,308,482,494.4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563,823.05	1,308,482,494.4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5,130.3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5,130.3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5,130.32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7,563,823.05	1,308,007,364.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兴义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358,515,737.67	60,080,393,051.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805,594,490.68	-6,867,616,168.8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95,801,113.09	56,646,341.72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89,627,760.24	224,652,893.5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19,326.87	313,339,603.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4,960,367,306.20	4,207,870,53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43,123,508.57	58,015,286,259.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209,490,945.61	50,183,751,530.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91,652,622.96	-2,898,003,869.8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15,329,667.61	-218,731,064.8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00,888.47	1,100,266.2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43,557,069.31	5,481,890,244.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7,690,323.72	2,219,757,28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6,427,915,828.49	6,741,398,09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83,632,100.25	61,511,162,48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七十）	10,059,491,408.32	-3,495,876,222.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262,270,217.80	32,260,619,410.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11,124.62	112,632,91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7,462.33	9,204,116.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2,572,075.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2,753,588.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76,000,880.37	32,385,210,033.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9,116,867.65	1,110,103,47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50,572,826.54	25,219,966,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7,000.00	14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49,696,694.19	26,330,217,67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695,813.82	6,054,992,356.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17,500.00	276,457,03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17,500.00	276,457,03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1,723,871.40	865,437,595.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593,536,697.59	436,326,57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278,068.99	1,578,221,209.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6,217,093.56	709,002,286.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5,173,254.10	1,188,638,536.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4,103,991.48	98,978,105.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九）	155,123,272.48	177,681,074.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6,513,620.14	2,075,321,89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764,448.85	-497,100,687.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287,700.51	-18,595,547.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七十）	8,335,272,342.84	2,043,419,899.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67,585,378.12	12,124,165,479.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七十）	22,502,857,720.96	14,167,585,378.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印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吕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兴义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04,230,201.14	8,456,438,425.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01,971.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099,583.99	974,352,99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94,329,785.13	9,446,993,394.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55,682,207.19	10,129,241,450.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665,228.76	233,397,53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38,012.26	11,657,588.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351,401.92	694,314,27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2,436,850.13	11,068,610,84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六)	131,892,935.00	-1,621,617,45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2,042.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8,970,780.21	1,075,610,779.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0,392,822.86	1,075,610,77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492,364.96	24,874,588.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202,800.00	494,708,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2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935,164.96	519,583,08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457,657.90	556,027,690.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5,240,000.00	71,708,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240,000.00	71,708,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9,038,962.53	1,041,235,56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90,015.20	68,792,835.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6,628,977.73	1,110,028,401.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388,977.73	-1,038,319,901.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60,051.20	-17,556,660.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698,436.03	-2,121,466,323.2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2,320,271.62	8,293,786,59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78,621,835.59	6,172,320,271.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兴义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8,533,797.00			11,566,006,626.86	111,093,911.81	-129,954,183.72	1,337,132,818.92		21,337,876,676.79	37,244,895,78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井										
二、本年初余额	3,118,533,797.00			11,566,006,626.86	111,093,911.81	-129,954,183.72	1,337,132,818.92		21,337,876,676.79	37,244,895,78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4,340.00			-6,180,105.48	-110,445,029.52	9,871,953.45	87,756,382.31		1,352,728,465.26	1,551,386,58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71,953.45			2,922,100,908.48	2,931,972,861.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4,340.00			-6,180,105.48	-110,445,029.52				-803,801.40	102,426,782.6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34,340.00			-6,180,105.48	-110,445,029.52					-1,034,340.00
（三）利润分配				-4,127,540.41						-4,127,540.41
1.提取盈余公积				-2,032,565.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117,499,457.00			11,559,826,521.38	648,882.29	-120,082,230.27	1,424,889,201.23		22,690,605,142.05	38,796,282,366.86

郑兴义

品双

印培
5101096058897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8,807,797.00			11,650,956,621.11	112,550,221.81	362,952.31	129,425,897.03	1,201,503,540.86		19,003,660,394.74	34,992,066,981.24	38,635,574,72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并													
二、本年初余额	3,118,807,797.00			11,650,956,621.11	112,550,221.81	262,952.31	129,425,897.03	1,201,503,540.86		19,003,660,394.74	34,992,066,981.24	38,635,574,727.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000.00			-84,949,994.25	-1,456,310.00	-130,217,136.03	-3,031,934.55	135,629,278.06		2,334,216,282.05	2,252,828,805.28	2,584,300,034.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217,136.03				3,550,393,576.32	3,420,176,440.29	3,504,494,928.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000.00			-84,949,994.25	-1,456,310.00		-2,922,503.80			261,107,643.80	-86,690,188.05	261,107,643.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4,000.00			1,736,390.43						1,462,390.43	78,737,355.46	80,199,745.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6,686,384.68	-1,456,310.00		-2,922,503.80				-88,152,578.48	180,907,897.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6,177,294.27	-1,080,548,016.21	-1,181,036,628.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5,629,278.0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080,548,016.21	-1,080,548,016.21	-1,179,526,121.4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9,430.75				-109,430.75	-265,909.30	
1. 本期提取							109,613,214.51				109,613,214.51	126,081,964.98	
2. 本期使用							109,722,645.26				109,722,645.26	126,347,874.28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118,533,797.00			11,566,006,626.86	111,093,911.81	-129,954,183.72	126,393,962.48	1,337,132,818.92		21,337,876,676.79	37,244,895,786.52	41,219,874,762.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杨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吕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兴义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8,533,797.00				13,035,855,440.82	111,093,911.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18,533,797.00				13,035,855,440.82	111,093,911.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4,340.00				-6,862,518.16	-110,445,029.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4,340.00				-6,862,518.16	-110,445,029.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34,3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127,540.41	
（三）利润分配					-2,734,977.75	-110,445,029.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17,499,457.00				13,028,992,922.66	648,882.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郑兴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兴义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8,807,797.00				112,550,221.81	475,130.32	1,489,880,919.90	7,897,714,828.89	25,425,189,866.5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8,807,797.00				112,550,221.81	475,130.32	1,489,880,919.90	7,897,714,828.89	25,425,189,86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000.00				-1,456,310.00	-475,130.32	135,629,278.06	128,144,394.41	269,474,880.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5,130.32		1,308,482,494.47	1,308,007,364.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000.00				-1,456,310.00				6,176,338.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4,000.00				-1,182,310.00				-1,456,31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176,338.55				6,176,338.55
4. 其他					-1,456,310.00				1,456,31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0,338,100.06	-1,044,708,822.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5,629,278.06	-1,044,708,822.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18,533,797.00				111,093,911.81		1,625,510,197.96	8,025,859,223.30	25,694,664,747.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东方电气)前身为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12月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2)67号和体改生(1993)214号文、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国资企函发(1993)100号文批准,由东方电机厂作为独家发起人,将国家授权其持有的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组建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4年6月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于1995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2051154851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11,749.946万股,注册资本为311,749.946万元,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总部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母公司为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集团)。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发电设备制造行业,经营范围:通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核能发电设备、风力发电设备、可再生能源发电设备等及其备品备件制造、销售及研发;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环保设备(脱硫、脱硝、废水、固废)、节能设备、石油化工容器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等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工业气体制造及销售;电站设计、电站设备成套技术开发,成套设备销售及服务;总承包与分包境外发电设备、机电、成套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要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进出口贸易;商务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火力发电设备、水力发电设备、风力发电设备、核能发电设备以及燃气发电设备等。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包含注销公司)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3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5户,减少9户。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此外，本财务报表还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布的证券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文，亦符合香港公司条例的适用披露规定。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十三））、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十））、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十八）、附注三（二十一））、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三（十七））、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二十九））等。

2.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根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来估计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

面进行评估和分析：①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②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③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子公司、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划分。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6）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公司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本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7）股份支付。股份支付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数据。

（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10）收入确认。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而发生的支出或投入来衡量，该进度基于每份合同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对已发生的成本、预计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需要作出重大估计及判断。

（11）合并范围的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

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对于少数持股比例不足半数，但本集团拥有实质控制权的，公司其纳入合并范围。

3.重要关键判断。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时，确定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的重要关键判断；企业合并或有对价的判断等。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

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

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

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账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40	4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公司下属财务公司直接向客户发放的贷款和垫款、贴现资产均按贷款和垫款核算。本公司对信用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信用减值准备包括拆出资金、贴现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金等。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07]54 号）的要求，本公司从 2007 年开始按照五级分类计提资产损失准备金。本公司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正常类贷款是指借款人能够履行合约，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关注类贷款是指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次级类贷款是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可疑类贷款是指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会造成较大损失；损失类贷款是指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检查，分析判断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根据上述办法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级别	计提比例
正常资产（包括正常类和关注类）	正常类 0.00-15.00（不含 15.00）
	关注类 15.00-25.00（不含 25.00）
次级	25.00-50.00（不含 50.00）
可疑	50.00-70.00（不含 70.00）
损失	70.00-100.00

(十二)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

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公司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一般均附有抵押，以证券或现金作为抵押品。只有当与证券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收益同时转移时，与交易对手之间的证券转移才于资产负债表中反映。所支付的现金或收取的现金抵押品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借入的证券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如该类证券出售给第三方，偿还债券的责任确认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

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五)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七)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双倍余额递减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预计净残值率统一为 5%。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其中：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20.00	5.00	4.75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非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00	5.00	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10.00	5.00	9.50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00	5.00	15.83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6.00	5.00	15.83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电子计算机	年限平均法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5.00	5.00	19.00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光伏发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6.00	5.00	15.83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二十)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研发支出的范围是指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从事研究和开发活动人员的薪金、工资和其他有关的人工费用；用于研究和开发过程中所消耗的材料和劳务费用；用于研究和开发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与研究开发有关的间接费用；其他费用，如使用的专利权和许可证费用的摊销费用等。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

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付，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六）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

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七)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八)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九)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

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三十)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

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

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九）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三）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三十四）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 （1）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

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六)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

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七)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八)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债权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1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持股比例超过 30%且收入超过 1 亿元

(三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

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

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926,665,628.35	820,554,826.66	16,128,246.52	43,893,555.20
销售费用	-926,665,628.35	-820,554,826.66	-16,128,246.52	-43,893,555.2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十) 其他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1%、13%、18%	东方电气（印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印度公司）商品及服务税为 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15.00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锅炉）	15.00
东方凯特瑞（成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凯特瑞）	15.00
东方电气（成都）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氢能）	15.00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汽轮机）	15.00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机）	15.00
东方电气（德阳）电动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电电动机）	15.00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风电）	15.00
东方电气风电（凉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凉山风电）	15.00
东方电气（酒泉）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酒泉风电）	15.00
新疆东方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新疆新能）	15.00
东方电气（天津）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天津叶片）	15.00
东峡（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江苏慧能）	20.00
木垒东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垒东吉新能）	20.00
东方电气（广东）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广东风电）	20.00
福建东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东福新能）	20.00
东方电气（昌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昌都新能）	20.00
东方电气风电（贵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贵阳风电）	20.00
东方风电（唐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唐山新能）	20.00
东唐（唐山曹妃甸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唐唐山新能）	20.00
东方风电（青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青县新能）	20.00
青县东泰能源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县东泰能源）	20.00
海南洋浦海上风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
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重机）	15.0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自控）	15.00
东方电气启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启能）	15.00
东方日立（成都）电控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立）	15.00
东方电气中能工控网络安全技术（成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中能）	15.00
东方电气集团大件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大件物流）	15.00
东方电气（成都）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设计）	15.00
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武核）	15.00
东方电气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研究院）	15.00
东方电气（印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印尼公司）	22.00
老挝南芒河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芒河公司）（注 1）	-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其他企业	25.00

注 1：根据南芒河公司与老挝政府于 2013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特许权经营协议》，南芒河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0.00%。

(二) 税收优惠

1、本公司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其中《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24 年第 28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更新。本公司符合该优惠条件，按 15.00% 执行优惠税率。

2、东方锅炉

（1）东方锅炉

2023 年 12 月 12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2351006033，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2）东方凯特瑞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

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其中《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24 年第 28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更新。本公司符合该优惠条件，按 15.00%执行优惠税率。公司也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24 年复审通过最新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2451002153，有效期为 3 年。

（3）东方氢能

2022 年 11 月获得高新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51003756，有限期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3、东方汽轮机

2024 年 12 月 6 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2451004730，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4、东方电机

（1）东方电机

东方电机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2451004514，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2）东电电动机

2022 年 11 月 2 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2251001070，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5、东方风电

（1）东方风电、东方凉山风电、东方酒泉风电、东方新疆新能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

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其中《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24 年第 28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更新。上述公司于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满足《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且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东方电气（天津）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于 2022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续领备案，取得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120027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东方江苏慧能、木垒东吉新能、东方广东风电、福建东福新能、东方昌都新能、东方贵阳风电、东方唐山新能、东唐唐山新能、东方青县新能、青县东泰能源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述公司于 2024 年度符合小微企业的条件，享受 20%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4）海南洋浦海上风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海南洋浦海上风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4 年度满足上述规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6、东方重机

2022 年 12 月 19 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44001244,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7、东方自控

（1）东方自控

2023 年 10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51001111，有效期 3 年。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2）东方启能

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 GR202444202528,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15.00%。

（3）东方日立

于 2024 年 12 月 06 日获得高新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51002701，有效期三年，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4）东方中能

于 2022 年 11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续领备案，取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5100040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8、东方大件物流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其中《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24 年第 28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更新。本公司符合该优惠条件，按 15.00%执行优惠税率。

9、东方设计

2022 年 11 月 2 日取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 GR202251002420,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15.00%。

10、东方武核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2242008075，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11、东方研究院

2024 年 12 月 6 日获得高新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51004949，有限期 3 年。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12、东方印尼公司

根据印尼当地税收法案规定，2024 年居民企业和常设机构税率为 22%，本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2%。

13、南芒河公司

根据 2013 年 1 月 9 日公司和老挝政府签订的《特许权经营协议》相关约定，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0%，本公司子公司老挝南芒河电力有限公司享受该政策优惠。

14、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 年第 43 号），本公司部分子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三) 其他说明

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6,278.67	895,680.60
银行存款	24,730,076,014.44	15,910,534,179.14
其他货币资金	2,125,126,776.82	1,217,821,010.19
合计	26,855,949,069.93	17,129,250,869.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6,171,948.88	194,134,885.67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准备 230,439.87 万元，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30,000.00 万元，保证金 167,920.11 万元，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5,048.64 万元，冻结资金 1,900.52 万元。

期末除存放中央银行准备 230,439.87 万元，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30,000.00 万元，保证金 167,920.11 万元外，存在冻结 1,900.52 万元，不存在质押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拆出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放其他银行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836,529,745.30	
减：贷款损失准备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836,529,745.30	

说明：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836,529,745.30 元，于 2025 年到期；上期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款项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均到期，余额为 0。

(三)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97,971,178.52	867,176,939.1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319,180,200.00	362,006,800.00
权益工具投资	944,237,713.72	10,817,672.26
其他	434,553,264.80	494,352,466.8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697,971,178.52	867,176,939.12

交易性金融资产说明：

- 1.期初“其他”项目为基金 494,352,466.86 元。
- 2.期末“其他”项目为基金 434,553,264.80 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金融资产		
中国（香港除外）	944,237,713.72	10,746,272.26
小计	944,237,713.72	10,746,272.26
非上市金融资产	753,733,464.80	856,430,666.86
合计	1,697,971,178.52	867,176,939.12

说明：

- 1.本公司持有的 1,447,000.00 股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0.0282%；
- 2.本公司持有的 285,400.00 股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0.0044%；
- 3.本公司持有的 87,167,187.00 股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4.7219%；
- 4.本公司持有的 308,315.00 股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0.0196%；
- 5.本公司持有的 301,994.00 股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0.0033%。

(四)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17,683,123.73	33,660,263.07	884,022,860.66	769,689,648.10	1,027,605.22	768,662,042.88
商业承兑汇票	363,102,113.39	22,771,837.82	340,330,275.57	410,429,875.21	26,467,912.97	383,961,962.24
合计	1,280,785,237.12	56,432,100.89	1,224,353,136.23	1,180,119,523.31	27,495,518.19	1,152,624,005.1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9,866,789.21
商业承兑汇票		51,006,459.83
合计		480,873,249.04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00,000.00

(五)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166,698,541.03	7,589,131,840.54
1 至 2 年	2,912,482,204.67	2,748,735,765.12
2 至 3 年	1,573,780,667.10	1,291,984,555.6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09,985,357.44	811,849,095.90
4 至 5 年	454,092,052.84	430,473,801.26
5 年以上	1,349,940,684.20	2,069,177,565.93
小计	16,166,979,507.28	14,941,352,624.36
减：坏账准备	3,621,665,242.31	4,227,246,759.41
合计	12,545,314,264.97	10,714,105,864.95

说明：应收账款主要依据业务发生日期入账。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1,569,514,088.67	9.71	1,291,566,851.28	82.29	277,947,237.39	1,809,716,548.76	12.11	1,673,130,449.44	92.45	136,586,099.32
按信用 风险特 征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14,597,465,418.61	90.29	2,330,098,391.03	15.96	12,267,367,027.58	13,131,636,075.60	87.89	2,554,116,309.97	19.45	10,577,519,765.63
其中：										
账龄组 合	14,597,465,418.61	90.29	2,330,098,391.03	15.96	12,267,367,027.58	13,131,636,075.60	87.89	2,554,116,309.97	19.45	10,577,519,765.63
合计	16,166,979,507.28	100.00	3,621,665,242.31		12,545,314,264.97	14,941,352,624.36	100.00	4,227,246,759.41		10,714,105,864.95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一	239,225,555.36	30,535,741.37	12.76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二	207,813,892.00	207,813,892.00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三	89,397,696.88	89,397,696.88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四	73,350,230.21	68,235,873.85	93.03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五	72,745,660.29	72,745,660.29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六	71,617,739.75	71,617,739.75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七	57,445,200.00	26,853,990.00	46.75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八	49,572,824.20	44,615,541.78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九	47,142,350.25	42,428,115.23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十	45,617,395.43	45,617,395.43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十一	44,749,377.49	44,749,377.49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十二	41,485,840.00	41,485,84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十三	34,772,929.23	31,721,636.31	91.23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十四	27,632,480.00	24,869,232.00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十五	26,635,699.44	23,972,129.50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十六	26,621,419.97	23,959,277.97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十七	25,592,879.77	23,033,591.79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十八	25,122,142.87	25,122,142.87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十九	24,083,252.00	24,083,252.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二十	20,075,460.00	20,075,46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二十一	19,757,743.60	17,781,969.24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二十二	18,250,000.00	18,250,000.00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二十三	16,789,858.49	16,789,858.49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二十四	16,383,039.95	14,744,735.96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二十五	15,355,434.00	15,355,434.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二十六	14,912,000.00	13,420,800.00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单位二十七	14,484,562.80	13,036,106.52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二十八	14,163,654.78	14,163,654.78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二十九	13,720,000.00	13,720,00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三十	13,036,160.00	13,036,16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三十一	12,778,348.44	11,500,513.60	90.00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单位三十二	11,463,428.06	11,463,428.06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其他	137,719,833.41	135,370,604.12	98.33	无法收回
合计	1,569,514,088.67	1,291,566,851.2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857,496,943.70	442,872,220.15	5.00
1-2 年（含 2 年）	2,534,671,849.77	253,467,185.41	10.00
2-3 年（含 3 年）	1,303,496,150.61	260,699,230.11	20.00
3-4 年（含 4 年）	585,456,728.24	234,182,691.33	40.00
4-5 年（含 5 年）	354,933,364.85	177,466,682.59	50.00
5 年以上	961,410,381.44	961,410,381.44	100.00
合计	14,597,465,418.61	2,330,098,391.03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554,116,309.97		1,673,130,449.44	4,227,246,759.4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0,535,741.37		30,535,741.3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66,062,075.89		257,120,344.93	91,058,269.04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转回			307,467,387.23	307,467,387.23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24,733,591.51		361,752,297.23	386,485,888.74
其他变动	-2,686,510.17			-2,686,510.17
年末余额	2,330,098,391.03		1,291,566,851.28	3,621,665,242.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348,001.94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或项目情况有所改善	收回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东方电气（通辽）风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3,211,471.60	破产分配	收回	客户破产
滨州市沾化区汇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00,926.18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或项目情况有所改善	收回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6,957,885.62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或项目情况有所改善	收回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甘肃航天万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2,574,547.35	破产分配	收回	客户破产
东方电气（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22,170,873.30	破产分配	收回	客户破产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340,000.00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或项目情况有所改善	收回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17,903,899.02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或项目情况有所改善	收回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内蒙古京能双欣发电有限公司	17,648,480.39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或项目情况有所改善	收回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宁夏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00,000.00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或项目情况有所改善	收回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其他	68,111,301.83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或项目情况有所改善	收回	业主资金紧张或质量问题，不能按时收回
合计	307,467,387.2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6,485,888.7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东方电气（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175,002,872.26	破产分配终结	子企业董事会审批	否
东方电气（通辽）风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173,895,923.39	破产分配终结	子企业董事会审批	否
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	货款	19,842,250.16	破产程序终结	子企业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368,741,045.8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521,928,017.84	1,066,897,875.86	1,588,825,893.70	5.02	116,780,144.08
单位二	147,292,252.41	872,159,319.51	1,019,451,571.92	3.22	12,280,888.86
单位三	140,315,106.57	718,942,625.28	859,257,731.85	2.71	269,759,955.33
单位四	225,062,460.99	499,785,037.13	724,847,498.12	2.29	115,736,108.58
单位五	227,036,228.83	469,576,014.99	696,612,243.82	2.20	42,535,940.17
合计	1,261,634,066.64	3,627,360,872.77	4,888,994,939.41	15.44	557,093,037.02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1,927,567,077.40	1,997,629,532.50
应收账款		
合计	1,927,567,077.40	1,997,629,532.5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3,601,244.70	
商业承兑汇票	49,000,000.00	
合计	782,601,244.70	

(七)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21,703,800.79	83.75	6,325,939,077.29	79.88
1 至 2 年	610,310,006.85	10.38	1,246,972,073.27	15.75
2 至 3 年	249,691,783.18	4.25	194,677,748.88	2.46
3 年以上	95,192,435.20	1.62	151,448,567.89	1.91
合计	5,876,898,026.02	100.00	7,919,037,467.3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664,940,392.80	11.31
单位二	523,204,848.58	8.90
单位三	284,824,149.11	4.85
单位四	195,172,892.10	3.32
单位五	177,668,754.27	3.02
合计	1,650,638,144.76	31.40

(八)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297,096.99	19,354,034.21
其他应收款项	522,982,666.43	392,713,011.90
合计	546,279,763.42	412,067,046.1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9,628,297.85	980,000.00
一年以上	20,957,738.18	25,662,973.25
小计	30,586,036.03	26,642,973.25
减：坏账准备	7,288,939.04	7,288,939.04
合计	23,297,096.99	19,354,034.2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原因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13,210,670.09		1-3 年	被投资企业资金紧张	否，收到国家补贴后支付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0,086,426.90		2-3 年以上	被投资企业资金紧张	否，收到国家补贴后支付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828,807.76	3,828,807.76	3 年以上	被投资企业资金紧张	是，预计难以收回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60,131.28	3,460,131.28	3 年以上	被投资企业资金紧张	是，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30,586,036.03	7,288,939.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7,288,939.04	7,288,939.0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7,288,939.04	7,288,939.04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91,728,062.92	274,585,074.58
1 至 2 年	72,982,364.90	96,899,124.18
2 至 3 年	71,582,020.91	61,121,662.6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4,137,481.82	5,179,818.15
4 至 5 年	3,899,717.38	14,919,960.97
5 年以上	235,785,212.41	242,053,270.93
小计	830,114,860.34	694,758,911.46
减：坏账准备	307,132,193.91	302,045,899.56
合计	522,982,666.43	392,713,011.9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质保金	280,963,849.47	173,839,739.68
备用金	46,170,715.93	64,213,811.36
代垫款	3,709,428.90	12,628,216.85
其他经营业务应收款	110,956,960.71	93,603,638.36
其他	81,181,711.42	48,427,605.65
合 计	522,982,666.43	392,713,011.9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1,828,216.79	24.31	179,320,549.29	88.85	22,507,667.50	204,164,078.14	29.39	182,238,617.22	89.26	21,925,460.9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8,286,643.55	75.69	127,811,644.62	20.34	500,474,998.93	490,594,833.32	70.61	119,807,282.34	24.42	370,787,550.98
其中：										
账龄组合	628,286,643.55	75.69	127,811,644.62	20.34	500,474,998.93	490,594,833.32	70.61	119,807,282.34	24.42	370,787,550.98
合计	830,114,860.34	100.00	307,132,193.91		522,982,666.43	694,758,911.46	100.00	302,045,899.56		392,713,011.90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单位一	146,064,314.06	146,064,314.06	100.00	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单位二	21,755,000.00	21,755,000.00	100.00	诉讼阶段
单位三	12,327,367.50			向政府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单位四	10,180,300.00			向政府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其他	11,501,235.23	11,501,235.2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01,828,216.79	179,320,549.2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1,472,153.71	19,542,340.04	5.00
1 至 2 年	72,712,090.30	7,271,209.01	10.00
2 至 3 年	61,401,720.91	12,280,344.20	20.00
3 至 4 年	20,055,114.32	8,022,045.74	40.00
4 至 5 年	3,899,717.38	1,949,858.70	50.00
5 年以上	78,745,846.93	78,745,846.93	100.00
合计	628,286,643.55	127,811,644.62	

（4）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19,807,282.34		182,238,617.22	302,045,899.5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9,000.50		9,000.50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305,627.66		291,911.19	8,597,538.85
本期转回			1,698,697.14	1,698,697.1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92,264.88		1,520,282.48	1,812,547.36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7,811,644.62		179,320,549.29	307,132,193.91

(5)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四川青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99,997.14	799,997.14	货款结清
苏州美恩超导有限公司	898,700.00	898,700.00	其他

(6)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他应收款	1,812,547.3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成都昊谐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1,397,950.00	涉及诉讼，已取得法院出具的相关法律文件	东方汽轮机“三重一大”决策	否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投资款	146,064,314.06	5 年以上	17.60	146,064,314.06
单位二	保证金及质保金	45,800,000.00	1 年以内	5.52	2,290,000.00
单位三	保证金及质保金	33,785,000.00	1 年以内	4.07	1,689,250.00
单位四	其他经营业务款	32,913,108.49	1 年以内	3.96	1,645,655.42
单位五	其他	21,755,000.00	3-4 年	2.62	21,755,000.00
合计		280,317,422.55		33.77	173,444,219.48

(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	2,666,820,136.99	2,959,861,095.88
其他		
减：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合计	2,666,820,136.99	2,959,861,095.88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75,676,958.49	281,468,847.74	3,594,208,110.75	3,551,942,053.89	340,249,153.29	3,211,692,900.60
在途物资						
周转材料	54,534,102.86	4,526,221.78	50,007,881.08	42,832,506.06	304,044.44	42,528,461.62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18,041,058,577.87	759,223,072.56	17,281,835,505.31	14,732,514,760.54	756,317,460.87	13,976,197,299.67
库存商品	662,438,783.87	2,201,734.51	660,237,049.36	572,043,751.13	275,964.27	571,767,786.8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06,338,879.00	7,331,367.55	99,007,511.45	338,373,026.81	3,976,602.63	334,396,424.18
合计	22,740,047,302.09	1,054,751,244.14	21,685,296,057.95	19,237,706,098.43	1,101,123,225.50	18,136,582,872.9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0,249,153.29	66,856,436.24		125,222,720.94	414,020.85	281,468,847.74
在途物资						
周转材料	304,044.44	4,233,779.50		11,602.16		4,526,221.78
委托加工物资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756,317,460.87	429,508,716.39		426,603,104.70		759,223,072.56
库存商品	275,964.27	1,925,770.24				2,201,734.5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3,976,602.63	7,331,367.55		3,976,602.63		7,331,367.55
合计	1,101,123,225.50	509,856,069.92		555,814,030.43	414,020.85	1,054,751,244.14

其他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转回主要是因为产品价格回升导致，存货跌价准备转销主要是源于存货销售。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8,745,902,844.08	451,302,910.75	8,294,599,933.33	8,039,500,835.35	38,468,189.07	8,001,032,646.28
合同质保金	2,921,135,858.79	452,671,230.61	2,468,464,628.18	2,253,575,167.01	193,383,836.81	2,060,191,330.20
预验收款	3,839,542,491.46	344,285,130.48	3,495,257,360.98	2,552,786,629.30	194,041,739.30	2,358,744,890.00
合 计	15,506,581,194.33	1,248,259,271.84	14,258,321,922.49	12,845,862,631.66	425,893,765.18	12,419,968,866.48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已完工未结算	38,468,189.07	412,834,721.68				451,302,910.75
预验收款	194,041,739.30	150,243,391.18				344,285,130.48
合同质保金	193,383,836.81	262,598,742.39			3,311,348.59	452,671,230.61
合计	425,893,765.18	825,676,855.25			3,311,348.59	1,248,259,271.84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41,379,530.86	236,474,785.18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100,000,000.00	294,427,621.08
合计	2,341,379,530.86	530,902,406.26

说明：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买方信贷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税费及留抵税额	814,998,004.08	558,334,882.33
发放贷款及垫款（短期）	364,800,000.00	881,125,300.00
贴现资产	87,484,560.67	7,299,797.00
其他	49,819,789.90	3,360,585.85
合计	1,317,102,354.65	1,450,120,565.18

(十四) 发放贷款和垫款

1、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信用卡		
住房抵押		
其他		
企业贷款和垫款	5,086,347,895.22	6,026,480,093.30
国有企业	5,086,347,895.22	6,026,480,093.30
民企		
其他		
贷款和垫款总额	5,086,347,895.22	6,026,480,093.3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02,436,797.97	408,468,301.84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602,436,797.97	408,468,301.8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483,911,097.25	5,618,011,791.46

2、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农牧业、渔业				
采掘业				
房地产业				
建筑业				
金融保险业				
电力设备行业	4,397,487,895.22	86.46	5,581,480,093.30	92.62
其他商务服务业	688,860,000.00	13.54	445,000,000.00	7.38
其他行业				
贷款和垫款总额	5,086,347,895.22	100.00	6,026,480,093.3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02,436,797.97	11.84	408,468,301.84	6.78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602,436,797.97	11.84	408,468,301.84	6.7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483,911,097.25	88.16	5,618,011,791.46	93.22

3、发放贷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华南地区	312,656,724.36	6.15	626,209,012.28	10.39
华北地区	1,797,677,400.00	35.34	1,275,715,000.00	21.17
西南地区	972,758,247.20	19.12	2,545,000,000.00	42.23
西北地区	262,556,848.64	5.16		
华东地区	914,653,188.00	17.98	844,510,594.00	14.01
中部地区	826,045,487.02	16.24	735,045,487.02	12.20
贷款和垫款总额	5,086,347,895.22	100.00	6,026,480,093.3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02,436,797.97	11.84	408,468,301.84	6.78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602,436,797.97	11.84	408,468,301.84	6.7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483,911,097.25	88.16	5,618,011,791.46	93.22

4、发放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3,774,127,611.38	5,512,167,499.30
保证贷款	688,860,000.00	445,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担保物贷款	623,360,283.84	69,312,594.00
其中：抵押贷款		
质押贷款	623,360,283.84	69,312,594.00
贴现		
贷款和垫款总额	5,086,347,895.22	6,026,480,093.3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02,436,797.97	408,468,301.84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602,436,797.97	408,468,301.8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483,911,097.25	5,618,011,791.46

5、贷款损失准备

（1）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5,086,347,895.22			5,086,347,895.22
损失准备	602,436,797.97			602,436,797.97
账面价值	4,483,911,097.25			4,483,911,097.25

说明：本公司期末无逾期的贷款和垫款。

（2）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08,468,301.84			408,468,301.8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3,968,496.13			193,968,496.13
本期转回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本期转销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02,436,797.97			602,436,797.97

(十五)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同业存单	18,009,582,877.25	-	18,009,582,877.25	17,751,802,997.43		17,751,802,997.43
公司债券	1,001,418,175.81	74,250,000.00	927,168,175.81	798,942,333.34	45,000,000.00	753,942,333.34
金融债	916,034,194.18	67,500,000.00	848,534,194.18	612,091,682.74	45,000,000.00	567,091,682.74
小计	19,927,035,247.24	141,750,000.00	19,785,285,247.24	19,162,837,013.51	90,000,000.00	19,072,837,013.5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计	19,927,035,247.24	141,750,000.00	19,785,285,247.24	19,162,837,013.51	90,000,000.00	19,072,837,013.51

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750,000.00			51,750,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余额	141,750,000.00			141,750,000.00

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9,162,837,013.51			19,162,837,013.5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764,198,233.73			764,198,233.73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9,927,035,247.24			19,927,035,247.24

(十六)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89,681,619.05	226,422,981.20	263,258,637.85	685,638,917.85	247,677,272.55	437,961,645.3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小计	489,681,619.05	226,422,981.20	263,258,637.85	685,638,917.85	247,677,272.55	437,961,645.3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461,496,172.43	220,116,641.57	241,379,530.86	424,595,393.77	188,120,608.59	236,474,785.18
合计	28,185,446.62	6,306,339.63	21,879,106.99	261,043,524.08	59,556,663.96	201,486,860.12

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59,556,663.96			59,556,663.96
年初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53,250,324.33			-53,250,324.3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6,306,339.63			6,306,339.63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219,156,263.12				19,944,682.85			5,938,965.31			233,161,980.66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140,900,570.53				23,992,970.19			23,228,197.70			141,665,343.02	
小计	360,056,833.65				43,937,653.04			29,167,163.01			374,827,323.68	
2. 联营企业												
凉山风光新能源运维有限责任公司	2,100,274.85				12,624.18						2,112,899.03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431,200,000.00		49,355.63					461,218,546.04	892,467,901.67	
三峡新能源发电（茫崖）有限公司			5,950,000.00								5,950,000.00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		19,840,000.00		-1,825,799.75		-123,799.96				17,890,400.29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670,399,691.72				168,865,936.44			46,377,933.00		8,072,710.55	800,960,405.71	
德阳广大东汽新材料有限公司	275,683,017.71				23,093,771.33			9,800,000.00		72,422,959.16	361,399,748.20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175,043,717.61				-47,156,718.62	374,209.38		4,283,382.12			123,977,826.25	
四川东能能源有限公司			17,000,000.00		3,925.13						17,003,925.13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方中恒（成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96,703.16				-14,665.68						4,982,037.48	
乐山市东乐大件吊运有限公司	4,512,384.88				1,021,896.99						5,534,281.87	
四川东方发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8,700,000.00		6,289.34						38,706,289.34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4,591,405.17				-5,014,669.57						29,576,735.60	
四川数智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8,600,000.00		1,248.52						8,601,248.52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87,360,992.51				9,665,683.96			9,628,297.85			87,398,378.62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131,425,776.76				115,795.22						131,541,571.98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23,802,516.64				-2,719,647.08						21,082,869.56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725,971.47	13,725,971.47									13,725,971.47	13,725,971.47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227,367.34	27,120,000.00			-3,107,367.34						27,120,000.00	27,120,000.00
小计	1,463,869,819.82	40,845,971.47	511,290,000.00		142,997,658.70	374,209.38	-123,799.96	70,089,612.97		541,714,215.75	2,590,032,490.72	40,845,971.47
合计	1,823,926,653.47	40,845,971.47	511,290,000.00		186,935,311.74	374,209.38	-123,799.96	99,256,775.98		541,714,215.75	2,964,859,814.40	40,845,971.47

其他说明：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因本年发生股权转让，由子公司变更为联营企业。

(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哈尔滨能创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912,400.40	5,000,000.00	912,400.40		912,400.40			根据管理层意图判断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7,174,667.00			2,825,333.00		2,825,333.00		根据管理层意图判断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意图判断
阜阳清源环清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意图判断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430,638,292.92	419,574,463.26	11,063,829.66			109,361,700.87	5,717,057.16	根据管理层意图判断
浙江玉环华电电力发电有限公司	94,869,000.00	70,300,000.00					4,486,754.33	根据管理层意图判断
四川华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625.00					根据管理层意图判断
四川天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914.82		根据管理层意图判断
合计	544,594,360.32	495,874,463.26	12,012,855.06	2,825,333.00	912,400.40	112,268,948.69	10,203,811.49	

(十九)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64,952,455.32	18,811,826.12		283,764,281.44
（2）本期增加金额	11,084,188.07	200,934.59		11,285,122.66
—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084,188.07	200,934.59		11,285,122.66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				
（4）期末余额	276,036,643.39	19,012,760.71		295,049,404.10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30,840,760.37	6,873,667.13		137,714,427.50
（2）本期增加金额	12,495,052.81	644,223.09		13,139,275.90
—计提或摊销	12,495,052.81	644,223.09		13,139,275.90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				
（4）期末余额	143,335,813.18	7,517,890.22		150,853,703.40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700,830.21	11,494,870.49		144,195,700.7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34,111,694.95	11,938,158.99		146,049,853.94

(二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5,490,826,555.22	5,034,251,506.28
固定资产清理	6,180,173.49	649,115.31
合计	5,497,006,728.71	5,034,900,621.59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仪器仪表、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7,915,996.06	6,970,319,044.62	8,672,870,675.94	325,738,628.44	2,000,633,841.23	17,987,478,186.29
（2）本期增加金额		418,553,767.95	639,345,623.10	29,429,395.98	177,697,617.89	1,265,026,404.92
—购置		10,313,703.44	110,263,901.17	25,002,194.14	66,354,923.17	211,934,721.92
—在建工程转入		408,240,064.51	528,372,875.05	4,386,952.87	111,053,555.81	1,052,053,448.24
—企业合并增加						
—售后回租转入						
—其他			708,846.88	40,248.97	289,138.91	1,038,234.76
（3）本期减少金额		13,726,978.14	281,471,284.07	24,865,740.50	68,883,333.15	388,947,335.86
—处置或报废		2,161,966.67	258,338,029.62	24,658,591.12	64,841,274.37	349,999,861.78
—售后回租转出						
—其他		11,565,011.47	23,133,254.45	207,149.38	4,042,058.78	38,947,474.08
（4）期末余额	17,915,996.06	7,375,145,834.43	9,030,745,014.97	330,302,283.92	2,109,448,125.97	18,863,557,255.35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4,189,504,652.91	7,033,001,508.46	250,716,320.22	1,349,277,516.92	12,822,499,998.51
（2）本期增加金额		306,567,164.11	293,405,730.75	19,547,832.77	147,343,627.98	766,864,355.61
—计提		306,567,164.11	293,405,730.75	19,547,832.77	147,343,627.98	766,864,355.61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4,206,363.03	254,792,620.67	22,931,363.83	62,989,695.55	344,920,043.08
—处置或报废		1,790,119.22	243,746,637.91	22,812,042.11	60,969,910.30	329,318,709.54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仪器仪表、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售后回租转出						
—其他		2,416,243.81	11,045,982.76	119,321.72	2,019,785.25	15,601,333.54
(4) 期末余额		4,491,865,453.99	7,071,614,618.54	247,332,789.16	1,433,631,449.35	13,244,444,311.04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86,088,944.90	37,757,072.02	118,991.45	6,761,673.13	130,726,681.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423.34		8,182.82	125,606.16
—计提			117,423.34		8,182.82	125,606.16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132,740.61		433,157.96	2,565,898.57
—处置或报废			2,132,740.61		433,157.96	2,565,898.57
—其他						
(4) 期末余额		86,088,944.90	35,741,754.75	118,991.45	6,336,697.99	128,286,389.09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915,996.06	2,797,191,435.54	1,923,388,641.68	82,850,503.31	669,479,978.63	5,490,826,555.2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7,915,996.06	2,694,725,446.81	1,602,112,095.46	74,903,316.77	644,594,651.18	5,034,251,506.28

说明：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中的土地资产，系东方印度公司在印度国内取得的土地所有权。

3、 通过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98,242,580.36
机器设备	2,538,381.80
运输工具	467,601.39
仪器仪表、电子设备及其他	368,704.52
合计	101,617,268.07

4、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科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855,402.94	3,820,213.42		2,035,189.52
机器设备	16,885,485.00	15,190,110.83	24,381.73	1,670,992.44
运输工具	2,346,452.55	2,229,129.92		117,322.63
仪器仪表				
电子设备				
其他	328,050.42	311,647.91	9,004.63	7,397.88
合计	25,415,390.91	21,551,102.08	33,386.36	3,830,902.47

5、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57,240.79	782.96
机器设备	5,085,473.53	96,170.50
运输工具	251,740.98	25,773.21
仪器仪表	255,985.39	191,884.37
电子设备	518,937.67	331,970.47
其他	10,795.13	2,533.80
合计	6,180,173.49	649,115.31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呼伦贝尔生产基地一期	13,600,818.56	原基建时消防未通过验收导致未办理产权证
成都 2 号楼不动产权证	73,253,401.56	建筑实际占地与规划设计不符

(二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431,770,278.39	4,467,882.61	1,427,302,395.78	793,514,479.47	4,467,882.61	789,046,596.86
工程物资	30,649.48		30,649.48	30,649.48		30,649.48
合计	1,431,800,927.87	4,467,882.61	1,427,333,045.26	793,545,128.95	4,467,882.61	789,077,246.34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方电气创新及海外业务中心项目	610,578,430.08		610,578,430.08	259,791,869.12		259,791,869.12
G50 中心燃机高温透平叶片精铸产线建设项目	48,038,175.38		48,038,175.38			
东方氢能产业园	44,114,871.95		44,114,871.95	92,082,991.16		92,082,991.16
西藏林芝产研基地建设项目	35,386,433.58		35,386,433.58	539,000.00		539,000.00
叶片分厂 4 台高精度五坐标加工中心	29,815,955.29		29,815,955.29	73,207.55		73,207.55
高温气冷堆主氦风机研发试验台建设	27,280,372.29		27,280,372.29	426,263.00		426,263.00
东方氢能研发试验中心项目	26,026,568.32		26,026,568.32	24,486,987.09		24,486,987.09
布尔津基地在建工程	19,055,511.66		19,055,511.66			
管屏 MPM 自动生产线	18,567,699.11		18,567,699.11			
管子对接前存储系统	15,098,230.09		15,098,230.09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新能源事业部本部区综合能源利用基建配套	13,394,495.41		13,394,495.41			
32W23074 103 卧式成排弯管机	11,425,300.01		11,425,300.01			
32W23038SZ 管子对接后存储系统	11,078,761.06		11,078,761.06			
重二燃机转子加工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11,008,889.36		11,008,889.36	9,073,469.50		9,073,469.50
材研表工燃机无机喷涂与热喷涂数字化产线建设土建设施	10,892,848.52		10,892,848.52	10,187,628.58		10,187,628.58
新建水力综合实验大楼	6,733,736.24		6,733,736.24	14,980,254.08		14,980,254.08
电机事业部厂房一跨加固	2,396,266.46		2,396,266.46	11,087,392.41		11,087,392.41
新建机器人焊接基地厂房	1,068,000.00		1,068,000.00	491,692.50		491,692.50
海上风电产业园(一期)				16,328.82		16,328.82
财务共享服务系统建设项目（二期）				20,886,739.49		20,886,739.49
民用核电项目(产能提升扩建)				13,891,758.54		13,891,758.54
中型电机分公司新建生产辅助楼及库房				3,934,411.84		3,934,411.84
新疆制造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23,691,226.85		23,691,226.85
数字化二期——6300KN冲片自动生产线 1 套				22,911,504.50		22,911,504.50
4.5T 卧式高速真空高速动平衡机 1 套				19,441,276.35		19,441,276.35
大电机厂房一跨加固	4,013,522.76		4,013,522.76	15,694,232.34		15,694,232.34
其他	485,796,210.82	4,467,882.61	481,328,328.21	249,826,245.75	4,467,882.61	245,358,363.14
合计	1,431,770,278.39	4,467,882.61	1,427,302,395.78	793,514,479.47	4,467,882.61	789,046,596.86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东方电气创新及海外业务中心项目	1,071,448,788.01	259,791,869.12	350,786,560.96			610,578,430.08	56.99	56.99				自筹
G50 中心燃机高温透平叶片精铸产线建设项目	80,870,000.00		48,038,175.38			48,038,175.38	59.40	59.40				自筹
东方氢能产业园	244,400,000.00	92,082,991.16	80,870,792.15	128,838,911.36		44,114,871.95	70.77	70.77				自筹
西藏林芝产研基地建设 项目	50,000,000.00	539,000.00	34,847,433.58			35,386,433.58	70.77	70.77				自筹
叶片分厂 4 台高精度五坐标加工中心	58,000,000.00	73,207.55	29,742,747.74			29,815,955.29	51.41	51.41				自筹
高温气冷堆主氦风机研发试验台建设	53,500,000.00	426,263.00	30,259,709.29	3,405,600.00		27,280,372.29	57.36	57.36				自筹
东方氢能研发中心项目	48,200,000.00	24,486,987.09	6,774,062.83		5,234,481.60	26,026,568.32	64.86	64.86				自筹
布尔津基地在建工程	53,787,500.00		19,055,511.66			19,055,511.66	35.43	35.43				自筹
管屏 MPM 自动生产线	20,000,000.00		18,567,699.11			18,567,699.11	92.84	92.84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管子对接前 存储系统	18,000,000.00		15,098,230.09			15,098,230.09	83.88	83.88				自筹
新能源事业 部本部区综 合能源利用 基建配套	19,056,900.00		13,394,495.41			13,394,495.41	70.29	70.29				自筹
32W23074 103 卧 式 成 排弯管机	17,699,115.00		11,425,300.01			11,425,300.01	64.55	64.55				自筹
32W23038SZ 管子对接后 存储系统	13,061,946.90		11,078,761.06			11,078,761.06	84.82	84.82				自筹
重二燃机转 子加工制造 能力提升项 目	142,800,000.00	9,073,469.50	81,650,812.54	79,715,392.68		11,008,889.36	63.53	63.53				自筹
材研表工燃 机无机喷涂 与热喷涂数 字化产线建 设土建设施	22,870,000.00	10,187,628.58	748,119.36	501,940.99		10,433,806.95	47.82	47.82				自筹
新建水力综 合实验大楼	43,000,000.00	14,980,254.08	20,044,150.49	28,290,668.33		6,733,736.24	81.45	81.45				自筹
电机事业部 厂房一跨加 固	35,000,000.00	11,087,392.41	2,502,106.46	11,193,232.41		2,396,266.46	38.83	38.83				自筹
新建机器人 焊接基地厂 房	50,000,000.00	491,692.50	34,975,512.11	34,399,204.61		1,068,000.00	70.93	70.93				自筹
海上风电产 业园(一期)	62,585,251.09	16,328.82	62,568,922.27	62,585,251.09			100.00	100.00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财务共享服 务系统建设 项目（二期）	23,013,692.59	20,886,739.49	2,126,953.10	100,134.51	22,913,558.08		100.00	100.00				自筹
民用核电项 目(产能提升 扩建)	22,470,117.62	13,891,758.54	8,578,359.08	22,470,117.62			100.00	100.00				自筹
中型电机分 公司新建生 产辅助楼及 库房	18,281,297.67	3,934,411.84	14,346,885.83	18,281,297.67			100.00	100.00				自筹
新疆制造基 地二期建设 项目	50,223,612.11	23,691,226.85	26,532,385.26	50,223,612.11			100.00	100.00				自筹
数字化二期 ——6300KN 冲片自动生 产线1套	23,012,070.28	22,911,504.50	100,565.78	23,012,070.28			100.00	100.00				自筹
4.5T 卧式高 速真空高速 动平衡机 1 套	29,418,562.34	19,441,276.35	9,977,285.99	29,418,562.34			100.00	100.00				自筹
大电机厂房 一跨加固	35,000,000.00	15,694,232.34	5,623,252.69	17,303,962.27		4,013,522.76	60.91	60.91				自筹

(二十二)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480,004,095.26	22,266,654.73	502,270,749.99
（2）本期增加金额	366,897,385.44	46,082,076.29	412,979,461.73
— 新增租赁	366,897,385.44	46,082,076.29	412,979,461.73
— 企业合并增加			
— 重估调整			
—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2,290,001.46	14,696,583.47	66,986,584.93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52,290,001.46	14,696,583.47	66,986,584.93
—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794,611,479.24	53,652,147.55	848,263,626.79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37,803,218.06	19,199,122.61	157,002,340.67
（2）本期增加金额	184,322,250.93	14,817,455.81	199,139,706.74
— 计提	184,322,250.93	14,817,455.81	199,139,706.74
—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7,874,711.51	14,696,583.47	62,571,294.98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47,874,711.51	14,696,583.47	62,571,294.98
—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74,250,757.48	19,319,994.95	293,570,752.43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 其他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0,360,721.76	34,332,152.60	554,692,874.3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42,200,877.20	3,067,532.12	345,268,409.32

(二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357,721,419.65	343,163,305.27	452,329,894.00	224,740,716.58	677,414,163.23	3,055,369,498.73
（2）本期增加金额	91,847,258.07		116,550,521.20	12,917,869.56	10,136,603.00	231,452,251.83
—购置	86,489,760.45		116,550,521.20	12,352,802.01	10,136,603.00	225,529,686.66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5,357,497.62			565,067.55		5,922,565.17
（3）本期减少金额	23,012,159.79	1,633,758.82	4,849,214.33	144,607.65		29,639,740.59
—处置	11,546,720.45	1,633,758.82	4,843,639.11	126,705.87		18,150,824.25
—其他	11,465,439.34		5,575.22	17,901.78		11,488,916.34
（4）期末余额	1,426,556,517.93	341,529,546.45	564,031,200.87	237,513,978.49	687,550,766.23	3,257,182,009.97
2. 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291,117,351.01	336,318,477.45	298,198,979.01	95,780,145.79	185,426,097.56	1,206,841,050.82
（2）本期增加金额	33,629,898.78	4,182,042.13	46,095,223.22	19,839,523.45	30,491,301.46	134,237,989.04
—计提	33,629,898.78	4,182,042.13	46,095,223.22	19,839,523.45	30,491,301.46	134,237,989.04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2,995,177.40	1,257,353.58	4,097,712.30	268,418.00	227.35	8,618,888.6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处置	2,995,177.40	1,257,353.58	4,097,712.30	268,418.00	227.35	8,618,888.63
—其他						
(4) 期末余额	321,752,072.39	339,243,166.00	340,196,489.93	115,351,251.24	215,917,171.67	1,332,460,151.23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33,314.36	376,405.24	308,176.10			717,895.70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376,405.24	308,176.10			684,581.34
—处置		376,405.24	308,176.10			684,581.34
—其他						
(4) 期末余额	33,314.36					33,314.36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4,771,131.18	2,286,380.45	223,834,710.94	122,162,727.25	471,633,594.56	1,924,688,544.38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66,570,754.28	6,468,422.58	153,822,738.89	128,960,570.79	491,988,065.67	1,847,810,552.21

2、 无形资产说明

无形资产中的其他主要为南芒河公司电站特许经营权。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布尔津土地使用权	2,775,699.03	正在办理中
德阳市城乡鹿鹤村	573,413.72	正在办理中
德阳市市区汉江路	3,722,038.10	正在办理中
成都金牛圣灯乡 1	127,987.64	正在办理中
成都金牛圣灯乡 2	535,804.42	正在办理中
成都金牛圣灯乡 3	1,423,824.67	正在办理中
德阳市庐山南部西侧	2,224,018.33	正在办理中
德阳市华山南路	1,030,941.4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2,413,727.38	

(二十四)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基础研发项目	4,682,571.60	5,027,241.19
小计	4,682,571.60	5,027,241.19
减：减值准备		
合计	4,682,571.60	5,027,241.19

(二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零星工程	2,116,601.80	16,793,433.18	2,798,924.84	897,195.55	15,213,914.59
合计	2,116,601.80	16,793,433.18	2,798,924.84	897,195.55	15,213,914.59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0,567,076.73	20,886,313,312.30	3,227,909,778.01	20,457,324,449.12
资产减值准备	1,500,481,214.82	9,073,044,484.30	1,412,471,299.55	8,776,475,177.86
可抵扣亏损	80,444,623.47	533,093,000.52	125,492,236.33	836,614,908.85
预计负债	845,013,357.75	5,470,391,215.15	842,920,555.97	5,375,179,121.06
应付职工薪酬	229,071,952.01	1,496,758,460.54	253,502,340.06	1,661,414,877.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364,446.17	435,762,974.47	38,478,918.02	253,435,217.25
政府补助	42,074,120.93	277,960,908.01	34,522,710.66	200,652,847.33
应付账款	419,785,640.45	2,798,597,042.61	426,130,496.02	2,840,857,395.84
固定资产折旧	6,623,826.24	44,290,088.26	3,450,237.77	23,611,808.39
公允价值变动	17,002,771.94	113,351,812.94	18,647,962.34	124,319,748.90
待抵免境外企业所得税	2,097,381.02	13,982,540.13	2,097,381.02	13,982,540.13
租赁负债	110,881,390.68	617,571,777.02	69,620,289.01	346,945,131.17
其他	1,726,351.25	11,509,008.35	575,351.26	3,835,675.03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850,405.47	1,419,746,808.74	180,156,104.32	1,078,287,408.11
固定资产折旧	62,917,646.88	417,189,403.26	60,906,798.82	402,818,883.90
公允价值变动	55,167,264.58	349,284,254.03	50,323,289.10	329,908,352.11
使用权资产	111,765,494.01	653,273,151.45	68,926,016.40	345,560,172.1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4,303,828.59	166,455,746.44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	2,415,133,557.30	1,957,182,481.90
合计	2,799,437,385.89	2,123,638,228.3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25 年	2,967,041.68	26,984,135.07
2026 年	42,210,748.51	42,210,748.51
2027 年	448,494,919.99	481,303,585.91
2028 年	288,783,979.82	288,783,979.82
2029 年及以后	1,632,676,867.30	1,117,900,032.59
合计	2,415,133,557.30	1,957,182,481.90

(二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质保金	8,410,530,695.35	860,876,388.86	7,549,654,306.49	6,735,293,359.39	1,043,805,909.95	5,691,487,449.44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6,939,500.00		26,939,500.00			
破产清算子公司 ^{注1}	409,363,000.00	409,363,000.00		469,363,000.00	469,363,000.00	
其他 ^{注2}	4,500,000.00		4,500,000.00	1,158,451,915.23		1,158,451,915.23
合计	8,851,333,195.35	1,270,239,388.86	7,581,093,806.49	8,363,108,274.62	1,513,168,909.95	6,849,939,364.67

注 1：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新能源）2017 年度进入破产程序，截止目前尚未破产清算完毕。

注 2：期初余额中 11.58 亿元为 2023 年取得的新发行川能动力股份的权利确定为一项资产，2024 年实际发行后转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

(二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02,604,950.09	存放中央银行准备金、保证金等
票据	525,454,841.6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固定资产	61,471,646.1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30,089,264.57	抵押借款
合计	5,419,620,702.41	

(二十九)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08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74,000,000.00	110,165,544.44
合计	75,080,000.00	110,165,544.44

(三十)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48,571,332.31	4,402,210,783.76
商业承兑汇票	10,786,707,295.76	9,490,036,916.78
合计	15,635,278,628.07	13,892,247,700.54

(三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233,568,378.41	16,063,262,831.18
1-2 年 (含 2 年)	1,598,639,709.95	1,601,235,241.60
2-3 年 (含 3 年)	897,115,396.62	697,079,766.93
3 年以上	1,103,721,536.48	944,525,909.10
合计	24,833,045,021.46	19,306,103,748.81

说明：应付账款主要依据业务发生日期入账，按入账日期列示的账龄与按发票日期列示的账龄基本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单位一	119,917,560.31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	84,365,163.69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三	78,897,129.92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四	74,632,408.36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五	54,223,704.51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六	52,212,959.49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七	42,189,025.72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八	40,517,735.60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九	40,312,162.01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	39,651,000.00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一	38,400,689.17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二	38,091,749.11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三	36,084,620.29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四	35,041,771.97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五	34,527,777.99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六	32,535,512.60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七	32,441,159.81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八	30,659,714.94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十九	30,025,533.30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	27,579,364.15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一	27,265,444.96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二	25,739,999.95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三	25,469,107.15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四	25,268,981.87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五	24,554,130.01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六	24,433,926.23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七	23,709,346.06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八	22,794,090.95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二十九	22,729,449.30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三十	22,461,999.33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单位三十一	20,279,745.12	尚未达到结算时点
合计	1,227,012,963.87	

(三十二)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343,885,734.74	26,015,520,526.06
1 年以上	9,322,111,036.60	6,156,405,523.30
合计	40,665,996,771.34	32,171,926,049.36

(三十三)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1,667,995,201.96	450,266,209.68
其中：公司	1,667,995,201.96	450,266,209.68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592,600,000.00	141,802,794.39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等）		
合 计	2,260,595,201.96	592,069,004.07

(三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82,567,692.48	4,820,896,938.47	4,779,959,728.56	323,504,902.3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4,117,533.89	780,011,948.59	725,676,942.67	288,452,539.81
辞退福利	347,374,914.07	355,089,921.21	354,788,319.84	347,676,515.4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其他				
合计	864,060,140.44	5,955,998,808.27	5,860,424,991.07	959,633,957.6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74,523,599.29	3,574,523,599.29	
（2）职工福利费	34,984,243.89	355,323,936.24	361,428,783.59	28,879,396.54
（3）社会保险费	68,146,049.71	350,285,550.46	308,233,430.10	110,198,170.07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31,579.70	227,619,969.97	227,576,495.97	275,053.7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伤保险费	69,019.00	20,587,420.13	20,584,637.13	71,802.00
其他	67,845,451.01	102,078,160.36	60,072,297.00	109,851,314.37
(4) 住房公积金	326,660.00	364,993,941.81	364,993,941.81	326,66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5,874,127.32	130,004,586.65	125,122,357.53	180,756,356.44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3,236,611.56	45,765,324.02	45,657,616.24	3,344,319.34
合计	282,567,692.48	4,820,896,938.47	4,779,959,728.56	323,504,902.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36,690.92	467,512,483.03	467,419,741.03	329,432.92
失业保险费	8,876.21	17,977,652.63	17,974,175.63	12,353.21
企业年金缴费	233,871,966.76	294,521,812.93	240,283,026.01	288,110,753.68
合计	234,117,533.89	780,011,948.59	725,676,942.67	288,452,539.81

(三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73,549,559.82	182,524,888.48
资源税	137,719.99	217,767.56
企业所得税	390,254,125.42	147,274,206.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64,345.49	16,082,866.65
房产税	844,060.08	791,431.24
土地使用税	514,119.18	547,877.32
个人所得税	51,705,981.89	43,240,250.56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96,977.18	11,297,636.06
其他税费	26,382,284.66	37,811,765.73
合计	782,649,173.71	439,788,690.24

(三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股利	4,568,944.33	4,056,055.47
其他应付款项	1,609,809,922.88	1,484,264,159.25
合计	1,614,378,867.21	1,488,320,214.72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68,944.33	4,056,055.47
合计	4,568,944.33	4,056,055.47

2、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546,669,951.53	435,828,731.06
代收款	368,326,345.92	263,873,223.49
应付股权收购款	167,505,076.96	260,260,801.59
应付代垫款	229,790,597.84	237,267,261.35
应付租赁、劳务及零星采购等款	82,229,167.45	78,309,811.60
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55,257,944.47	48,091,288.48
其他	160,030,838.71	160,633,041.68
合计	1,609,809,922.88	1,484,264,159.25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单位一	382,527,094.71	未达到结算条件
单位二	46,581,603.88	未达到结算条件
单位三	27,311,986.14	未达到结算条件
单位四	19,167,515.49	未达到结算条件
单位五	17,943,636.89	未达到结算条件
单位六	10,162,471.13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503,694,308.24	

(三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4,058,558.16	193,964,036.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7,346,525.02	122,065,276.52
合计	331,405,083.18	316,029,312.52

(三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17,709,102.42	1,961,684,144.76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91,621,476.21	85,895,092.11
代理业务负债	1,994,228.10	3,036,593.99
其他	43,581,592.57	17,767,975.51
合计	1,754,906,399.30	2,068,383,806.37

(三十九)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19,458,246.72	336,167,606.64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041,777,207.24	1,241,222,838.56
小计	2,361,235,453.96	1,577,390,445.2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94,058,558.16	193,964,036.00
合计	2,167,176,895.80	1,383,426,409.20

(四十)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653,716,006.24	430,539,316.5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00,410,581.42	78,485,473.62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346,525.02	122,065,276.52
合计	415,958,899.80	229,988,566.36

(四十一)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40,000.00	240,000.00
合计	240,000.00	240,000.00

1、 专项应付款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	140,000.00			140,000.00	尚未使用完
城市轻轨车辆交流传动项目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尚未使用完
合计	240,000.00			240,000.00	

(四十二)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804,489,274.85	832,872,411.77
三、其他长期福利	198,616,894.62	220,666,864.64
合计	1,003,106,169.47	1,053,539,276.41

(四十三)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18,906.14	1,252,318.37	票据背书纠纷法院尚未判决
产品质量保证	4,177,913,625.67	3,718,974,285.09	产品质量保证预计支出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220,406,318.83	1,469,912,211.78	待执行亏损合同以及执行中预计未来亏损部分
其他	260,296,862.69	236,585,303.24	预计延期交货罚款
合计	5,659,335,713.33	5,426,724,118.48	

(四十四)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62,612,858.34	73,200,300.00	79,189,387.58	256,623,770.76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02,389,392.44	235,748,809.69	116,635,367.27	221,502,834.86	详见表 1
其他	327,641.96		54,716.08	272,925.88	
合计	365,329,892.74	308,949,109.69	195,879,470.93	478,399,531.50	

1、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	135,825,305.78			23,171,169.95			112,654,135.83	与资产相关
2、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扶持 款	81,024,653.88	5,500,000.00		15,123,616.87			71,401,037.01	与资产相关
3、科研拨款	3,518,050.00	60,544,800.00		31,411,857.96			32,650,992.04	与资产相关
4、技术改造拨款	8,534,765.59			2,113,067.25			6,421,698.34	与资产相关
5、财政补贴	24,966,659.53			4,365,027.33			20,601,632.20	与资产相关
6、其他拨款	8,743,423.56	7,155,500.00		3,004,648.22			12,894,275.34	与资产相关
7、科研拨款	96,481,827.11	190,720,786.06		101,375,341.72		8,575,413.67	177,251,857.78	与收益相关
8、技术改造拨款								与收益相关
9、财政补贴	1,778,262.55	36,489,500.00		1,757,591.56			36,510,170.99	与收益相关
10、其他拨款	4,129,302.78	8,538,523.63		5,496,158.74		-569,138.42	7,740,806.09	与收益相关

(四十五) 股本

投资者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东方电气集团	1,731,379,826.00	55.52	7,835,300.00		1,739,215,126.00	55.79
A 股股东	1,047,153,971.00	33.58		8,869,640.00	1,038,284,331.00	33.30
H 股股东	340,000,000.00	10.90			340,000,000.00	10.91
股份总额	3,118,533,797.00	100.00	7,835,300.00	8,869,640.00	3,117,499,457.00	1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 1、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十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审议决定回购注销 7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034,340 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减少注册资本 1,034,340.00 元。
- 2、本年度东方电气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7,835,300.00 股 A 股股份。

(四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393,054,091.79	76,739,553.12	4,127,540.41	11,465,666,104.50
其他资本公积	172,952,535.07	682,412.68	79,474,530.87	94,160,416.88
合计	11,566,006,626.86	77,421,965.80	83,602,071.28	11,559,826,521.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本年本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4,127,540.41 元；
- 2、本年本公司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76,739,553.12 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76,739,553.12 元；
- 3、本年本公司调整股份支付费用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734,977.75 元；
- 4、本公司子公司东方锅炉之原子公司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后，对其丧失控制权改为权益法核算，河南城发其他权益变动增加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 682,412.68 元

(四十七)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回购计划	111,093,911.81		110,445,029.52	648,882.29
合计	111,093,911.81		110,445,029.52	648,882.29

(四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递延所得税资产因素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723,986.16	9,015,807.70		1,524,485.09	6,879,841.41	611,481.20		-87,844,144.7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723,986.16	9,015,807.70		1,524,485.09	6,879,841.41	611,481.20		-87,844,144.7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30,197.56	4,112,266.21			2,992,112.04	1,120,154.17		-32,238,085.5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9,280.08	374,209.38			341,649.17	32,560.21		1,400,929.2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09.45	1,467,170.56			1,347,742.87	119,427.69		1,343,933.42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285,668.19	2,270,886.27			1,302,720.00	968,166.27		-34,982,948.19
其他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9,954,183.72	13,128,073.91		1,524,485.09	9,871,953.45	1,731,635.37		-120,082,230.27

(四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6,393,962.48	83,740,478.65	85,941,283.37	124,193,157.76
其他				
合计	126,393,962.48	83,740,478.65	85,941,283.37	124,193,157.76

(五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7,132,818.92	87,756,382.31		1,424,889,201.23
合计	1,337,132,818.92	87,756,382.31		1,424,889,201.23

(五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1,337,876,676.79	19,003,660,394.7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337,876,676.79	19,003,660,394.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2,100,908.48	3,550,393,576.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756,382.31	135,629,278.0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80,812,259.51	1,080,548,016.2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803,801.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690,605,142.05	21,337,876,676.79

(五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营业收入	68,592,735,741.35	58,876,109,012.73	59,566,526,583.78	50,073,722,959.33
利息收入	1,102,098,612.61	24,698,284.75	1,108,245,427.30	31,964,932.1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1,369.51	1,448,745.83	1,841,384.74	1,365,320.87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69,695,135,723.47	58,902,256,043.31	60,676,613,395.82	50,107,053,212.3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板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可再生能源装备	16,602,968,594.74	15,977,700,438.04	13,837,886,523.69	12,878,403,178.02
其中：风电	12,969,952,104.40	12,958,308,770.86	10,840,486,805.60	10,415,984,737.03
水电	2,955,365,721.95	2,399,213,263.02	2,310,808,752.28	1,896,644,646.84
清洁高效能源装备	28,358,197,064.75	23,607,798,883.44	20,589,292,229.74	16,291,866,495.44
其中：核能	4,876,705,066.95	3,704,412,849.12	2,902,562,871.00	2,251,907,107.59
气电	7,110,320,754.81	6,592,663,906.04	3,789,432,264.09	3,347,036,537.09
煤电	16,371,171,242.99	13,310,722,128.28	13,897,297,094.65	10,692,922,850.76
工程与供应链业务	6,019,136,023.50	5,471,221,389.28	12,022,435,152.94	10,520,951,021.38
其中：工程承包	5,220,397,154.87	4,948,926,256.17	3,965,582,764.90	3,274,559,035.72
供应链管理与服务	721,342,741.38	448,571,279.73	7,921,951,701.80	7,161,569,077.35
现代制造服务业	7,564,406,473.18	3,902,351,786.49	5,383,541,292.78	2,708,431,564.88
其中：电站服务	6,134,824,410.03	3,592,145,775.37	3,788,476,423.12	2,237,391,805.02
金融服务	1,102,399,982.12	26,147,030.58	1,126,383,732.87	33,330,252.98
新兴成长产业	11,150,427,567.30	9,943,183,546.06	8,843,458,196.67	7,707,400,952.59
合计	69,695,135,723.47	58,902,256,043.31	60,676,613,395.82	50,107,053,212.31

说明：针对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合同，本公司按准则简化实务操作，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五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环境保护税	373,269.03	327,733.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038,233.93	83,008,683.12
教育费附加	78,781,347.10	59,719,464.82
水资源税	996,167.70	1,035,841.00
房产税	65,838,976.73	61,062,936.42
土地使用税	34,614,457.18	32,687,417.04
车船使用税	63,542.05	76,618.8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印花税	87,530,346.14	64,057,097.38
其他	289,775.12	1,493,698.73
合计	378,526,114.98	303,469,491.19

(五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20,018,816.98	557,073,976.24
差旅费	93,156,517.21	81,674,411.24
业务招待费	38,471,392.00	36,560,677.41
其他	70,713,962.58	91,642,930.00
合计	822,360,688.77	766,951,994.89

(五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021,463,213.53	1,967,064,676.17
修理费	412,371,940.92	464,148,809.77
折旧费	291,650,921.97	241,444,058.80
安全生产费用	99,665,268.97	121,757,720.24
物业管理费	77,473,029.80	65,977,964.25
差旅费	67,891,098.77	69,875,600.74
咨询费	41,969,937.24	19,160,059.18
信息化建设费用	37,805,854.96	26,483,700.48
无形资产摊销	35,330,642.87	37,764,366.34
水电动能费	34,971,519.11	35,384,602.86
交通运输费	28,836,521.95	27,471,578.03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4,676,537.12	21,592,972.40
租赁费	17,709,563.09	34,585,959.04
保险费	12,436,153.32	16,240,941.72
广告宣传费	33,831,658.35	26,033,404.60
其他	284,970,329.28	228,916,867.43
合计	3,523,054,191.25	3,403,903,282.05

其他说明：2024 年度管理费用中含支付度境内年报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00 万元；2023 年度管理费用中含支付境内年报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7.50 万元。

(五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材料费	311,630,057.83	274,253,617.31
职工薪酬	1,556,826,302.72	1,485,775,760.73
折旧与摊销	199,086,616.56	182,834,528.98
外委费	169,782,285.72	80,025,381.19
差旅费	43,731,246.92	41,192,953.76
试验检验、质量鉴定费	242,430,632.41	227,716,622.51
其他	485,525,729.98	457,728,430.62
合计	3,009,012,872.14	2,749,527,295.10

(五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82,971,078.48	64,439,100.49
减：利息收入	132,705,664.58	120,750,779.59
汇兑损益	5,925,300.49	-32,511,329.65
其他	88,357,171.03	96,275,014.40
合计	44,547,885.42	7,452,005.65

(五十八)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271,278,496.88	232,157,997.24
进项税加计抵减	495,274,593.55	185,185,593.1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218,130.16	1,184,737.00
债务重组收益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其他	1,150,416.93	20,267,291.28
合计	769,921,637.52	438,795,618.71

2、与政府补助有关的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款	23,171,169.95	18,857,068.84	与资产相关
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款		364,427.82	与收益相关
科研拨款	21,195,180.63	17,828,239.51	与资产相关
科研拨款	133,702,823.90	101,047,015.48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3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税收返还	20,424,033.98	18,275,703.27	与收益相关
无偿划拨		123,898.77	与资产相关
无偿划拨	1,600,000.00	2,085,080.44	与收益相关
其他拨款	13,900,518.98	5,756,914.25	与资产相关
其他拨款	57,284,769.44	67,479,648.8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1,278,496.88	232,157,997.24	

(五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935,311.74	320,691,180.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8,666,016.97	370,285,30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148,798.13	192,294.1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90,044.78	-59,515,038.57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7,198,390.21	36,882,927.76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203,811.49	1,839,621.96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72,942,065.54	92,575,486.17
其他	452,779,400.02	-14,801,989.90
合计	1,577,063,838.88	748,149,784.92

(六十) 汇兑损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汇业务收入	6,844,738.21	28,240,727.60
外汇业务支出		
合计	6,844,738.21	28,240,727.60

(六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160,425.88	85,064,728.6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04,160,425.88	85,064,728.63

(六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6,409,118.19	357,997,797.0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936,582.70	-5,120,607.87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467,170.56	1,296,201.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19,046.15	-5,047,696.6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1,750,000.00	-20,829,375.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1,254,291.35	-161,545,313.87
信贷资产减值损失	-294,525,749.32	-342,426,011.12
合计	-146,035,139.19	-175,675,005.47

其他说明：

- 1.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含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部分；信贷资产减值损失含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的部分。
- 2.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05,097,170.25	-243,151,176.1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42,747,334.16	-252,590,814.1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5,606.16	-173,835.02
其他	-42,087.08	
合计	-1,148,012,197.65	-495,915,825.36

其他说明：

- 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中含根据流动性将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部分。
- 2. 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452,695.37	9,767,653.91	16,452,695.37
合计	16,452,695.37	9,767,653.91	16,452,695.37

(六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15,589.92	28,136.56	715,589.92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159,900.00	470,012.39	2,159,900.00
违约赔偿收入	12,238,720.69	39,620,701.51	12,238,720.69
无法支付的款项（债务清理收入）			
盘盈利得			
罚款收入			
其他	34,390,917.06	31,286,796.23	34,390,917.06
合计	49,505,127.67	71,405,646.69	49,505,12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防疫应急能力建设补助	900,000.00		收益
省科技厅奖励	300,000.00		收益
成都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300,000.00		收益
其他	659,900.00	470,012.39	收益
合计	2,159,900.00	470,012.39	

(六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114,853.31	7,119,892.57	6,114,853.31
对外捐赠支出	25,903,774.67	24,269,254.00	25,903,774.67
罚款及滞纳金	18,678,855.22	4,914,768.46	18,678,855.22
其他	2,016,973.67	5,621,362.25	2,016,973.67
合计	52,714,456.87	41,925,277.28	52,714,456.87

(六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9,680,886.92	305,484,533.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962,997.57	56,970,303.15
合计	596,717,889.35	362,454,836.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3,884,243,745.6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2,636,561.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8,426,635.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835,633.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5,541,541.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8,460,500.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113,948.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985,455.0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	-230,329,229.65
所得税费用	596,717,889.35

(六十八)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922,100,908.48	3,550,393,576.3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118,189,017.00	3,118,602,297.00
基本每股收益	0.94	1.14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94	1.14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2,922,100,908.48	3,550,393,576.3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3,118,189,017.00	3,118,602,297.00
稀释每股收益	0.94	1.14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94	1.14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六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保证金	3,076,884,427.90	2,827,180,888.69
利息收入	103,513,832.60	273,837,291.97
政府补助	393,003,726.09	294,944,761.62
保费补贴		131,910,000.00
赔款	51,386,696.06	95,745,637.21
备用金收回	20,035,948.90	48,082,904.41
收回垫付款	18,047,882.84	21,594,068.84
拨款	13,985,460.00	21,280,000.00
欠款收回	7,636,269.38	67,500,578.85
罚款收入	4,879,739.81	3,686,163.67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收到的现金	3,039,298.74	3,900,514.2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逆回购到期收回	348,968,109.44	
代收款	339,279,874.99	130,566,874.98
招标服务费	199,694,478.00	170,813,981.54
其他	380,011,561.45	116,826,872.54
合计	4,960,367,306.20	4,207,870,538.5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买入返售业务		1,495,111,616.42
经营性费用支出	1,944,854,425.22	2,097,646,315.77
支付保证金	3,907,128,881.93	2,745,141,288.44
支付备用金	145,547,737.89	147,558,052.57
代付款	290,941,490.26	248,153,351.71
其他	139,443,293.19	7,787,468.47
合计	6,427,915,828.49	6,741,398,093.38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2,753,588.37
合计		2,753,588.37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	7,000.00	148,000.00
合计	7,000.00	148,000.00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票据贴现	439,736,697.59	376,326,577.7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委托贷款	153,8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593,536,697.59	436,326,577.79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入银行承兑保证金		60,846,327.00
租赁	136,544,823.32	112,976,705.97
其他	18,578,449.16	3,858,041.71
合计	155,123,272.48	177,681,074.68

(七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87,525,856.31	3,643,709,330.76
加：资产减值损失	1,148,012,197.65	495,915,825.36
信用减值损失	146,035,139.19	175,675,005.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0,003,631.51	642,755,892.9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9,139,706.74	114,062,468.12
无形资产摊销	134,237,989.04	118,532,377.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98,924.84	759,191.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52,695.37	-9,767,653.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81,986.62	7,119,892.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160,425.88	-85,064,728.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896,378.97	7,452,005.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7,063,838.88	-748,149,78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657,298.72	-19,979,00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694,301.15	55,814,785.2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8,713,185.02	660,883,407.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1,377,842.03	-7,894,487,715.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97,114,046.38	-661,107,518.29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9,491,408.32	-3,495,876,222.59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502,857,720.96	14,167,585,378.1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167,585,378.12	12,124,165,479.0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35,272,342.84	2,043,419,899.0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2,502,857,720.96	14,167,585,378.12
其中：库存现金	746,278.67	895,680.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76,430,305.28	6,383,534,588.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4,897,348.73	96,247,585.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46.44	690,753,806.62
存放同业款项	19,410,782,441.84	6,996,153,716.7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02,857,720.96	14,167,585,378.12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929,000,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6,427,924.38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2,572,075.62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1,027,887,301.82
其中：流动资产	776,761,041.19
非流动资产	2,725,113,152.38
流动负债	807,279,943.59
非流动负债	1,666,706,948.16

(七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82,516,675.52
其中：美元	151,175,470.34	7.1884	1,086,709,751.02
港币	3,562.61	0.9260	3,298.98
日元	4,544,023.59	0.0462	209,933.89
欧元	39,997,689.94	7.5257	301,010,615.18
英镑	1.19	9.0765	10.80
瑞士法郎	0.01	7.9977	0.08
加拿大元	9.01	5.0498	45.50
印度卢比	747,497,827.28	0.0854	63,836,314.45
越南盾	8,454,204,666.67	0.0003	2,536,261.40
波黑马克	3,538,486.66	4.0149	14,206,670.09
埃塞俄比亚比尔	91,471,130.61	0.0588	5,378,502.48
老挝基普	7,504,563,033.33	0.0003	2,251,368.91
斯里兰卡卢比	18,496,986.00	0.0250	462,424.65
孟加拉塔卡	55,217,690.31	0.0609	3,362,757.34
印尼盾	95,935,451,180.00	0.0005	47,967,725.59
阿联酋迪拉姆	76,660.12	1.9711	151,104.76
俄罗斯卢布	188,621.48	0.0661	12,467.88
马来西亚林吉特	120,981.45	1.6199	195,977.85
塞尔维亚第纳尔	1,617,289.89	0.0653	105,609.03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67,712,674,000.00	0.0006	40,627,604.40
其他	783,949,090.37		13,488,231.24
应收账款			1,041,452,333.21
其中：美元	128,389,001.11	7.1884	922,911,495.57
欧元	7,135,553.37	7.5257	53,700,033.97
印度卢比	183,593,715.22	0.0854	15,678,903.28
埃塞俄比亚比尔	23,612,930.27	0.0588	1,388,440.30
孟加拉塔卡	146,752,561.25	0.0609	8,937,230.98
印尼盾	74,109,981,220.00	0.0005	37,054,990.61
其他	17,058,169.74		1,781,238.50
其他应收款			18,262,779.16
其中：美元	2,364,379.57	7.1884	16,996,106.10
印度卢比	5,983,564.52	0.0854	510,996.41
印尼盾	181,024,300.00	0.0005	90,512.15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	804,119,426.43		665,164.50
应付账款			144,847,238.49
其中：美元	7,970,994.08	7.1884	57,298,693.83
港币	57,280.09	0.9260	53,041.36
日元	415,325,197.40	0.0462	19,188,024.12
欧元	7,748,530.81	7.5257	58,313,118.29
英镑	7.97	9.0765	72.30
瑞士法郎	10,416.00	7.9977	83,304.04
土耳其里拉	13,824.09	0.2051	2,835.32
印尼盾	3,756,817,960.00	0.0005	1,878,408.98
其他	14,133,682,998.42		8,029,740.25
其他应付款			44,705,422.71
其中：美元	5,594,802.33	7.1884	40,217,677.09
港币	21,138.21	0.9260	19,573.98
欧元	136,580.34	7.5257	1,027,862.68
印度卢比	23,579,047.66	0.0854	2,013,650.67
孟加拉塔卡	3,576,516.09	0.0609	217,809.83
印尼盾	2,404,976,760.00	0.0005	1,202,488.38
埃及镑	4,562.28	0.1437	655.60
其他	10,050,000.00		5,704.48
长期借款			319,458,246.72
其中：美元	44,440,800.00	7.1884	319,458,246.72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处置子公司

1、 本期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留存收益的金额
酒泉东肃新能源有限公司	235,5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24年6月26日	控制权变更	87,713,423.96	0.00%	0.00	0.00	0.00	交易价格	0.00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929,000,0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24年12月19日	控制权变更	480,148,629.85	49.00%	431,249,355.63	892,568,627.45	461,218,546.04	交易价格	0.00

说明：2024年6月26日处置酒泉东肃新能源有限公司包含其子公司酒泉东肃马鬃山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对酒泉东肃马鬃山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单独评估。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序号	名称	形成控制权方式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1	木垒东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0,026,018.01	26,018.01
2	怀化东方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3	聊城东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4	阿勒泰东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500,272,346.48	272,346.48
5	青县东泰能源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368,954.15	368,954.15
6	东方风电（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7	东方电气（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8	益阳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9	东方风电（通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1,934,103.09	-105,896.91
10	东榆新能源发电（通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1	东方风电新能源（重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2	若羌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3	东方电气（昌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2,044,626.15	44,626.15
14	东方电气（格尔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5	东方电气清洁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50,070,395.53	70,395.53
16	酒泉东塞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7	乳山东创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8	东方电气(林芝)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9	东方电气石化氢能（江西）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701.51	701.51
20	东锅新能源（攀枝花）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21	东锅新能源（盐边）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序号	名称	形成控制权方式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22	东方电气哥斯达黎加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3,871,848.90	309,348.90
23	东方智运物流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12,428.67	12,428.67
24	上海东燃绿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20,450,190.24	-1,049,809.76
25	东方电气(成都)创新研究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子公司	60,308,699.21	93,377.21
26	东方（山东）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销		
27	东方电气风电叶片（兴安盟）有限公司	已吸收合并		
28	东电（山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9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增资，丧失控制权		
30	东方电气（内江）氢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31	东方电气（安徽）氢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法人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43,812.16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1.19	38.25	投资设立
2	东方电气（天津）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52,440.78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3	东方电气（天津）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15,986.96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85	投资设立
4	东方电气风电（凉山）有限公司	2,3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5	东方电气风电（福建）有限公司	4,5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	福建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法人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6	东方电气风电（兴安盟）有限公司	12,4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兴安盟	兴安盟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7	东方电气风电（山东）有限公司	23,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	山东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5	投资设立
8	东方电气新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9	东峡（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69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46	投资设立
10	东吉能源科技（通榆）有限公司	5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白城	吉林白城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11	东吉双岗风电（通榆）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白城	吉林白城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12	东方电气（酒泉）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5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13	东方电气（广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广元	四川广元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14	东方电气（广东）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3,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阳江	广东阳江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15	东方电气（盐源）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65	投资设立
16	东方风电（凉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17	新疆东方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18	东方电气风电（南京）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0	投资设立
19	东能晟风电（黑河）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黑河	黑龙江黑河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60	投资设立
20	务川县东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70	投资设立
21	玉门东玉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22	内蒙古东方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23	福建东福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24	东方电气风电（哈密）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哈密	新疆哈密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25	东方电气风电（贵阳）有限公司	500.00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法人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26	东方电气风电（包头）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27	东方风电（布尔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3,750.00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勒泰	新疆阿勒泰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28	东方风电（唐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29	东方风电（青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30	东方风电（若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31	海南洋浦海上风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儋州	海南儋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5	投资设立
32	东方风电（漳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漳州	福建漳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80	投资设立
33	东唐（唐山曹妃甸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1	投资设立
34	蒙城东华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亳州	安徽亳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40	投资设立
35	东青（格尔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格尔木市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格尔木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36	木垒东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37	怀化东方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38	聊城东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聊城市	山东省聊城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39	阿勒泰东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40	青县东泰能源制造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5	投资设立
41	东方风电（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法人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42	东方电气（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43	益阳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益阳市	湖南省益阳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60	投资设立
44	东方风电（通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4.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1	投资设立
45	东榆新能源发电（通榆）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1	投资设立
46	东方风电新能源（重庆）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黔江区	重庆市黔江区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47	若羌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48	东方电气（昌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	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49	东方电气（格尔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68	投资设立
50	东方电气清洁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山东省威海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51	酒泉东塞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山东省威海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52	乳山东创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100	投资设立
5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341,569.33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0	投资设立
54	东方电气（德阳）电动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90	投资设立
55	东方电气（广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阳江	广东阳江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56	东方电气（酒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投资设立
57	东方电气(林芝)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自治区林芝市朗县	西藏自治区林芝市朗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法人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58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89,278.18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四川自贡	四川自贡	生产	95.35		投资设立
59	东方凯特瑞（成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555.49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专用药剂材生产行业		60.81	投资设立
60	东方电气氢能（安徽）有限公司	3,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阜阳	安徽阜阳	热力生产和供应		90	投资设立
61	东方电气氢能（雅安）有限公司	1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雅安	四川雅安	服务业		61	投资设立
62	东方电气氢能（成都）有限公司	23,115.09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热力生产和供应		69.63	投资设立
63	东方电气国信氢能（德阳）有限公司	1,7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热力生产和供应		51	投资设立
64	东方电气氢能（贵阳）有限公司	51.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热力生产和供应		51	投资设立
65	东方电气石化氢能（凉山）有限公司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0	投资设立
66	东方电气（成都）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25,563.4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专业技术服务业	26.58	26.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7	东方电气（西昌）氢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8	江苏东创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60	投资设立
69	东方电气（北京）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70	东方电气（河北）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71	东方电气（福建）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	投资设立
72	东方电气氢能（海西）有限公司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	投资设立
73	东方电气氢能（攀枝花）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	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70	投资设立
74	东方电气石化氢能（江西）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	江西省吉安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51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法人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75	东锅新能源（攀枝花）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攀枝花市	四川省攀枝花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	投资设立
76	东锅新能源（盐边）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攀枝花市	四川省攀枝花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77	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76,352.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国际贸易	100		投资设立
78	老挝南芒河电力有限公司	17,588.02	有限责任公司	老挝	老挝	电力		75	投资设立
79	东方电气（成都）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667.14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咨询服务		100	投资设立
80	东方电气（印尼）有限公司	4,054.17	有限责任公司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服务		51	投资设立
81	东方电气阿塞拜疆有限公司	133.21	有限责任公司	阿塞拜疆	阿塞拜疆	生产		100	投资设立
82	乌兹太阳能项目有限公司	208.94	有限责任公司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生产		100	投资设立
83	东方电气哥斯达黎加股份有限公司	356.25	有限责任公司	哥斯达黎加	哥斯达黎加	生产		100	投资设立
84	东方电气（成都）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85	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2.8	57.1	投资设立
86	东方日立（成都）电控设备有限公司	7,098.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产		51	投资设立
87	东方电气启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通用设备制造业		80	投资设立
88	东方电气中能工控网络安全技术（成都）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	投资设立
89	东方电气集团（四川）物产有限公司	32,393.96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商品流通	100		投资设立
90	东方电气集团大件物流有限公司	3,181.87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运输		100	投资设立
91	东方智运物流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0.00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运输		100	投资设立
92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568,339.78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91.3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法人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93	上海东燃绿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15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	上海市闵行区	专业技术服务业		65	投资设立
94	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121,971.87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生产	48.17	13.34	投资设立
95	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	43,066.00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生产	100		投资设立
96	东方电气（印度）有限公司	12,938.35	有限责任公司	印度加尔各答	印度加尔各答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97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9,500.11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金融	95		投资设立
98	东方电气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6,706.65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技术服务	91.95		投资设立
99	东方电气（福建）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技术服务		100	投资设立
100	东方电气长三角（杭州）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8,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投资设立
101	东方电气(成都)创新研究有限公司	6,021.53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102	东方电气洁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8,6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3	东方电气精细电子材料（德阳）有限公司	8,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2、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

序号	企业名称	认缴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万 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蒙城东华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	40	1000	3	本公司子公司直接持股蒙城东华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 股权，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一致行动人协议，本公司虽持有的表决权不过半数，但本公司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因而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东峡（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46	68.05	2500	3	本公司子公司直接持股东峡（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46%股份（认缴比例），实缴比例为 68.05%，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实缴出资额，享有资产收益、重大决策、管理者选择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因而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	东方电气风电（南京）有限公司	50	50	1000	3	本公司子公司直接持股东方电气风电（南京）有限公司 50%股权，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一致行动人协议，本集团虽持有的表决权不过半数，但本集团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因而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	东方电气石化氢能（凉山）有限公司	50	60	3800	3	根据公司章程，东锅凉山氢能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东方锅炉推荐 3 名,东方锅炉具有控制权。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4.65	52,222,076.27	17,672,135.27	437,877,303.76
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3.49	3,979,417.72	68,651.99	40,306,117.28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	13,321,347.14	8,147,065.32	193,113,135.36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8.7	100,915,606.77	39,192,366.98	763,358,005.79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8.14	78,918,380.18	31,661,771.55	610,655,256.86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3.82	85,713,642.97	0.00	372,601,860.20
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39.11	21,497,061.64	7,597,611.93	668,289,630.49

4、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 公 司 名 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方锅炉	26,545,708,158.18	4,401,655,496.93	30,947,363,655.11	19,648,142,443.13	1,254,738,251.56	20,902,880,694.69	24,502,735,622.42	3,639,974,726.26	28,142,710,348.68	16,939,606,428.77	1,869,457,006.44	18,809,063,435.21
东方自控	3,779,248,781.08	1,076,214,470.58	4,855,463,251.66	3,119,532,918.51	199,459,565.77	3,318,992,484.28	2,804,795,588.68	826,220,715.83	3,631,016,304.51	2,412,319,498.62	77,578,811.85	2,489,898,310.47
东方财务	29,545,995,778.56	24,623,543,644.06	54,169,539,422.62	50,327,865,025.30	14,098,385.66	50,341,963,410.96	16,235,114,721.77	24,857,755,739.57	41,092,870,461.34	37,366,104,709.64	2,675,376.41	37,368,780,086.05
东方汽轮机	30,384,915,349.99	6,819,725,304.23	37,204,640,654.22	26,995,093,869.53	1,373,048,755.74	28,368,142,625.27	25,374,624,366.75	5,750,581,718.41	31,125,206,085.16	21,728,957,940.99	1,276,577,195.33	23,005,535,136.32
东方电机	20,821,630,933.74	4,717,069,173.12	25,538,700,106.86	16,032,691,054.10	1,971,357,364.20	18,004,048,418.30	19,476,069,263.98	4,160,405,838.22	23,636,475,102.20	15,014,673,344.77	1,692,340,261.95	16,707,013,606.72
东方风电	20,371,396,524.69	6,070,120,541.58	26,441,517,066.27	20,484,428,770.75	3,941,514,407.80	24,425,943,178.55	14,470,927,187.40	4,052,579,404.94	18,523,506,592.34	14,119,166,126.93	2,774,680,050.78	16,893,846,177.71
东方重机	3,877,015,710.56	737,156,375.31	4,614,172,085.87	2,627,573,176.54	270,117,359.20	2,897,690,535.74	3,706,296,403.65	819,807,578.52	4,526,103,982.17	2,520,124,957.60	324,977,763.50	2,845,102,721.10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方锅炉	16,803,653,786.89	1,049,007,101.63	1,049,007,101.63	2,154,295,698.33	14,024,392,412.71	858,044,889.04	858,044,889.04	967,460,535.95
东方自控	4,507,713,783.77	146,545,918.60	146,545,918.60	-420,305,517.23	3,226,928,789.03	117,488,024.03	117,488,024.03	72,741,033.78
东方财务	1,138,890,198.85	266,426,942.81	266,426,942.81	12,201,410,112.37	1,184,382,021.30	271,568,844.07	251,463,362.38	-7,944,556,034.34
东方汽轮机	16,866,371,211.76	1,159,439,847.51	1,159,814,056.89	3,886,271,975.40	12,414,892,716.92	903,603,020.96	904,003,216.53	1,810,711,049.20
东方电机	12,507,293,204.65	971,510,750.48	982,382,176.25	1,505,765,495.92	11,001,930,675.73	780,611,426.85	651,883,561.87	772,706,279.10
东方风电	13,725,098,996.37	366,654,524.88	366,654,524.88	849,955,610.42	11,172,071,644.15	-494,636,165.34	-494,636,165.34	-272,838,036.54
东方重机	2,031,046,650.97	54,965,639.58	54,965,639.58	196,134,837.66	1,805,134,858.96	32,902,230.26	32,902,230.26	72,067,398.14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生产		50	权益法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50		权益法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	广州南沙	生产		49	权益法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制造业		47.54	权益法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生产		49	权益法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河南省焦作市	河南省焦作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49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475,517,222.36	1,024,479,321.92	1,326,414,794.08	1,077,209,974.8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8,065,818.48	383,321,360.30	237,716,445.83	284,908,635.98
非流动资产	190,477,467.32	145,368,593.08	206,222,878.86	73,951,456.31
资产合计	1,665,994,689.68	1,169,847,915.00	1,532,637,672.94	1,151,161,431.12
流动负债	1,144,350,060.22	749,482,498.88	1,033,659,377.94	820,585,684.59
非流动负债	55,320,668.16	135,700,070.06	60,665,768.76	48,911,931.94
负债合计	1,199,670,728.38	885,182,568.94	1,094,325,146.70	869,497,616.5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66,323,961.30	284,665,346.06	438,312,526.24	281,663,814.5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3,161,980.65	142,332,673.03	219,156,263.12	140,831,907.30
调整事项		667,330.01		68,663.24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667,330.01		68,663.24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3,161,980.65	141,665,343.02	219,156,263.12	140,900,570.53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19,099,615.79	482,737,662.94	1,211,929,365.38	312,273,740.88
财务费用	2,800,979.74	1,516,378.51	8,459,809.93	-5,234,790.06
所得税费用	54,151.16	7,164,795.40	5,107,993.20	7,262,441.76
净利润	39,197,245.07	47,985,940.39	27,948,072.03	41,153,836.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197,245.07	47,985,940.39	27,948,072.03	41,153,836.62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938,965.31	23,228,197.70	4,105,912.80	99,937,552.98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三菱重工东方 燃气轮机(广州) 有限公司	四川东树新材 料有限公司	河南东方锅炉 城发环保装备 有限公司	木垒东新新能源 有限公司	德阳广大东汽新 材料有限公司	三菱重工东方 燃气轮机(广州) 有限公司	四川东树新材 料有限公司	德阳广大东汽新材 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37,595,714.80	1,087,856,885.85	152,511,016.21	613,911,484.09	1,284,790,283.13	1,644,606,970.89	1,214,742,851.31	1,177,646,855.77
非流动资产	500,601,154.86	435,030,688.93	14,120,750.14	2,237,948,137.87	569,156,914.88	304,908,844.27	406,978,206.87	597,099,740.90
资产合计	2,438,196,869.66	1,522,887,574.78	166,631,766.35	2,851,859,621.96	1,853,947,198.01	1,949,515,815.16	1,621,721,058.18	1,774,746,596.67
流动负债	794,934,819.18	981,503,937.66	132,993,061.57	660,857,467.24	1,100,509,069.47	565,848,262.15	1,098,580,389.45	1,050,546,650.14
非流动负债	8,648,977.61	126,675,358.33	4,061,815.62	1,310,856,937.51	151,571.09	12,564,820.86	3,347,623.51	47,380.30
负债合计	803,583,796.79	1,108,179,295.99	137,054,877.19	1,971,714,404.75	1,100,660,640.56	578,413,083.01	1,101,928,012.96	1,050,594,030.44
少数股东权益		157,719,091.04					157,289,662.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34,613,072.87	256,989,187.75	29,576,889.16	880,145,217.21	753,286,557.45	1,371,102,732.15	362,503,382.51	724,152,566.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800,960,405.71	122,172,659.86	17,891,060.25	431,271,156.43	369,110,413.15	671,840,338.75	175,043,717.61	354,834,757.45
调整事项		1,805,166.39	-659.96	461,196,745.24	-7,710,664.95	-1,440,647.03		-79,151,739.74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40,647.03		-79,151,739.74
—其他		1,805,166.39	-659.96	461,196,745.24	-7,710,664.9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800,960,405.71	123,977,826.25	17,890,400.29	892,467,901.67	361,399,748.20	670,399,691.72	175,043,717.61	275,683,017.7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三菱重工东方 燃气轮机(广州) 有限公司	四川东树新材 料有限公司	河南东方锅炉 城发环保装备 有限公司	木垒东新新能源 有限公司	德阳广大东汽新 材料有限公司	三菱重工东方 燃气轮机(广州) 有限公司	四川东树新材 料有限公司	德阳广大东汽新材 料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247,081,317.00	1,826,916,353.23	202,342,784.74		1,243,659,343.74	1,198,558,294.45	2,415,411,665.26	1,200,192,845.32
净利润	358,625,134.74	-95,746,668.10	-3,018,442.18	145,217.21	51,090,773.05	315,962,094.07	24,726,502.97	31,040,507.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8,625,134.74	-95,746,668.10	-3,018,442.18	145,217.21	51,090,773.05	315,962,094.07	24,726,502.97	31,040,507.5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6,377,933.00	4,283,382.12			9,800,000.00		558,977.24	

(三) 其他
无。

八、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308,949,109.69	187,818,479.6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71,278,496.88	271,278,496.88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159,900.00	2,159,900.00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4,406,900.00	4,406,900.00	环境治理补助
合计	586,794,406.57	465,663,776.48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

构的信用风险金额。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科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280,785,237.12	56,432,100.89
应收款项融资	1,927,567,077.40	
应收账款	16,166,979,507.28	3,621,665,242.31
其他应收款	830,114,860.34	307,132,193.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66,820,136.99	
债权投资	19,927,035,247.24	141,750,000.00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489,681,619.05	226,422,981.2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086,347,895.22	602,436,797.97
合计	48,375,331,580.64	4,955,839,316.28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积极沟通,以保持充足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由于本公司银行信用良好并且信用等级较高,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提供的借款额度足以满足自身融资需求。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26,855,949,069.93				26,855,949,069.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7,971,178.52				1,697,971,178.52
应收票据		1,224,353,136.23				1,224,353,136.23
应收账款		12,545,314,264.97				12,545,314,264.97
应收账款融资		1,927,567,077.40				1,927,567,077.40
其他应收款		546,279,763.42				546,279,763.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66,820,136.99				2,666,820,136.99
金融资产合计金额		47,464,254,627.46				47,464,254,627.46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75,080,000.00				75,080,000.00
应付票据		15,635,278,628.07				15,635,278,628.07
应付账款		24,833,045,021.46				24,833,045,021.46
其他应付款		1,614,378,867.21				1,614,378,867.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405,083.18				331,405,083.18
长期借款			913,613,510.63	1,174,277,365.01	299,724,819.79	2,387,615,695.43
租赁负债			86,756,053.07	429,613,428.15		516,369,481.22
金融负债合计金额		42,489,187,599.92	1,000,369,563.70	1,603,890,793.16	299,724,819.79	45,393,172,776.57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合计为2,989,620,878.78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日元及印度卢比等有关，除本公司与下属主要子公司以美元、欧元、日元及印度卢比等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4年12月31日，除附注五、（七十一）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和其他外币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性资产、负债情况见附注五、（七十一）。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发电设备，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4、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人民币对外币升值 5%	-79,995,783.00	-79,995,783.00	-93,953,597.86	-93,953,597.86
所有外币	人民币对外币贬值 5%	79,995,783.00	79,995,783.00	93,953,597.86	93,953,597.86

（2）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3,194,582.47	-3,194,582.47	-3,361,676.07	-3,361,676.07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3,194,582.47	3,194,582.47	3,361,676.07	3,361,676.07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97,899,778.52		71,400.00	1,697,971,178.52
（1）债务工具投资	319,180,200.00			319,180,2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944,166,313.72		71,400.00	944,237,713.72
（3）其他	434,553,264.80			434,553,264.80
2.应收款项融资			1,927,567,077.40	1,927,567,077.4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638,292.92		113,956,067.40	544,594,360.32
资产合计	2,128,538,071.44		2,041,594,544.80	4,170,132,616.24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成本计量，除非该项成本计量不可靠。

本公司对非上市股权投资，因其缺乏活跃市场报价且近期无可比交易，管理层认为成本反映了当前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应收款项融资的合同期限一般≤6个月，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允价值与摊余成本无重大差异。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最终控股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最终控股公 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 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 例（%）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 司	四川省成都市金 牛区蜀汉路333号	发电机及发 电机组制造	504,696.02	55.79	55.79

说明：上述持股比例为母公司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另母公司的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国投）持有的股权比例 0.028%未合并计算。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东方电气集团于 1984 年 11 月 6 日成立，属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企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东方电气集团注册资本为 50.47 亿元人民币，东方电气集团持有本公司 55.79%的股份。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德阳广大东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广大东汽）	联营企业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三菱）	联营企业
乐山市东乐大件吊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乐大件）	联营企业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泥井风电）	联营企业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口风电）	联营企业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圣太风电）	联营企业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兰新能源）	联营企业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合重燃）	联营企业
东方中恒（成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东能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东方发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数智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凉山风光新能源运维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法马通）	合营企业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菱日）	合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资）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树新材料）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乐山）峨半高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峨半高纯）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成都）共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共享）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酒泉）光伏发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酒泉光伏）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酒泉）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酒泉慧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衢州惠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惠捷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衢州惠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惠合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耀新能源(张北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张北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国投）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厄瓜多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禄劝太阳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飞源）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宏华）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控股）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油气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油服）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美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金海岸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金海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租赁）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沪一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一）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顺香港）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正检测）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钻井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钻井）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能源）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中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宏华）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海洋）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智慧光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光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秦皇岛宏聚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宏聚光伏）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秦皇岛聚兴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聚兴光伏）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耀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阜阳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耀新能源（曲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曲靖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耀新能源（清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清远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耀新能源（威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威海新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方电气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耀新能源（荆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油服）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宏华国际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国际）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宏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华电气）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甘肃宏腾油气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宏腾）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宏华国际乌克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乌克兰）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呼伦贝尔)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新能源）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成都东方电气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峨眉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半公司）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迈吉）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石嘴山天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光伏）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东方电气（内江）氢能源有限公司	以前控制的子公司
上海壮举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壮举）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香港泰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泰科）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新能源）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东方电气(通辽)风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风电）	以前控制的子公司
东方电气(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泉新能源）	以前控制的子公司
众和海水淡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和海淡）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图伊马达油气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电集团）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9,264,936.04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67,620.29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及动能		4,497,315.75
合营及联营企业		2,958,980,338.72	2,169,378,932.52
德阳广大东汽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23,420,321.17	882,392,458.0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85,756,649.30	1,014,891,637.40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9,803,368.25	272,094,837.06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80,687,745.01	759,660,186.13
东树新材料	购买商品	435,894,635.12	531,692,209.68
东树新材料	接受劳务及动能	106,159.29	
东方共享	购买商品	488,657.28	
东方共享	接受劳务及动能	62,777,708.87	40,905,720.78
汉正检测	购买商品	14,503,357.74	
汉正检测	接受劳务及动能	5,241,769.37	3,041,073.18
宏华电气	购买商品	44,873,350.49	40,666,359.32
四川宏华	购买商品	125,695,704.16	124,112,128.61
四川宏华	接受劳务及动能	52,019,983.11	
宏华海洋	购买商品	884,955.75	
宏华海洋	接受劳务及动能	1,341,293.93	19,242,694.56
甘肃宏腾油气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6,727,426.54	
东方数科	购买商品	132,743.36	
合计		3,739,688,083.73	2,938,304,054.6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307,466.67	322,391.57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及动能	307,466.67	322,391.57
合营及联营企业		448,174,503.53	367,553,651.00
东方法马通	销售商品	20,617,840.00	83,898,703.85
东方菱日	销售商品	161,024,704.02	116,343,721.91
德阳广大东汽	提供劳务及动能	33,270,896.32	24,220,628.08
东方三菱	销售商品	226,363,967.91	69,823.01
东方三菱	提供劳务及动能	1,797,609.71	25,330,377.34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578,130.19
龙口风电	销售商品	3,419,469.03	1,016,814.16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7,433.63	
三圣太风电	销售商品		4,615,459.20
乌兰新能源	销售商品		2,621,586.18
中国联合重燃	销售商品	352,582.91	77,858,407.08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99,855,326.15	1,212,166,474.6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东方投资	销售商品		18,208.62
东方电气集团智慧光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及动能	1,414,292.87	10,672.92
酒泉光伏科技	销售商品	7,497.26	27,643.37
东耀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6,990,762.29
东耀新能源（张北县）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及动能	82,632,960.24	317,855,017.34
东方酒泉慧能	销售商品	17,739,956.30	4,070,076.58
衢州惠合新能	销售商品		29,899,549.21
秦皇岛聚兴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5,135,539.73	141,668,513.09
东树新材料	销售商品	1,592,920.35	240,510,669.07
东树新材料	提供劳务及动能	980,767.26	
宏华电气	销售商品	32,440,263.84	4,826,972.74
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7,723.48	
四川宏华	销售商品	161,738,793.51	171,064,758.37
甘肃宏腾油气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938.05	17,433,159.01
宏华海洋	销售商品	244,912,829.72	20,375,294.55
新顺（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522,177.52
四川宏华国际科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及动能	1,102,843.54	2,893,000.00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91,368.35	
广东粤电集团	销售商品	91,368.35	
合计		1,548,428,664.70	1,580,042,517.25

2、 关联方利息收支情况

（1） 关联利息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及联营企业		3,155,660.38	4,976,583.33
东方菱日	利息收入	3,155,660.38	4,976,583.33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8,041,981.53	30,320,893.37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7,843,024.50	13,200,733.74
四川宏华	利息收入	12,973,710.72	401,411.96
东树新材料	利息收入	9,961,468.58	13,709,581.30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389,832.29	313,974.06
酒泉光伏科技	利息收入	128,406.71	456,184.50
衢州惠捷新能	利息收入	3,130,660.03	2,239,007.81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812,923.99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801,954.71	

(2) 关联利息支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23,132,053.13	25,762,069.98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3,132,053.13	25,762,069.98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527,562.72	2,049,639.60
东方飞源	利息支出	12,910.81	3,722.67
东方光能	利息支出	743,740.73	773,660.34
东方投资	利息支出	109,598.32	320,876.01
东方共享	利息支出	328,948.51	301,719.49
酒泉光伏科技	利息支出	3,859.64	21,467.84
宏华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660,625.78	
东树新材料	利息支出	99,013.66	164,010.34
东方峨半高纯	利息支出	111,455.92	75,973.56
衢州惠合新能源	利息支出	25,475.88	24,518.65
东方酒泉慧能	利息支出	98,946.35	125,875.79
四川宏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0.40	0.42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42	0.22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00,977.65	3,747.16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419.57	0.22
四川宏华国际科贸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0.20	0.19
东耀新能源（张北县）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01,071.92	233,009.21
秦皇岛聚兴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4,578.99	1,057.49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9,720.89	
东耀新能源（曲靖）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036.54	
宏华沪一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356.34	
秦皇岛宏聚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4,819.20	
合营及联营企业		1163.01	4,378.23
东方菱日	利息支出	1163.01	4,378.23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带设备	400,295.76	472,517.80
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	31,182.16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带车位	307,466.6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13,625,107.71		113,029,999.71	7,391,141.64	59,714,903.02	10,259,176.63		101,196,360.59	1,683,422.57	139,501,881.11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016/9/22	长期服务协议终止日	否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6/1/19	2026/1/19	否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6/6/29	2026/6/29	否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6/10/27	2026/10/27	否
合计	92,500,000.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35,240,000.00	2024/6/13	2027/6/13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24/6/13	2027/6/13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024/6/13	2027/6/13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6/13	2027/6/13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6/13	2027/6/13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6/13	2027/6/13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6/14	2027/6/14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6/14	2027/6/14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6/14	2027/6/14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11/29	2025/11/29
合计	1,030,240,000.00		
拆出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30	2025/1/30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2/26	2025/2/26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6/7	2025/6/7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6/20	2025/6/20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6/28	2025/6/28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6/28	2025/6/28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8/28	2025/8/28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8/28	2025/8/28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9/26	2025/9/26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2/5	2025/2/5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2/26	2025/2/26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2/29	2025/2/28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95,000,000.00	2024/5/29	2026/3/13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8,700,000.00	2024/10/30	2026/3/13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4/7/22	2025/7/22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4/7/22	2025/7/22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4/7/22	2025/7/22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4/7/22	2025/7/22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8,389,000.00	2024/8/30	2039/7/25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43,515,214.00	2024/8/30	2039/7/25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71,896,928.00	2024/8/30	2039/7/25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49,500,000.00	2024/8/30	2039/7/25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4,167,477.60	2024/8/30	2039/7/25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66,429,627.60	2024/8/30	2039/7/25
衢州惠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6/30	2036/6/30
衢州惠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6/30	2036/6/30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4/1/24	2025/1/24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3/15	2025/3/15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5/20	2025/5/20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6/6	2025/6/6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6/12	2025/6/12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6/13	2025/6/13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4/6/24	2025/6/24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6/25	2025/6/25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7/19	2025/7/19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12/30	2025/12/30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2/2	2025/2/2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2/4	2025/2/4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4/2/5	2025/2/5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2/13	2025/12/13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12/13	2025/12/13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12/31	2025/12/31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35,483,441.00	2024/5/31	2039/4/21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3,186,898.75	2024/6/17	2039/4/21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51,063,182.60	2024/6/27	2039/4/21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56,822,127.44	2024/7/31	2039/4/21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6,249,280.92	2024/8/13	2039/4/21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00,061.32	2024/8/30	2039/4/21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木垒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08,042.94	2024/9/29	2039/4/21
木垒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15,631,638.04	2024/11/15	2039/4/21
木垒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30,792,408.59	2024/12/3	2039/4/21
木垒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9,319,767.04	2024/12/30	2039/4/21
合计	1,982,155,095.84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68,923.00	1,985,473.00

(1)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

姓名	职务	董事、监事袍金	工资及补贴	绩效薪金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合计
俞培根	董事长					
宋致远	董事					
孙国君	董事					
刘智全	董事、总会计师					
张彦军	董事、总裁					
刘登清	独立董事	49,002.00				49,002.00
黄峰	独立董事	113,004.00				113,004.00
马永强	独立董事	13,334.00				13,334.00
曾道荣	独立董事	100,337.00				100,337.00
陈宇	独立董事	58,669.00				58,669.00
王志文	监事会主席		285,168.00	605,712.21	56,519.79	947,400.00
胡卫东	监事					
梁朔	监事		245,172.00	494,169.73	47,835.27	787,177.00
合计		334,346.00	530,340.00	1,099,881.94	104,355.06	2,068,923.00

(2)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

姓名	职务	董事、监事袍金	工资及补贴	绩效薪金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合计
俞培根	董事长					
宋致远	董事					

姓名	职务	董事、监事袍金	工资及补贴	绩效薪金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合计
刘智全	董事、总会计师					
张彦军	董事、高级副总裁					
刘登清	独立董事	104,004.00				104,004.00
黄峰	独立董事	113,004.00				113,004.00
王志文	监事会主席		282,276.00	577,479.74	53,742.26	913,498.00
胡卫东	监事					
梁朔	监事		242,276.00	456,713.90	45,973.10	744,963.00
张继烈	董事、高级副总裁					
马永强	独立董事	110,004.00				110,004.00
合计		327,012.00	524,552.00	1,034,193.64	99,715.36	1,985,473.00

注：

- 1.公司前任董事刘智全于 2024 年 4 月辞任，报告期内刘智全未持有公司股票，未从公司领取报酬。
- 2.公司前任董事宋致远于 2025 年 3 月辞任，报告期内宋致远未持有公司股票，未从公司领取报酬。
- 3.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刘登清于 2024 年 6 月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报告期内刘登清领取薪酬 4.90 万元（税前）。
- 4.公司前任独立董事马永强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24 年 2 月不再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报告期内马永强领取薪酬 1.33 万元（税前）。
- 5.公司前任董事张继烈于 2024 年 1 月辞去董事职务。
- 6.曾道荣于 2024 年 2 月开始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孙国君于 2024 年 2 月开始担任公司董事，陈宇于 2024 年 6 月始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7. 董事长俞培根、董事宋致远、董事兼高级副总裁张彦军、监事胡卫东未在 2024 年及可比期间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 8.本年度内及可比期间，本公司未支付促使董事加盟的任何款项；亦未支付为补偿董事离任的任何款项。

(3)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员工

本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零名（上年：零名）董事，其余五名（上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2024 年度工资及补贴中含兑现 2020-2022 年任期激励收入 3,393,123.00 元：

项目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工资及补贴	10,196,495.88	19,701,351.20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209,309.12	203,788.80
合计	10,405,805.00	19,905,140.00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含董事）中，存在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薪酬超过港币 100.00 万元的情况。

最高薪酬人士数目按薪酬组别归类如下（按人数）：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港币 100 万元至 150 万元	5	5
港币 150 万元以上	0	0
合计	5	5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吸收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关联方	币种	本年年末金额（原币）	本年年末金额（折合人民币）	上年年末金额（原币）	上年年末金额（折合人民币）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319,619,302.66		95,460,338.18
东方电气集团	人民币	1,234,716,285.46	1,234,716,285.46	11,801,560.02	11,801,560.02
东方电气集团	美元	11,811,114.74	84,903,017.20	11,811,707.14	83,658,778.16
合营及联营企业			41,788,236.01		369,387.11
东方菱日	人民币	225,550.12	225,550.12	369,387.11	369,387.11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人民币	180,483.40	180,483.40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人民币	41,382,202.49	41,382,202.49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96,469,367.43		381,699,281.60
东方投资	人民币	4,791,078.88	4,791,078.88	52,236,165.71	52,236,165.71
东树新材料	人民币	15,705,253.96	15,705,253.96	18,068,889.24	18,068,889.24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人民币	21,953,517.09	21,953,517.09	19,879,436.59	19,879,436.59
东方峨半高纯	人民币	28,035,425.68	28,035,425.68	21,735,743.21	21,735,743.21
东方共享	人民币	59,988,385.33	59,988,385.33	48,327,527.12	48,327,527.12
东方电气集团智慧光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20,364,068.18	220,364,068.18	96,332,974.24	96,332,974.24
酒泉光伏科技	人民币	2,979,270.97	2,979,270.97	3,719,627.47	3,719,627.47
衢州惠合新能源	人民币	10,143,861.03	10,143,861.03	8,354,982.81	8,354,982.81
酒泉综合智慧能源	人民币	63,793,168.13	63,793,168.13	49,154,822.01	49,154,822.01

关联方	币种	本年年末金额(原币)	本年年末金额(折合人民币)	上年年末金额(原币)	上年年末金额(折合人民币)
东耀张北新能	人民币	51,486,752.25	51,486,752.25	35,147,112.33	35,147,112.33
宏华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	1.00
宏华电气	人民币	200.84	200.84	200.44	200.44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73,198.55	10,073,198.55	996,224.94	996,224.94
四川宏华国际科贸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1.39	101.39	101.19	101.19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455,798.78	455,798.78	100.24	100.24
宏华海洋	人民币	751,340.06	751,340.06	1,300,100.24	1,300,100.24
东耀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599,828.29	20,599,828.29	20,108,000.00	20,108,000.00
东耀新能源(曲靖)有限公司	人民币	3,988,324.83	3,988,324.83	2,800,000.00	2,800,000.00
秦皇岛聚兴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人民币	42,755,382.85	42,755,382.85	4,533,497.76	4,533,497.76
秦皇岛宏聚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人民币	163,438.68	163,438.68		
甘肃宏腾油气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人民币	563,159.33	563,159.33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人民币	34,726,478.80	34,726,478.80		
宏华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196,157,897.47	196,157,897.47		
宏华沪一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83,436.06	4,083,436.06		
东方电气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2,910,000.00	2,910,000.00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10.6	10.6	10.6	10.6
峨半所	美元				
通辽风电	人民币	10.6	10.6	10.6	10.6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24.07	74.32	24.07	70.91
东方迈吉	人民币	1.13	1.13	1.13	1.13
杭州新能源	人民币	15.24	15.24	15.24	15.24
杭州新能源	欧元	7.7	57.95	7.7	54.54

2、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860,431,175.93	210,265,722.34	930,658,289.13	564,391,652.70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5,040,000.00	1,008,000.00	5,040,000.00	1,008,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5,040,000.00	1,008,000.00	5,040,000.00	1,008,000.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553,663,108.50	108,439,302.70	127,795,094.49	10,071,223.16
	东方菱日	94,936,963.00	7,935,744.53	68,761,977.45	6,351,300.86
	东方法马通	4,635,827.66	369,542.76	8,887,696.92	444,384.86
	红泥井风电	16,855,434.00	15,430,434.00		
	三圣太风电	26,263,252.00	24,301,252.00	2,180,000.00	109,000.00
	龙口风电	3,864,000.00	250,650.00	1,149,000.00	57,450.00
	中国联合重燃			19,426,000.00	971,300.00
	德阳广大东汽	9,599,468.78	496,617.66	19,737,722.60	1,755,152.55
	东方三菱	1,330,128.52	72,985.67	568,520.42	28,426.03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6,353,646.13	635,364.61	6,353,646.13	317,682.31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47,123,450.62	41,804,247.08	730,530.97	36,526.55
	木垒东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342,668,247.79	17,133,412.39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32,690.00	9,052.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12,330,370.55	11,420,722.76	257,399,861.61	12,889,096.51
	东树新材料	519,517.26	25,975.86	2,411,957.18	120,597.86
	东方电气（酒泉）光伏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8,397.75	419.89		
	衢州惠合新能	9,400,870.53	470,043.53	1,421,799.38	71,089.96
	酒泉综合智慧	11,225,919.00	1,122,591.90	11,225,919.00	561,295.95
	东耀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6,221,230.02	311,061.50	7,785,368.89	389,268.44
	东耀新能源（曲靖）有限公司	3,747,982.00	374,775.27	86,999,520.00	4,349,976.00
	东耀新能源（张北县）有限公司	3,588,050.22	179,402.51	48,309,511.79	2,415,475.59
	东方光能	18,185.80	909.29		
	秦皇岛聚兴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15,964,686.19	5,798,234.31	18,388,940.00	919,447.00
	宏华电气	23,165,857.07	1,213,824.96	1,999,828.19	118,502.11
	甘肃宏腾油气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2,863,856.89	643,192.84
	四川宏华	35,662,395.71	1,783,119.79	65,993,160.29	3,300,250.76
	四川宏华国际科贸有限公司	209,440.00	10,472.00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2,597,839.00	129,891.9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89,397,696.88	89,397,696.88	89,397,696.88	89,397,696.88
	杭州新能源	89,397,696.88	89,397,696.88	89,397,696.88	89,397,696.88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451,025,636.15	451,025,636.15
	东方迈吉			1,995,118.12	1,995,118.12
	酒泉新能源			241,923,123.05	241,923,123.05
	通辽风电			207,107,394.98	207,107,394.98
应收票据		122,575,861.30	121,737.42	16,507,526.58	590,376.33
	合营及联营企业	15,079,748.78	121,737.42	16,507,526.58	590,376.33
	东方菱日	12,645,000.00		16,507,526.58	590,376.33
	河南东锅城发	2,434,748.78	121,737.42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7,496,112.52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8,105,793.95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89,390,318.57			
预付款项		304,648,387.24		508,101,682.15	-
	合营及联营企业	284,824,149.11		456,188,160.90	
	东方菱日	284,824,149.11		452,198,160.90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99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824,238.13	-	51,913,521.25	-
	东树新材料			26,632,516.50	
	宏华电气			8,901,690.87	
	四川宏华	16,926,238.13		16,288,813.88	
	东方电气集团（成都）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102,000.00		90,500.00	
	东方数科	2,796,000.00			
其他应收款		7,385,704.01	3,435,386.76	2,920,364.18	2,848,897.96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4,027,871.04	388,980.54		
	东方电气集团	4,027,871.04	388,980.54		
	合营及联营企业	500,000.00	200,000.00	75,227.60	3,761.38
	德阳广大东汽新材料有限公司			75,227.60	3,761.3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45,136.58	2,845,136.58	2,845,136.58	2,845,136.58
	杭州新能源	2,845,136.58	2,845,136.58	2,845,136.58	2,845,136.58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696.39	1,269.64		
	东方电气集团（成都）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12,696.39	1,269.64		
合同资产		54,700,395.28	1,406,166.73	189,422,518.66	1,040,363.90
	合营及联营企业	24,464,829.89	1,243,809.87	14,790,881.99	844,926.83
	东方菱日	7,904,231.30	824,783.13	2,951,461.74	252,955.82
	联合众燃			7,883,000.00	394,150.00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92,483.56	23,384.71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956,420.25	395,642.03	3,956,420.25	197,821.01
	东方三菱	12,511,694.78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0,235,565.39	162,356.86	174,631,636.67	195,437.07
	四川宏华	2,081,501.28		2,081,501.28	104,075.06
	衢州惠合新能	6,708,462.80		29,586,503.01	
	东耀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14,628,756.08		141,136,392.28	
	东方电气（酒泉）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55,052.17			
	宏华电气	2,061,793.06	162,356.86	1,827,240.10	91,362.01
委托贷款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杭州新能源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395,326,514.45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12,220,283.84	233,461,979.33	514,312,594.00	66,75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49,663,435.20	233,461,979.33	514,312,594.00	66,750,000.00
	宏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688,860,000.00	165,326,400.00	445,000,000.00	66,750,000.00
	衢州惠合新能源	76,905,188.00		69,312,594.00	
	禄劝东电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83,898,247.20	68,135,579.3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营及联营企业	262,556,848.64			
	木垒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62,556,848.64			
其他流动资产		480,000,000.00	115,200,000.00	923,000,000.00	41,874,700.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80,000,000.00	
	东方菱日			80,00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80,000,000.00	115,200,000.00	843,000,000.00	41,874,700.00
	酒泉光伏科技			5,000,000.00	
	东树新材料	210,000,000.00	50,400,000.00	260,000,000.00	
	四川宏华石油	240,000,000.00	57,600,000.00	533,000,000.00	35,124,700.00
	东方飞源(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00.00	6,750,000.00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30,000,000.00	7,200,000.00		
贴现资产		119,196,050.62	27,231,953.19	7,299,797.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5,729,579.00		7,299,797.00	
	德阳广大东汽	5,729,579.00		7,299,797.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3,466,471.62	27,231,953.19	-	-
	四川宏华石油	6,914,154.75	1,659,397.14		
	宏华海洋油气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106,552,316.87	25,572,556.05		

3、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868,865,146.25	870,621,405.08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926,500.00	4,627,296.00
	东方电气集团	926,500.00	4,627,296.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683,038,088.71	654,923,958.27
	东方菱日	159,192,328.80	485,711,248.18
	东方法马通		4,130.00
	东方三菱	141,297,217.86	52,586,948.73
	德阳广大东汽	360,868,865.84	116,621,631.36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212,446.9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6,467,229.31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3,347,243.16	206,242,470.95
	东树新材料	52,679,605.16	63,198,181.95
	东方光能	10,482,313.80	
	东方数科	150,000.00	
	宏华电气	29,388,269.47	37,104,419.63
	汉正检测	410,163.40	6,181,031.28
	四川宏华	82,082,228.42	92,515,946.32
	东方共享	113,000.00	148,400.00
	宏华海洋	3,818,710.91	5,703,493.77
	甘肃宏腾	4,222,952.00	1,390,998.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且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3,905,645.69
	杭州新能源		3,905,645.69
	以前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	35,750.98	35,750.98
	东方迈吉	35,750.98	35,750.98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1,517,563.40	886,283.19
	华西能源	1,517,563.40	886,283.19
合同负债		400,707,701.14	469,785,729.51
	合营及联营企业	254,396,319.05	371,171,317.73
	东方三菱	114,053,653.59	276,076,175.55
	东方法马通	68,635,000.00	34,081,601.76
	东方菱日	468,064.73	904,936.83
	德阳广大东汽	509,635.39	
	中国联合重燃	70,609,965.34	60,108,603.59
	河南东方锅炉城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2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6,311,382.09	98,614,411.78
	衢州惠合新能		3,790,451.33
	东方酒泉慧能		12,984,904.13
	东耀曲靖新能		48,500,000.00
	东耀张北新能	5,169,823.42	32,857,190.10
	秦皇岛聚兴光伏	113,567,760.16	
	东树新材料		477,876.11
	东方峨半高纯	490,310.00	
	四川宏华	95,084.93	3,990.11
	宏华租赁	26,988,403.58	
其他应付款		382,767,086.38	219,727,038.6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382,527,094.71	204,163,316.92
	东方电气集团	382,527,094.71	204,163,316.92
	合营及联营企业		11,624,321.76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390,114.67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11,234,207.09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812,160.00
	东树新材料		3,812,160.00
	处于破产清算状态的子公司	127,240.00	127,240.00
	杭州新能源	127,240.00	127,240.00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112,751.67	
	华西能源	112,751.67	
租赁负债		50,359,093.09	69,750,940.55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50,359,093.09	69,750,940.55
	东方电气集团	50,359,093.09	69,750,940.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031,311.06	236,067,657.35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225,031,311.06	236,067,657.35
	东方电气集团	225,031,311.06	236,067,657.35
长期借款		1,357,248,500.00	840,808,500.00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357,248,500.00	840,808,500.00
	东方电气集团	1,357,248,500.00	840,808,500.00

十二、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34,34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有效期、限售期与解除限售安排：

(1)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2)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

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3) 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及预留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首次及预留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首次及预留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能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票将一并回购并注销。

(4)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激励对象解除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除满足与授予条件一致的相关要求外，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0-2022 年的 3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1) 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2) 2020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4%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3) 2020 年 Δ EVA 为正。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1) 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2) 2021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4.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3) 2021 年 Δ EVA 为正。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1) 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2) 2022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3) 2022 年 Δ EVA 为正。

预留部分在 2020 年售出，预留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1) 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2) 2021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4.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3) 2021 年 Δ EVA 为正。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1) 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2) 2022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3) 2022 年 Δ EVA 为正。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1) 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2) 2023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5.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3) 2023 年 Δ EVA 为正。

注：

①上述“净利润”指标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均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②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有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净资产变动的，考核时剔除该事项所引起的净资产变动额及其产生的相应收益额（相应收益额无法准确计算的，可按扣除融资成本后的实际融资额乘以同期国债利率计算确定）。

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若限制性股票某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所有激励对象当期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以授予价格和回购时股票市场价格（审议回购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的孰低值予以回购并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对所有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按公司现行年度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2.本年解除限售情况

(1)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十届七次董事会和十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审议，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 759 名符合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办理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082,232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1 月 10 日。

(2)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监事会十届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审议，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5 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8,998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日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

(3) 2022 年 12 月 27 日，东方电气召开监事会十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202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经审议，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744 名符合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办理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852,565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1 月 9 日。

(4) 2023 年 10 月 27 日，东方电气召开监事会十届十八次会议；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三十一次会议，两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审议，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4 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2,333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11 月 27 日。

(5) 2024 年 1 月 4 日，东方电气召开监事会十届二十次会议；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三十三次会议，两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审议，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673 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787.7563 万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 2024 年 1 月 16 日。

(6) 2024 年 10 月 28 日，东方电气召开监事会十一届三次会议；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一届四次会议，两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审议，公司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3 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275001 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五) 其他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已签约而尚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基建	351,715,076.10	127,910,382.79
设备	773,582,030.76	512,955,116.84
合计	1,125,297,106.86	640,865,499.6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支出共计 1,125,297,106.86 元，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单位	投资项目名称	合同投资额	已付投资额	未付投资额	预计投资期间
本公司及子公司	基建	881,418,469.17	529,703,393.07	351,715,076.10	2025 年-2027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	设备	1,341,062,868.16	567,480,837.40	773,582,030.76	2025 年-2027 年
	合计	2,222,481,337.33	1,097,184,230.47	1,125,297,106.86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承担款项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60,651,269.73	4,560,721.23
第二年	38,590,461.60	2,182,236.92
第三年	34,960,355.62	1,968,461.60
第四年	33,861,250.00	937,605.6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第五年	33,391,250.00	
五年以上	185,036,575.52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无。

3、 其他
无。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东方三菱	履约担保	24,500,000.00	长期服务协议终止日
红泥井风电	信用担保	16,000,000.00	2026/1/19
三圣太风电	信用担保	16,000,000.00	2026/6/29
烏兰新能源	信用担保	36,000,000.00	2026/10/27
合计		92,500,000.00	

说明：东方三菱与中海油珠海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中山嘉明电力有限公司、中海福建燃气发电有限公司、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业主”）拟签订《M7O1F 燃机部件、部件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的长期管理协议》（以下简称《燃机长期服务协议》），该《燃机长期服务协议》涉及 12 台机组，业主要求东方三菱的母公司（三菱日立电力系统株式会社与本公司）签署《母公司担保协议》对东方三菱履约进行担保。本次长期服务协议担保总额为 5,000 万元，本公司按持有东方三菱股权比例提供 2,450 万元担保额度。担保期限：在《燃机长期服务协议》期满或终止后，担保责任应在卖方的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责任持续的范围内具有完全的效力，直到卖方在合同项下或与合同有关的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保证义务）已经毫无瑕疵地履行完毕。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未结清保函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开立的保函情况：

单位名称	业务种类	币种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折合人民币）
本公司	保函	人民币	3,878,753,435.71
本公司	保函	美元	2,145,910.00
本公司	保函	欧元	565,000.00
东方锅炉	保函	人民币	4,444,345,376.44
东方锅炉	保函	美元	9,875,711.46
东方电机	保函	美元	542,253,808.21
东方电机	保函	人民币	5,338,120,965.18
东方国际	保函	人民币	1,940,302,763.08
东方国际	保函	美元	2,725,328,335.91
东方国际	保函	欧元	325,185,326.01
东方国际	保函	越南盾	1,836,969.18
东方汽轮机	保函	人民币	5,275,377,970.99
东方汽轮机	保函	欧元	7,553,360.25
东方风电	保函	人民币	3,770,149,516.21
东方自控	保函	人民币	180,868,740.99
四川物产	保函	人民币	39,580,946.11
东方重机	保函	人民币	818,187,697.99
东方重机	保函	欧元	253,646.19
东方武核	保函	人民币	190,012,008.19
科学研究院	保函	人民币	10,515,746.28
东方创科	保函	人民币	30,408,516.46

未结清信用证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开立的不可撤销信用证情况：

单位名称	业务种类	币种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折合人民币）
东方锅炉	信用证	美元	211,336,632.59
东方锅炉	信用证	欧元	38,225,291.02
东方电机	信用证	美元	30,658,317.90
东方电机	信用证	日元	42,137,218.53
东方电机	信用证	欧元	34,700,611.38
东方电机	信用证	瑞士法郎	1,992,147.09

单位名称	业务种类	币种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折合人民币）
东方国际	信用证	美元	10,816,758.42
东方国际	信用证	欧元	1,353,263,284.62
东方汽轮机	信用证	美元	57,499,058.75
东方汽轮机	信用证	日元	1,803,213,742.72
东方汽轮机	信用证	欧元	329,220,284.01

2、 其他
无。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根据东方电气董事会十届二十六次会议、十届三十六次会议、董事会十一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电气集团批准、东方电气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2024)1610 号《关于同意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东方电气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2.878.203 股，截止 2025 年 4 月 7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缴至指定账户。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66,315,211.3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366,315,211.38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十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5 年 4 月 29 日董事会召开时公司总股本 3,390,360,326 股为基数，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366,315,211.38 元，每股现金分红 0.403 元（税前）。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动力”）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签署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投风电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约定川能动力以向东方电气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东方电气持有的四川省能投风电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2023 年 9 月 6 日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川能动力向公司及成都明永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包括上述标的资产在内的若干标的股权。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取得标的资产的对价即川能动力股票，并将其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三) 年金计划

本公司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试行企业年金制度的复函》（国资分配[2007]1201 号）和《关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等 11 家单位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函》（国资厅考分[2019]65 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7 家单位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函》（人社厅函[2018]334 号），按照企业与职工共同缴纳的办法，每年在当年度成本费用中列支年金费用，该年金每年计提后缴至企业年金基金受托财产托管账户，并由东方电气集团公司委托给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运作管理。

(四) 终止经营

不涉及。

(五)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可再生能源装备	清洁高效能源装备	工程与供应链业务	现代制造服务业	新兴成长产业	汇总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7,443,292,372.69	36,740,916,339.79	7,841,029,077.93	8,860,087,605.38	15,086,322,761.88	85,971,648,157.67	16,276,512,434.20	69,695,135,723.4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6,602,968,594.74	28,358,197,064.75	6,019,136,023.50	7,564,406,473.18	11,150,427,567.30	69,695,135,723.47		69,695,135,723.47
分部间交易收入	840,323,777.95	8,382,719,275.04	1,821,893,054.43	1,295,681,132.20	3,935,895,194.58	16,276,512,434.20		16,276,512,434.20
营业成本	16,920,357,103.69	32,224,313,420.50	7,259,525,109.97	5,427,776,468.60	13,472,437,941.67	75,304,410,044.43	16,402,154,001.12	58,902,256,043.31
成本抵消	942,656,665.65	8,616,514,537.06	1,788,303,720.69	1,525,424,682.11	3,529,254,395.61	16,402,154,001.12		16,402,154,001.12
期间费用						7,060,135,260.38	-338,840,377.20	7,398,975,637.58
营业利润（亏损）	625,268,156.70	4,750,398,181.31	547,914,634.22	3,662,054,686.69	1,207,244,021.24	10,792,879,680.16	6,905,426,605.30	3,887,453,074.86
资产总额						142,009,284,851.87		142,009,284,851.87
其中：发生重大减值损失的单项资产金额								
负债总额						98,867,036,719.24		98,867,036,719.24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1,212,117,895.90	81,929,440.94	-1,294,047,336.84
其中：商誉减值分摊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16,180,252.13		1,116,180,252.13
减值损失、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六)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无。

(七) 其他

无。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15,587,506.50	844,871,467.09
1 至 2 年	165,780,489.47	230,977,123.63
2 至 3 年	219,493,933.10	106,629,377.4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8,144,608.89	152,247,223.73
4 至 5 年	79,866,335.96	123,275,700.49
5 年以上	66,014,747.63	70,822,191.75
小计	1,084,887,621.55	1,528,823,084.09
减：坏账准备	284,340,269.75	280,026,092.70
合计	800,547,351.80	1,248,796,991.39

说明：应收账款主要依据业务发生日期入账。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924,526.00	7.46	80,924,526.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3,963,095.55	92.54	203,415,743.75	20.26	800,547,351.80	1,528,823,084.09	100.00	280,026,092.70	18.32	1,248,796,991.39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03,963,095.55	92.54	203,415,743.75	20.26	800,547,351.80	1,528,823,084.09	100.00	280,026,092.70	18.32	1,248,796,991.39
合计	1,084,887,621.55	100.00	284,340,269.75		800,547,351.80	1,528,823,084.09	100.00	280,026,092.70		1,248,796,991.39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5,355,434.00	15,355,434.00	100.00	客户存在较严重的财务困难，短期内收回可能性较小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4,083,252.00	24,083,252.00	100.00	客户存在较严重的财务困难，短期内收回可能性较小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41,485,840.00	41,485,840.00	100.00	客户存在较严重的财务困难，短期内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80,924,526.00	80,924,52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34,662,980.5	21,733,149.01	5.00
1-2 年(含 2 年)	165,780,489.47	16,578,048.95	10.00
2-3 年(含 3 年)	219,493,933.10	43,898,786.62	20.00
3-4 年(含 4 年)	38,144,608.89	15,257,843.55	40.00
4-5 年(含 5 年)	79,866,335.96	39,933,167.99	50.00
5 年以上	66,014,747.63	66,014,747.63	100.00
合计	1,003,963,095.55	203,415,743.7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 收 账 款 坏账准备	280,026,092.70	4,314,177.05				284,340,269.75
合计	280,026,092.70	4,314,177.05				284,340,269.7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一	63,879,957.50	5.89	3,193,997.88
单位二	66,459,827.57	6.13	13,291,965.51
单位三	158,382,159.87	14.60	28,457,388.54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四	103,524,000.00	9.54	5,176,200.00
单位五	50,080,000.00	4.62	2,504,000.00
合计	442,325,944.94		52,623,551.93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297,096.99	18,374,034.21
其他应收款项	17,621,082.56	22,266,634.20
合计	40,918,179.55	40,640,668.4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13,210,670.09	8,287,607.31
(2)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0,086,426.90	10,086,426.90
(3)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60,131.28	3,460,131.28
(4)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828,807.76	3,828,807.76
小计	30,586,036.03	25,662,973.25
减：坏账准备	7,288,939.04	7,288,939.04
合计	23,297,096.99	18,374,034.2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1)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3,582,372.24		被投资企业资金困难	否
(2)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0,086,426.90		被投资企业资金困难	否
(3)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60,131.28		被投资企业资金困难	是，被投资企业资金困难
(4)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828,807.76		被投资企业资金困难	是，被投资企业资金困难
合计	20,957,738.18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882,075.26	6,168,507.29
1 至 2 年	3,099,873.66	6,517,199.57
2 至 3 年	5,152,511.24	5,139,586.2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794,406.28	8,487,144.05
4 至 5 年	8,289,144.05	2,674,234.45
5 年以上	5,245,853.21	2,366,145.27
小计	30,463,863.70	31,352,816.91
减：坏账准备	12,842,781.14	9,086,182.71
合计	17,621,082.56	22,266,634.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63,863.70	100.00	12,842,781.14	42.16	17,621,082.56	31,352,816.91	100.00	9,086,182.71	28.98	22,266,634.20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30,463,863.70	100.00	12,842,781.14	42.16	17,621,082.56	31,352,816.91	100.00	9,086,182.71	28.98	22,266,634.20
合计	30,463,863.70	100.00	12,842,781.14		17,621,082.56	31,352,816.91	100.00	9,086,182.71		22,266,634.20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9,086,182.71			9,086,182.7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56,598.43			3,756,598.4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842,781.14			12,842,781.14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1,352,816.91			31,352,816.9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888,953.21			-888,953.21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0,463,863.70			30,463,863.7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合计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一	代垫款	3,367,946.64	2-5 年	11.06	2,580,598.29
单位二	代垫款	5,708,187.30	2-5 年	18.74	2,743,258.03
单位三	保证金	1,409,000.00	3-4 年	4.63	563,600.00
单位四	保证金	840,242.00	1 年以内	2.76	42,012.10
单位五	代垫款	15,459,463.57	1-5 年	50.75	5,922,925.73
合计		26,784,839.51		87.94	11,852,394.1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 公司 投资	22,744,397,838.33		22,744,397,838.33	22,530,195,038.33		22,530,195,038.33
对联 营、 合营 企业 投资	477,772,561.89	40,845,971.47	436,926,590.42	512,529,440.52	40,845,971.47	471,683,469.05
合计	23,222,170,400.22	40,845,971.47	23,181,324,428.75	23,042,724,478.85	40,845,971.47	23,001,878,507.38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5,192,395,417.83						5,192,395,417.8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6,010,766,999.71						6,010,766,999.7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3,164,000,000.00						3,164,000,000.00	
东方电气(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129,504,712.22						129,504,712.22	
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	390,660,000.00		40,000,000.00				430,660,000.00	
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589,459,392.37						589,459,392.37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7,437,000.00						1,007,437,000.00	
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1,409,966,967.29						1,409,966,967.29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867,031,546.59						2,867,031,546.59	
东方电气集团(四川)物产有限公司	409,061,568.69						409,061,568.69	
四川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394,083,121.44		101,617,800.00				495,700,921.44	
东方电气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65,828,312.19		27,585,000.00				393,413,312.19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方电气（成都）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东方电气（成都）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22,530,195,038.33		214,202,800.00				22,744,397,838.3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东方法马通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140,900,570.53				23,992,970.19			23,228,197.70			141,665,343.02	
小计	140,900,570.53				23,992,970.19			23,228,197.70			141,665,343.02	
2. 联营企业												
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87,360,992.51				9,665,683.96			9,628,297.85			87,398,378.62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131,425,776.76				115,795.22						131,541,571.98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23,802,516.64				-2,719,647.08						21,082,869.56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725,971.47	13,725,971.47									13,725,971.47	13,725,971.47
内蒙古蒙能烏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227,367.34	27,120,000.00			-3,107,367.34						27,120,000.00	27,120,000.00
东方电气（成都）氢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85,086,245.27				-29,847,818.03						55,238,427.24	
小计	371,628,869.99	40,845,971.47			-25,893,353.27			9,628,297.85			336,107,218.87	40,845,971.47
合计	512,529,440.52				-1,900,383.08			32,856,495.55			477,772,561.89	40,845,971.47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83,156,919.80	6,855,193,937.50	14,406,784,956.94	13,760,982,833.00
其他业务	1,036,998.46	1,113,360.27	2,243,086.43	1,565,738.05
合计	7,084,193,918.26	6,856,307,297.77	14,409,028,043.37	13,762,548,571.05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6,919,409.47	969,482,373.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00,383.08	126,849,244.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0,285,30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118,582.92	82,239.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03.35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构成业务的处置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3,108,768.31	
合计	1,492,244,274.27	1,466,699,160.28

(六) 现金流量表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7,563,823.05	1,308,482,494.47
加：资产减值损失	-21,498,810.18	151,665,958.37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8,481,171.17	-73,960,277.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95,270.17	9,612,752.64
使用权资产摊销	75,222,031.37	67,034,227.03
无形资产摊销	22,746,043.44	21,453,301.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7,241.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763.19	34,319.6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440,434.07	-471,60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40,641.15	6,663,133.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2,244,274.27	-1,466,699,16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14,154.53	27,203,958.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100,846.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170,685.69	-30,245,672.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3,758,634.99	1,916,356,297.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5,242,392.08	-3,617,848,029.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92,935.00	-1,621,617,452.3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978,621,835.59	6,172,320,271.6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172,320,271.62	8,293,786,594.8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698,436.03	-2,121,466,323.2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	5,978,621,835.59	6,172,320,271.62
其中：库存现金	44,695.43	112,864.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61,997,696.02	6,171,173,911.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579,444.14	1,033,495.71
存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中：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78,621,835.59	6,172,320,271.62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4,718,82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660,619.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2,815,80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8,383,963.9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68,357,655.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9,015.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1,218,546.04	
小计	1,389,314,786.76	
所得税影响额	165,952,796.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1,708,291.17	
合计	941,653,698.9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1	0.94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2	0.64	0.64

(三) 其他

无。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验证更多应
用服务。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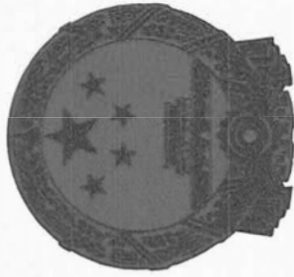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法规规定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0001247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张军书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年3月20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蓝特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47103200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张军书
证书编号: 10000102275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000010227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8月9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8月9日
1y 1m 1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蓝特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蓝特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蓝特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6月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蓝特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6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蓝特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1月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蓝特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1月20日

转出 注意: 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在执业时，必须向委托人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借、转让、涂改、伪造。
-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应当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并声明作废旧。

转出 中蓝特 2007.1.9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n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issuing statement of the announcement of loss should be taken.

转入 中蓝特 2007.1.9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使用。



姓名 张文纲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2-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涉县永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1321977021735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 d
月 / m
年 / 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 中天恒信 2015.5.24
转入: 瑞华 2015.5.24
注册会计师执业注册公告
一、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二、本证书仅供注册会计师执业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应当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并依法履行注册会计师义务。
四、本证书如遗失、被盗，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并登报声明作废，否则不予补发。
转入: 瑞华(香港) 2020.7.26
转入: 瑞华(香港) 2020.7.26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f the CPA loses or has the certificate stolen, he/she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loss announcement on the newspaper.

2017 年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文纲
证书编号: 13000166204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 3月 3日

证书编号: 1300016620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 6月 1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